



股票代號：6486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Interactive Digital Technologies Inc.

公 開 說 明 書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公司名稱：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 發行種類：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 發行金額：新臺幣陸億元，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0.2%發行。
3. 債券利率：本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年利率 0%。
4. 發行條件：發行期間為三年，自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止，得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5. 公開承銷比率：100%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
6. 承銷及配售方式：包銷，並採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銷售。
7. 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第60頁。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新臺幣500萬元。

(二)其他費用：包含會計師、律師及其他費用約新臺幣25萬元整。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司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第2~5頁。

八、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臺幣壹拾元。

九、查詢本公司公開說明書之網址：

(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二)公司資訊揭露之網址 <http://www.idtech.com.tw>

十、投資人應了解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標的證券停止過戶將使轉換公司債無法行使轉換，且當多個停止轉換原因發生，將導致轉換公司債長期無法轉換，甚至債券到期前均不能行使轉換之情事。另公司法第228條之1放寬公司得每季辦理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將可能導致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大幅增長，而大幅縮減投資人可行使轉換期間。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編 製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十四日

刊 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金額	占實收資本額百分比(%)
設立資本	30,000	8.12%
現金增資	165,310	44.75%
盈餘轉增資	60,670	16.42%
發行新股	205,820	55.71%
減資退回股款	(92,360)	(25.00%)
合計	369,44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分送計劃：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方式函送有關單位外，另陳列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式：請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http://mops.twse.com.tw>)及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fubon.com>

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169 號 2 樓 電話：(02)8771-6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fubon.com>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 138 號 4 樓 電話：(02)2718-6888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fubon.com>

地址：台北市許昌街 17 號 2 樓 電話：(02)2361-1300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劉克宜會計師、許坤錫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bdo.com.tw>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 10 樓 電話：(02)2564-3000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邱雅文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網址：<http://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松德路 6 號 8 樓 電話：(02)2345-0016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陳美琪 聯絡電話：(02)2298-3456

職稱：財務處協理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idtech.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吳耀庭 聯絡電話：(02)2298-3456

職稱：管理處協理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idtech.com.tw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idtech.com.tw>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369,440 千元	公司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五工五路 38 之 1 號	電話：(02)2298-3456			
設立日期：92 年 5 月 14 日		網址： http://www.idtech.com.tw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 105 年 9 月 13 日	公開發行日期：103 年 9 月 19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鄭炎為 總經理：徐堂傑		發言人：陳美琪 職稱：財務處協理 代理發言人：吳耀庭 職稱：管理處協理			
股票過戶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 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361-1300 網址： http://www.fubon.com 地址：台北市許昌街 17 號 2 樓			
股票承銷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		電話：(02)8771-6888 網址： http://www.fubon.com 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169 號 2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克宜、許坤錫會計師		電話：(02)2564-3000 網址： http://www.bdo.com.tw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 10 樓			
複核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電話：(02)2345-0016 網址： http://www.fsi-law.com . 地址：台北市松德路 6 號 8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06 年 06 月 02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47.54% (108 年 10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 10% 以上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8 年 10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仲琦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鄭炎為	45.21% 0.34%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林綸緒 斯培德	— —
董事	仲琦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劉美蘭	45.21% 0.04%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林獻堂 王令甫	— —
董事	許金樹	—			
董事	加來開發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睦嘉	1.95% —			
工廠地址：無		電話：無			
主要產品：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無線傳輸服務、數位媒體系統服務、 雲端資訊系統服務及地理資訊系統服務。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47 頁			
市場結構：107 年度內銷 99.46%；外銷 0.54%					
風險事項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2~5 頁	
去年度(107 年度) (合併財報)	營業收入：1,727,270 千元； 稅前純益：238,201 千元；每股稅後盈餘：4.71 元			第 79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 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封面及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募集資金用途及 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第 60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8 年 11 月 14 日		刊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目錄					

目 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二、風險事項.....	2
三、公司組織.....	6
四、資本及股份.....	19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6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6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6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6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6
十、併購辦理情形.....	26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辦理情形.....	26
貳、營運概況.....	27
一、公司之經營.....	27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應記載事項.....	57
三、轉投資事業應記載事項.....	58
四、重要契約.....	58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60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應記載事項.....	60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60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7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7
肆、財務概況.....	7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8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89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89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89
伍、特別記載事項.....	93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93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93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93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93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93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93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93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93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93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93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93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93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業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94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4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94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122
一、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22
二、盈餘分配表.....	122
三、公司章程修正對照表.....	122

附件：

- 附件一、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 附件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 附件三、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 附件四、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 附件五、108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 附件六、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 附件七、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 附件八、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 附件九、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 附件十、證券承銷商出具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書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2 年 5 月 14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北市五股區五工五路 38 之 1 號

電 話：(02)2298-3456

分公司：臺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 295 號 10 樓

電 話：(02)2658-5858

工 廠：無。

(三)公司沿革

日 期	重 要 紀 事
民國 92 年 5 月	公司創立，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30,000 千元。
民國 92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 11,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41,000 千元。
民國 93 年 7 月	辦理現金增資 12,51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53,510 千元。
民國 94 年 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3,211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56,721 千元。
民國 95 年 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5,672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62,393 千元。
民國 98 年 6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21,837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84,230 千元。
民國 100 年 7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29,95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114,180 千元。
民國 101 年 1 月	為進行組織調整及專業分工，以發揮企業經營效率，本公司發行新股 20,582 千股，以受讓母公司仲琦科技(股)公司系統整合業務之相關營業淨資產，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320,000 千元。
民國 101 年 2 月	因應本公司業務需求，於台北市內湖區設立內湖分公司，專責地理資訊系統服務業務。
民國 101 年 11 月	辦理現金增資 100,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420,000 千元。
民國 101 年 12 月	為有效整合集團內部資源，以提高整體競爭力及經營績效，向母公司仲琦科技(股)公司購買其百分之百持股之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全部股權。
民國 103 年 9 月	經金管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 103 年 11 月	經櫃買中心核准登錄為興櫃股票公司。
民國 105 年 9 月	辦理現金增資 41,8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461,800 千元並申請股票上櫃成功掛牌。
民國 107 年 7 月	辦理現金減資 92,360 千元，銷除已發行股份 9,236 千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369,440 千元。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前三季		
	金額	占營業收入 淨額比率	占營業利 益比率	金額	占營業收入 淨額比率	占營業利 益比率
利息收入	1,292	0.07	0.58	1,345	0.10	0.62
利息費用	237	0.01	0.11	341	0.02	0.16
兌換淨(損)益	(675)	(0.04)	(0.31)	(45)	0.00	(0.02)

資料來源：均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1)利率變動

①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107年度及108年前三季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占各期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之比率皆在0.7%以下，所占比例甚微，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有限。

②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營運資金收入尚足以支應營運支出，本公司基於穩健保守之財務管理原則，將隨時掌握最新利率變動資訊，並視實際資金需求狀況，適度規劃銀行借款，以降低利率變動所造成之資金成本衝擊。

(2)匯率變動

①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本公司業務銷售以國內市場為主，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應收帳款債權不會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進貨成本採購、國內採購幣別主要為台幣，國外採購則多以美元計價，故本公司隨時緊盯美元走勢，作足準備措施。107年度及108年前三季兌換淨(損)益占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之比重分別為(0.04%)、(0.31%)及0.00%、(0.02%)，所占比重微小，顯示匯率變動在本公司嚴格管控下，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影響不大。

②具體因應措施

A.本公司業務單位向客戶報價時，若涉及國外採購，報價決策需納入匯率考量，動態調整報價，以避免匯率波動對本公司獲利產生重大影響。

B.本公司財務部門隨時與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觀察匯率變動，視

本公司外匯收支與外匯市場變化，必要時在現貨市場靈活調節外幣部位，降低匯兌風險。

(3)通貨膨脹

①對公司影響分析

近年來受全球相關資源與物資上漲影響，整體經濟環境呈現微幅通貨膨脹之趨勢，惟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之影響。

②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通貨膨脹之情形，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避免因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產生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專注本業經營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故不會對本公司營運產生重大風險。

(2)本公司未來若有因業務發展或避險需求而有為他人背書保證、資金貸予他人及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需求時，將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公告各項交易資訊。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主要係代理國內外領導品牌最新專業技術的軟體、硬體，並整合開發應用平台，著力於電信暨寬頻網路、無線傳輸、數位媒體、雲端資訊及地理資訊等相關之專業諮詢與建置服務，本公司技術來自於國外設備供應商，未設置專職的研究發展部門，故無研發費用。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故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本公司除定期派員至國外原廠接受新技術訓練外，公司內部亦定期舉辦技術講習及研討會，不斷提升及傳承公司核心技術、服務品質與效率，以維持競爭優勢。因此，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受到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致力維持企業形象，並遵守法令規定，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故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足以影響公司企業形象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計畫。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本公司進貨係依客戶客製化專案需求或各年度得標標案進行採購，尚不致於產生進貨過度集中之風險。本公司除與既有供應商建立良好之互動關係外，亦積極開發新供應商，以確保產品穩定的供貨來源，進而降低進貨成本。

(2)銷貨方面：本公司銷貨係依客戶客製化專案訂單或參與標案投標，尚不致於有銷貨集中之風險；而本公司基於風險控管，除了深耕既有主要客戶外，亦積極拓展新的客戶，且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以降低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糾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之董事暨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仲琦科技(股)公司(以下簡稱仲琦公司)與數位通(股)公司(以下簡稱數位通公司)簽立有「高雄市無線網路共用平台建置契約」，嗣數位通公司因受高雄市政府以驗收不合格主

張解約，隨即轉而向仲琦公司主張解約，惟仲琦公司不同意數位通公司無理解約，乃對數位通公司提起訴訟請求給付工程款新臺幣 86,619 千元。仲琦公司於民國 100 年 2 月 17 日獲得臺灣士林地方法院勝訴判決，數位通公司應給付仲琦公司新臺幣 72,916 千元及自民國 97 年 4 月 12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數位通公司不服判決提起上訴，並已於民國 100 年 4 月提供擔保金新臺幣 72,916 千元免為假執行。民國 102 年 5 月 31 日由台灣高等法院民事判決本公司勝訴，數位通公司未能折服上訴最高法院，最高法院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8 日判決將原判決廢棄，發回台灣高等法院更新審理，台灣高等法院更一審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9 日判決仲琦公司勝訴，數位通公司應給付仲琦公司新臺幣 71,115 千元。雙方對高院更一審判決均提起上訴，最高法院於民國 106 年 1 月 5 日將原判決除假執行部分外廢棄，發回台灣高等法院審理，目前由台灣高等法院更二審理中。本訴訟案件尚不致對仲琦公司財務及業務產生立即而明顯之影響。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發行人於最近一會計年度或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內，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二條之一第二項重要子公司標準之一者，或推薦證券商認為對發行人財務報告有重大影響者，應增列其風險事項說明：無。

(五)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登錄興櫃或第一上櫃者，應增列敘明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相關法令、外匯管制及租稅，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並說明所採行之因應措施：不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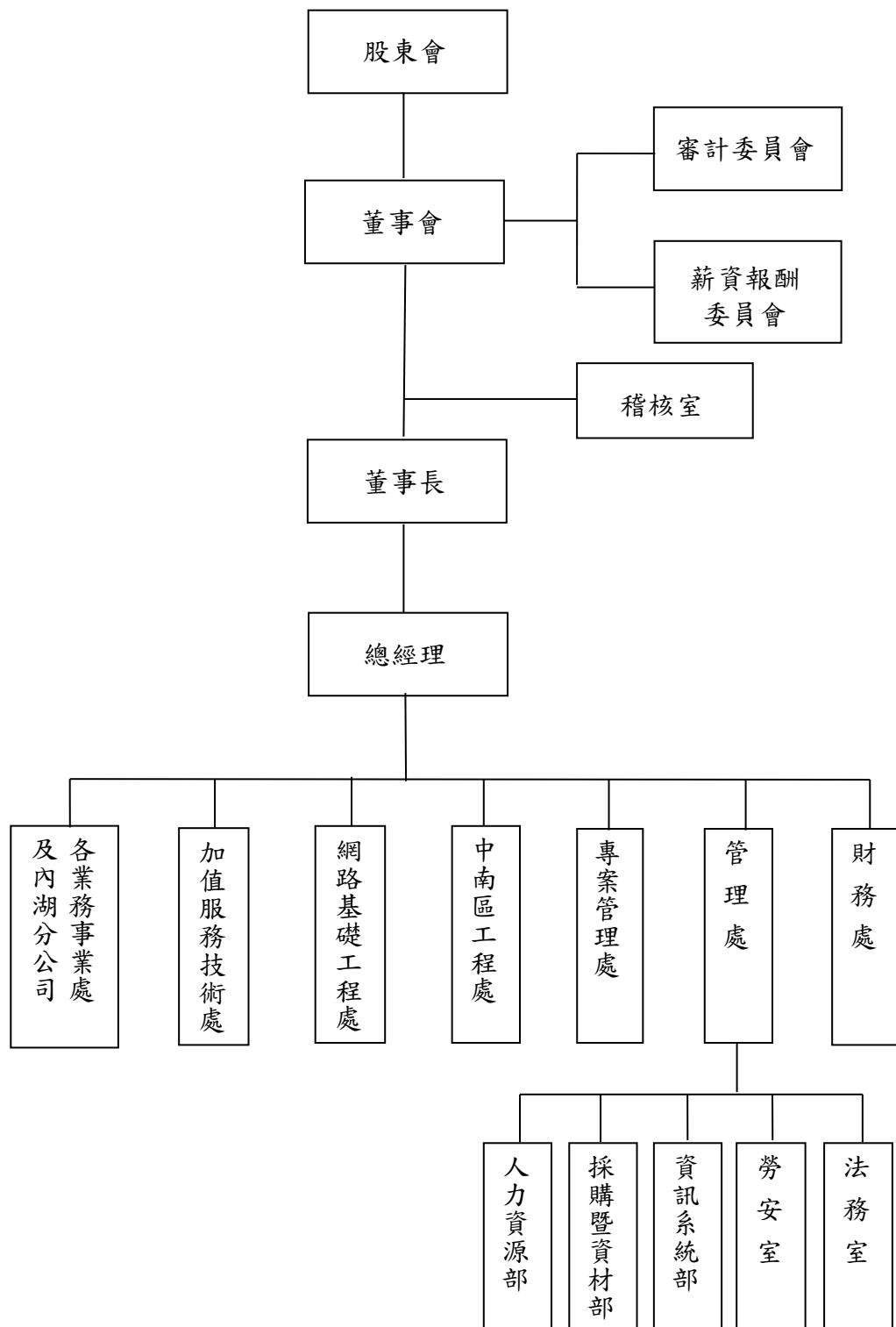
(六)其他重要事項

本公司資安策略聚焦在資安治理、法令遵循及科技運用。從制度到科技，從人員到組織，全面提升資安防護力。為強化資訊安全管理，除了依照資訊安全要求規畫網路架構外，並建置相關之檢測系統，提早發現可能的問題並予以修補，在系統設計、開發方面，亦遵循資訊安全開發規範。每年定期進行資訊安全健檢，每年舉辦資訊安全相關課程，不定期發佈資安宣導說明，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資安相關事項。資訊服務流程管理，從服務需求到完成上線，以資產管理為基礎，建立需求管理、變更管理、上線管理、事件管理、問題管理、可用性管理，做為未來訂定風險管理之基礎。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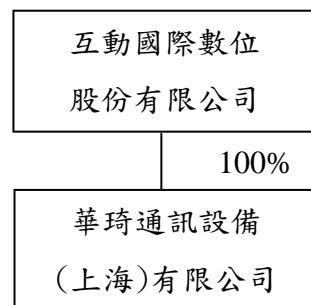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主 要 業 務 內 容
稽核室	1.內部稽核制度之建立、修訂及檢討。 2.檢視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完備性及執行有效性。
各業務事業處及內湖分公司	負責電信暨寬頻網路、無線傳輸、數位媒體、雲端資訊及地理資訊等各系統整合服務之銷售與推廣。
加值服務技術處	負責電信暨寬頻網路、數位媒體及雲端資訊等系統服務之整合評估暨規劃、專業技術支援等相關業務。
網路基礎工程處及中南區工程處	負責各產品專案服務之建置、測試及維護等工作。
專案管理處	負責電信暨寬頻網路、數位媒體及雲端資訊等系統服務之專案管理等相關業務。
管理處	1.負責人員招募、遴選、任用、訓練、考勤、薪資。 2.負責一般事務用文具、固定資產管理等庶務性工作。 3.負責採購、詢價、訂約及進貨等相關庶務性工作。 4.負責公司整體資訊系統之規劃運作及管理。 5.負責法令遵循制度之規劃、管理及執行並掌理各項法務工作。 6.負責勞安等各項工作。
財務處	負責公司財務、會計、股務及公司訊息發布等工作。

(二)關係企業

1.關係企業圖：



2.與關係企業之關係及相互持股情形

108年9月30日；單位：新臺幣千元/外幣千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 之關係	本公司及從屬公司 對關係企業之持股			關係企業對本公司之持股		
		股數	比例 (%)	實際 投資金額	股數	比例 (%)	實際 投資金額
華琦通訊設備 (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00	12,048 (USD414)	—	—	—

資料來源：108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 年 10 月 31 日 單位：千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徐堂傑	男	108.04.23	9	0.02	4	0.01	—	—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中原大學物理系 台灣愛立信股份有限公司數位服務事業群台灣及港澳區總經理 訊歲技術有限公司業務部總經理 台灣吉悌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業務處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執行副總經理暨內湖分公司經理人	中華民國	李峰如	男	104.08.16	101	0.27	—	—	—	—	美國雪城大學(Syracuse University) 電機工程碩士 交通大學控制工程系 仲琦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互動國際數位(股)公司副總經理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工程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恩霖	男	101.01.01	42	0.11	—	—	—	—	大同工學院應用數學系 仲琦科技(股)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GIS業務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郭正宗	男	97.07.01	66	0.18	—	—	—	—	國立台灣工業技術學院機械系 仲琦科技(股)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電信一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鄭元森	男	101.12.17	8	0.02	—	—	—	—	淡江大學電子工程學系 台灣吉悌電信(股)公司資深處長 Sim2Travel Inc.技術長	無	無	無	無	無
電信二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謝宜庭	女	107.10.01	—	—	—	—	—	—	東吳大學國際貿易學系管理碩士 龍華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NETSCOUT SYSTEMS INC.台灣分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協理	中華民國	陳美琪	女	101.01.01	54	0.15	—	—	—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仲琦科技(股)公司會計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08 年 10 月 31 日 單位：千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06.02	3年	92.04.28	22,657	49.06	16,703	45.21	—	—	—	—	台北工專電機工程科 仲琦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仲琦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仲琦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董事長 仲琦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董事長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杰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仲琦科技(荷蘭)有限公司董事長 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宸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仲琦科技(越南)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法人代表人：鄭炎為	男				—	—	124	0.34	4	0.01	—	—					
董事	中華民國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06.02	3年	103.12.12	22,657	49.06	16,703	45.21	—	—	—	—	政治大學 EMBA 銘傳商專國際貿易系 仲琦科技(股)公司 副董事長 互動國際數位(股)公司 總經理	仲琦科技(股)公司副董事長 仲琦科技(美洲)有限公司董事長 仲琦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董事 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瀚盟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法人代表人：劉美蘭	女				—	—	16	0.04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許金樹	男	106.06.02	3年	103.12.12	—	—	—	—	—	—	—	—	律師考試及格 司法官考試及格 司法官學院第 21 期結業 中央警察大學獄政系 台中、台南、雲林地方 法院法官、庭長 法務部矯政署臺灣雲林監 獄科長	山海法律事務所律師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加來開發有限公司		106.06.02	3年	106.06.02	900	1.95	720	1.95	—	—	—	—	MBA of San Francisco State University Jfton America,Inc. Accounting and Administrative Officer	建銘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特助	—	—	—
		法人代表人：王睦嘉	女				—	—	—	—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綸緒	男	106.06.02	3年	103.12.12	—	—	—	—	—	—	—	—	MBA of John F.Kennedy University,USA	互動國際數位(股)公司 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委員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企業家班 大同工學院電機系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副執行長 台灣吉悌電信(股)公司 副總經理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斯培德	男	106.06.02	3年	103.12.12	—	—	—	—	—	—	—	—	Thunderbird School of Global Management 國際管理碩士 Arizona State University 財 務學士 鑫豐證券(股)公司總經理 華宇證券(股)大安分公司 副總經理	互動國際數位(股)公司 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委員 上海麥寶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獻堂	男	106.06.02	3年	103.12.12	—	—	—	—	—	—	—	—	Northeastern University 電 機研究所碩士 台北工專電機工程科 昕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協 理 聖立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First Multimedia Co. USA/Malaysia 財務及技術 顧問	互動國際數位(股)公司 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委員 傳愛慈善基金會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令甫	男	106.06.02	3年	106.06.02	—	—	—	—	—	—	—	—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 洛杉磯分校企管碩士 國立中興大學企業管理學 士 華聯通訊網路(股)公司 董事長 東森媒體集團共同創辦人 兼執行長 友聯全線傳播(股)公司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日本加州三和銀行亞洲業 務部副總經理	互動國際數位(股)公司 審計委員會委員 江蘇榮成環保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註：董事郭俊良先生於 108 年 9 月轉讓持股超過原選任當時持股的二分之一，故自然解任董事職務。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 年 7 月 24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註 2)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9.8%)、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庫藏股專戶(3.37%)、鄭炎為(3.29%)、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奎特外國價值小型資本基金投資專戶(2.28%)、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97%)、譚攸沺(1.41%)、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1.21%)、楊岱穎(1.1%)、王富代(0.95%)、花旗託管DFA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0.86%)
加來開發有限公司	王睦嘉(50.00%)、王嫵慧(20.00%)、郭美吟(13.24%)、郭炳宏(8.53%)、郭美彣(8.23%)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8 年 7 月 24 日

法 人 名 稱(註 1)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註 2)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5.52%)、允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38%)、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奎特外國價值小型資本基金投資專戶(2.96%)、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10%)、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09%)、蘇怡(1.96%)、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87%)、焯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71%)、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斯威德銀行羅伯全球基金投資專戶(1.63%)、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51%)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 100%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萬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7.53%)、政全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7.65%)、萬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7.49%)、萬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90%)、萬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85%)、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4.09%)、欣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25%)、合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06%)、東崇萬(2.32%)、寶來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1.51%)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4.董事、監察人所具備之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 名	條 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或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長	仲琦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鄭炎為	-	-	✓	-	-	✓	✓	-	-	✓	✓	✓	-	-
董事	仲琦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劉美蘭	-	-	✓	-	-	✓	✓	-	-	✓	✓	✓	-	-
董事	許金樹	-	✓	✓	✓	✓	✓	✓	✓	✓	✓	✓	✓	✓	-
董事	加來開發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王睦嘉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林綸緒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斯培德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林獻堂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王令甫	-	-	✓	✓	✓	✓	✓	✓	✓	✓	✓	✓	✓	-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 2：董事郭俊良先生於 108 年 9 月轉讓持股超過原選任當時持股的二分之一，故自然解任董事職務。

(五)發起人資料：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107 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註 1)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 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仲琦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鄭炎為	13,862	13,862	1,563	1,563	5,400	5,400	700	700	10.86	10.86	7,995	7,995	108	108	4,053	-4,053	-	16.99	16.99
董事	仲琦科技(股)公司法 人代表人：劉美蘭																			
董事	許金樹																			
董事	郭俊良(註 2)																			
董事	加來開發(有)公司 法人代表人：王睦嘉																			
獨立董事	林綸緒																			
獨立董事	斯培德																			
獨立董事	林獻堂																			
獨立董事	王令甫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董事酬金之董事酬勞屬於法人董事者係發放予法人董事。

註 2：董事郭俊良先生於 108 年 9 月轉讓持股超過原選任當時持股的二分之一，故自然解任董事職務。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
低於 2,000,000 元	仲琦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劉美蘭；許金樹；郭俊良； 加來開發(有)公司法人代表人： 王睦嘉；林綸緒；斯培德； 林獻堂；王令甫	仲琦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劉美蘭；許金樹；郭俊良； 加來開發(有)公司法人代表人： 王睦嘉；林綸緒；斯培德； 林獻堂；王令甫	仲琦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劉美蘭；許金樹； 加來開發(有)公司法人代表人： 王睦嘉；林綸緒；斯培德； 林獻堂；王令甫	仲琦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劉美蘭；許金樹； 加來開發(有)公司法人代表人： 王睦嘉；林綸緒；斯培德； 林獻堂；王令甫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仲琦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鄭炎為	仲琦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鄭炎為	仲琦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鄭炎為；郭俊良	仲琦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鄭炎為；郭俊良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 計	9	9	9	9

註：董事郭俊良先生於 108 年 9 月轉讓持股超過原選任當時持股的二分之一，故自然解任董事職務。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最近年度(107 年度)支付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3. 最近年度(107 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臺幣千元； %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總經理	郭俊良 (註一)														
執行副總經理	李峰如														
工程副總經理	張恩霖														
GIS 業務副總經理	郭正宗	16,698	16,698	567	567	8,364	8,364	5,480	-	5,480	-	15.69	15.69		
技術副總經理	曾夢凡 (註二)														
電信一處副總經理	鄭元森														
電信二處副總經理	謝宜庭 (註三)														

註一：郭俊良於 108 年 3 月 31 日請辭總經理，108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由執行副總經理李峰如代理總經理。108 年 5 月 3 日董事會決議聘請徐堂傑擔任總經理。

註二：曾夢凡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退休。

註三：謝宜庭於 107 年 10 月 1 日任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E
低於 2,000,000 元	謝宜庭	謝宜庭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李峰如、郭正宗、曾夢凡、鄭元森、張恩霖	李峰如、郭正宗、曾夢凡、鄭元森、張恩霖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郭俊良	郭俊良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7	7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最近年度(107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總經理	郭俊良	—	6,090	6,090	3.07%
	執行副總經理	李峰如				
	工程副總	張恩霖				
	GIS 業務副總	郭正宗				
	電信業務副總	鄭元森				
	電信業務副總	謝宜庭				
	財務協理	陳美琪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職 稱	106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7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	15.32	15.32	16.99	16.99
監察人	0.46	0.46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7.84	17.84	15.69	15.69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①董監事之酬金包括薪資、車馬費及董監事酬勞等，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在公司有獲利時，始得提撥董監酬勞。

②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等，薪資及獎金係參酌同業市場中之薪資水平、職位的權責範圍，及個人績效達成情形與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後給予合理的酬金，員工酬勞則依公司獲利狀況及公司章程所訂比例提撥。

③相關酬金皆依對公司貢獻程度暨參考同業水準等要素訂定之，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公司

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④本公司已於 103 年 9 月 30 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酬金皆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後再提報董事會決議。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08 年 7 月 24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6,944,000	23,056,000	60,000,000	上櫃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公司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1.02	10	32,000	320,000	32,000	320,000	發行新股增資 20,581,991 股	—	101.02.10 北府經登字第 1015007413 號
101.11	16	60,000	600,000	42,000	42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 股	—	101.11.28 北府經登字第 1015074558 號
105.09	33	60,000	600,000	46,180	461,800	現金增資 4,180,000 股	—	105.9.23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55312557 號
107.08	10	60,000	600,000	36,944	369,440	現金減資 9,236,000 股	—	107.8.3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78049816 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執行情形：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表

108 年 7 月 24 日；單位：人/千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	—	26	4,682	10	4,718
持有股數	—	—	18,229	17,634	1,081	36,944
持股比例	—	—	49.34	47.73	2.93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 10 元）

108 年 7 月 24 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1,037	620,830	1.68
1,001 ~ 5,000	3,038	5,864,948	15.88
5,001 ~ 10,000	359	2,868,372	7.76
10,001 ~ 15,000	100	1,303,000	3.53
15,001 ~ 20,000	52	962,400	2.61
20,001 ~ 30,000	48	1,239,850	3.36
30,001 ~ 40,000	35	1,267,400	3.43
40,001 ~ 50,000	9	407,800	1.10
50,001 ~ 100,000	22	1,507,200	4.08
100,001 ~ 200,000	11	1,464,000	3.96
200,001 ~ 400,000	4	1,084,000	2.93
400,001 ~ 600,000	0	0	0.00
600,001 ~ 800,000	1	720,000	1.95
800,001 ~ 2,000,000	1	831,600	2.25
2,000,001 以上	1	16,802,600	45.48
合計	4,718	36,944,000	100.00

3.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8 年 7 月 24 日；單位：股 / %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802,600	45.48
匯豐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831,600	2.25
加來開發有限公司		720,000	1.95
江顯明		383,000	1.04
林淇祥		257,000	0.70
陳維家		230,000	0.62
王靖文		214,000	0.58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0.54
王富代		163,200	0.44
吳淑娟		141,600	0.38

4. 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1)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
無。

(2) 放棄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者之情形：無。

5.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千股

職稱	姓名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 截至 10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註)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註)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及 10% 以上大股東	仲琦科技(股)公司	(665)	-	(4,405)	-	(919)	-
	代表人：鄭炎為	-	-	214	-	(90)	-
董事及 10% 以上大股東	仲琦科技(股)公司	(665)	-	(4,405)	-	(919)	-
	代表人：劉美蘭	-	-	(4)	-	-	-
董事/總經理(註 1)	郭俊良	(9)	-	(6)	-	(52)	-
總經理(註 1)	徐堂傑	-	-	-	-	9	-
董 事	加來開發有限公司	-	-	(180)	-	-	-
	代表人：王睦嘉	-	-	-	-	-	-
董 事	許金樹	-	-	-	-	-	-
獨立董事	林綸緒	-	-	-	-	-	-
獨立董事	斯培德	-	-	-	-	-	-
獨立董事	林獻堂	-	-	-	-	-	-
獨立董事	王令甫	-	-	-	-	-	-
執行副總經理暨 內湖分公司經理人 (註 1)	李峰如	-	-	(27)	-	(7)	-
工程副總經理	張恩霖	(7)	-	(46)	-	-	-
GIS 業務副總經理	郭正宗	(8)	-	(16)	-	-	-
電信一處副總經理	鄭元森	-	-	(2)	-	-	-
電信二處副總經理 (註 2)	謝宜庭	-	-	-	-	-	-
技術副總經理(註 3)	曾夢凡	-	-	-	-	-	-
財務協理	陳美琪	-	-	(14)	-	-	-

註:107 年度持有股數減少，主係因 107 年 9 月現金減資 20%，減資換發新股所減少之股數。

註 1：本公司 106 年 6 月 2 日股東會全面改選後，郭俊良先生為本公司董事，董事屆期 106 年 6 月 2 日至 109 年 6 月 1 日止；惟其於 108 年 9 月間因在任期中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而當然解任；又郭俊良先生兼任本公司總經理，惟其因個人因素於 108 年 3 月 31 日請辭總經理職務，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由執行副總經理李峰如代理總經理，而現任總經理 108 年 4 月 23 日到任，並經 108 年 5 月 3 日董事會追認決議其任命案。

註 2：謝宜庭於 107 年 10 月 1 日任職。

註 3：曾夢凡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退休。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8年7月24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802,600	45.48	—	—	—	—	無	無	—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炎為	124,000	0.34	4,000	0.01	—	—	無	無	—
匯豐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831,600	2.25	—	—	—	—	無	無	—
加來開發有限公司	720,000	1.95	—	—	—	—	無	無	—
加來開發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嬿慧	—	—	—	—	—	—	無	無	—
江顯明	383,000	1.04	—	—	—	—	無	無	—
林淇祥	257,000	0.70	—	—	—	—	無	無	—
陳維家	230,000	0.62	—	—	—	—	無	無	—
王靖文	214,000	0.58	—	—	—	—	無	無	—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0.54	—	—	—	—	無	無	—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永春	—	—	—	—	—	—	無	無	—
王富代	163,200	0.44	—	—	—	—	無	無	—
吳淑娟	141,600	0.38	—	—	—	—	無	無	—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千股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截至 9 月 30 日
		最 高	56.10	81.30
每股市價 (註 1)	最 低	33.80	35.20	47.10
	平 均	58.69	49.74	64.35
	分 配 前	22.62	27.13	27.39
每股淨值 (註 2)	分 配 後	19.42	22.33	—
	加 權 平 均 股 數(千股)	46,180	42,106	36,944
每股盈餘 (註 3)	每 股 盈 餘 調 整 前	3.61	4.71	5.06
	調 整 後	3.61	4.71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3.20	4.80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註 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註 5)	16.26	10.56	—
	本 利 比(註 6)	18.34	10.36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註 7)	5.45	9.65	—

註 1：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處於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本公司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其發放之條件、時機及金額應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之一辦理，並依據本公司未來資本規劃，每年發放之股利總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總額之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之一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於提繳稅款後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公司資本額時，得停止提撥法定盈餘公積，並依主管機關規

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表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或保留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108年3月22日董事會決議配發107年度股東現金股利177,331千元，擬議配發現金股利每股新臺幣4.8元，前述股利分配業經108年6月14日股東常會承認。

(六)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並未有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提撥員工酬勞3% 至10%，董事酬勞不高於2%。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依公司章程規定估列。

(2)員工酬勞若以股票配發，股數依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酬勞以現金發放。

(3)本期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股東會決議與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107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108年3月2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酬勞新臺幣 27,020 千元及董事酬勞新臺幣 5,400 千元，全數以現金分派發放，與 107 年度認列費用估列金額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未有員工酬勞以股票分派之情事，故不適用。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同上述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情形。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員工現金酬勞新臺幣 22,903 千元，實際配發情形與帳列費用相同。

(2)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新臺幣 4,579 千元，實際配發情形與帳列費用相同。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①F113010機械批發業
- ②F113020電器批發業
- ③F113030精密儀器批發業
- ④F113050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⑤F113070電信器材批發業
- ⑥F118010資訊軟體批發業
- ⑦F119010電子材料批發業
- ⑧F401010國際貿易業
- ⑨F401021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⑩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
- ⑪CB01020事務機器製造業
- ⑫CC01060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⑬CC01070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⑭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⑮CC01101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⑯CC01120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 ⑰E599010配管工程業
- ⑱E601010電器承裝業
- ⑲E601020電器安裝業
- ⑳E603010電纜安裝工程業
- ㉑E604010機械安裝業
- ㉒E605010電腦設備安裝業
- ㉓E701010電信工程業
- ㉔E701020衛星電視K U頻道、C頻道器材安裝業
- ㉕E701030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 ㉖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
- ㉗I301020資料處理服務業
- ㉘I301030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㉙IZ13010網路認證服務業
- ㉚JE01010租賃業
- ㉛JZ99050仲介服務業
- ㉜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業務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業務內容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前三季	
	營業收入 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 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 淨額	比重(%)
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527,606	29.38	640,604	37.09	357,454	25.76
無線傳輸服務	458,286	25.52	411,797	23.84	509,431	36.72
數位媒體系統服務	557,845	31.07	375,227	21.72	260,981	18.81
雲端資訊系統服務	109,779	6.12	141,903	8.22	167,963	12.11
地理資訊系統服務	142,040	7.91	157,739	9.13	91,603	6.60
合計	1,795,556	100.00	1,727,270	100.00	1,387,432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係電信暨寬頻網路、無線傳輸、數位媒體、雲端資訊及地理資訊的系統整合廠商，目前核心商品(服務)如下所述

① 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提供多元化服務主要有有線電視寬頻網路系統、光纖寬頻網路傳輸系統、IP 網路通訊與增值應用系統、電信雲 SDN/NFV 與網路功能虛擬化、下一代電信網路 NGN/IMS 設備、網路效能頻寬管理與影音快取、OTT (Over-The-Top) 影音增值應用服務、網路頻寬及優化管理等系統整合服務。

② 無線傳輸服務

提供電信業者行動電話之基站建設及網路優化，3 G/4G 基站行動網路建置暨維護工程、無線區域網路 (LAN/WiFi) 建置工程、室內/室外行動電話網路涵蓋工程及電磁波量測等服務。

③ 數位媒體系統服務

提供數位媒體高畫質視訊平台、數位電視頭端系統及 OTT 影音服務平台、媒體主控及副控自動化播出系統、媒體節目後製系統、虛擬攝影棚及廣播動畫系統、新聞數位製作及播放系統整合及 4K/UHD 播出及傳輸等系統整合服務。

④ 雲端資訊系統服務

提供全方位雲端服務平台、多媒體視訊會議、企業網路與資安規劃建置、資訊系統設備虛擬化，伺服器及儲存系統規劃與建置、QoE/CEM 數據應用分析及管理平台，及資訊安全管理等整合服務及其週邊相關之雲端服務應用。

⑤地理資訊系統服務

代理美國環境系統研究所公司(Environmental Systems Research Institute, Inc. 簡稱 Esri)全系列地理資訊系統(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s；簡稱 GIS)商品暨其應用開發的專案及系統整合服務、GIS 技術的基礎及專業服務、GIS 專業教育訓練、學校 GIS 基礎教育及環境建置服務。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從 2019 年美國 CES 展發布的新商品技術服務主要有 5G 技術與新手機應用發展、8K 電視產品與 OLED 新技術發展、人工智慧全面進入智慧家庭、汽車 IOT 科技應用等等。由於 5G 高頻寬與低延遲等特點，以往智慧產品聯網將不再受限制。因此，5G 技術也不僅止智慧型手機獨享，同樣嘉惠諸如智慧家庭、智慧汽車及物聯網商用領域。新通訊技術及數位新時代浪潮趨勢多與本公司所提供的行動網路、媒體網路、網路虛擬化、網路資安及物聯網等業務服務相關。不斷創新與應用的新技術及新產品，帶動新興產業蓬勃的發展，無論是 OTT、IOT(Internet Of Thing)、巨量資料(Big Data)及 5G 技術應用，都存在著未來更多破壞性的創新應用商業模式醞釀而出的潛在發展。

①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隨著超高頻寬上網之基礎建置，網路品質及 IP/OTT 多媒體應用服務將是本公司計畫開發之新產品(服務)的重點。其中包含光世代光纖寬頻網路系統、下一代 IP 骨幹網路及 IP 多媒體應用系統、網路品質管理、行動固網整合視訊應用、加值服務系統、雲端運算相關產品等，皆為本公司未來計畫開發的主要項目。

②無線傳輸服務

無線網路再優化，網路建設焦點將從提供行動網路室內/外覆蓋率優化服務，移傳置容量、低延遲、用戶體驗等服務；皆為本公司未來計畫開發之無線傳輸服務，以滿足無線傳輸高品質的服務需求等設備以配合業者頻段需求，其相關所需要的無線傳輸技術分析工具與人員的專業技能，也為本公司重要開發服務項目之一。

③數位媒體系統服務

影音 4K 頭端播出/傳輸系統、VR/AR 應用加值服務、新媒體 OTT、多媒體社群網路應用等皆為本公司未來開發之數位媒體整合及應用服務。

④雲端資訊系統服務

虛擬化數據中心、雲端虛擬服務、網路安全、多媒體整合通訊、資料儲存與異地備援等皆為本公司計畫開發之整合性商品。

⑤地理資訊系統服務

根據使用者及各種應用領域的 GIS 需求、開發軟體應用模組、搭配大數據分析、IOT 連結技術，提供專業建置、諮詢服務，以提供對外資料查詢服務之效率及多元化，皆為本公司計畫開發之整合性商品。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業務為代理國內、外通訊、媒體、網路及地理資訊等領導品牌最新專業技術的軟、硬體，並整合開發應用平台，提供完整的解決方案、系統整合規劃、諮詢與售後維護服務。茲就本公司所屬之系統整合產業及主要核心業務所分屬之產業現況及發展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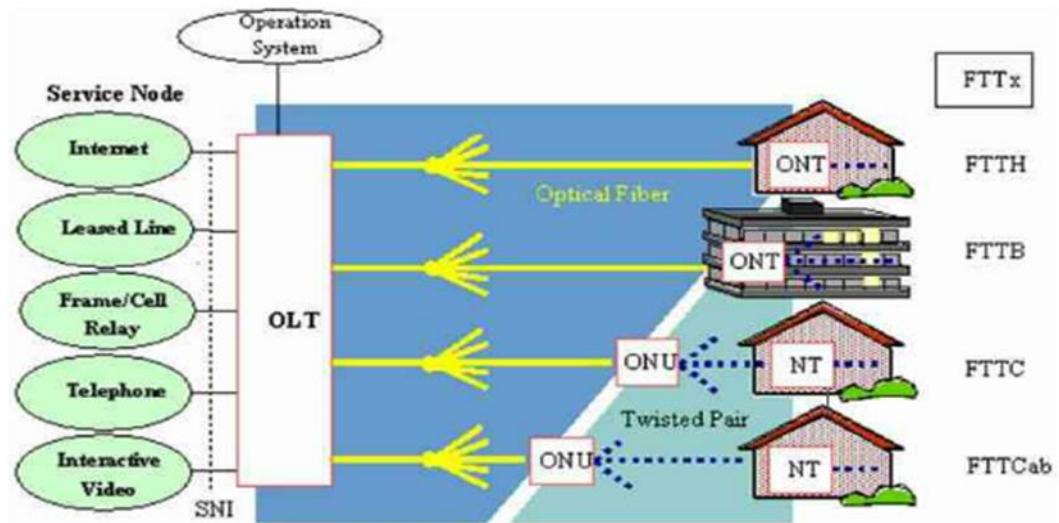
①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台灣寬頻上網的模式分成有線寬頻、無線行動寬頻及 WLAN(公共無線區域網)，有線寬頻主要有非對稱數位用戶迴路(Asymmetric Digital Subscriber Line，簡稱 ADSL)、光纖到點(Fiber To The X (X 可為 H 住宅/ B 大樓/ C 電信箱，簡稱 FTTX)、纜線數據機(Cable Modem)、及 Leased Line；無線行動寬頻則有 3G、4G。有線寬頻上網受限於都是以家庭單位為主，網速較慢的 ADSL 明顯受到 4G 普及影響，用戶帳戶數持續衰退，但 FTTX 及 Cable Modem 帳戶數則小幅成長。目前主流的高速有線寬頻上網主要是 FTTX 及 Cable Modem。

A. 電信業者積極推動光纖上網

光纖(Optical Fiber)是以光線代替電流傳遞訊號，可以大量傳輸訊號(量佳)，強度衰減也比較慢、訊號穩定可以傳送較常地距離(質優)，且不受電磁波干擾(安全)。FTTX 係指以「光纖」建構網路提供用戶網路通訊服務，若是細分，可以分成 FTTH(光纖到府)、FTTB(光纖到大樓)、FTTC(光纖到街角)、FTTCab(光纖到交換箱)。

「FTTH」(Fiber To The Home，光纖到府)，是直接把光纖接到用戶的家中(用戶所需的地方)，光纖技術中目前以乙太被動光纖網路(EAPON)與超高速被動光纖網路(GPON)為主。隨著中華電信宣佈啟動「光世代」投資計畫，並推動 FTTX 寬頻服務的發展及網路建置計畫，加上我國經濟部推行「光纖寬頻建築」鼓勵建設公司興建光纖建築，在電信營運商及政府政策的推動下，大型企業因而擴增資通訊軟硬體或汰換原有的資訊系統。目前台灣 FTTH 服務大都使用中華電信的電路，中華電信的 FTTH 依不同區域採用 GPON 或 EPON 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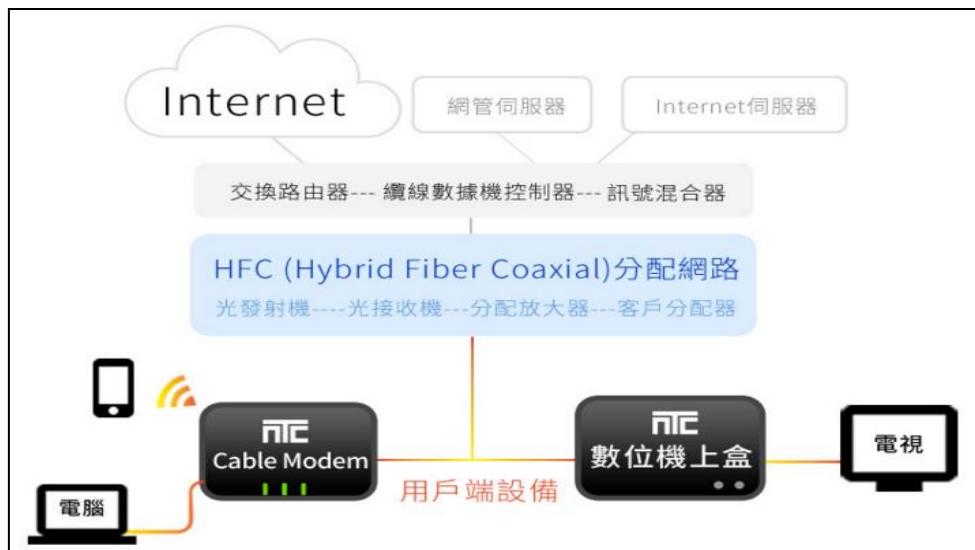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Nayna Networks Inc., 2003

B. 全球有線電視業者積極發展「Gbps」超高速等級上網及加值服務

Cable 上網是使用電視業者的纜線來傳輸網路訊號，係指以「光纖」和「同軸纜線」架構下，「光纖」提供用戶高速上網，「同軸纜線」則提供用戶傳送節目訊號，以光纖同軸電纜混合網(Hybrid Fiber Coaxial，簡稱 HFC)為介質，提供網路通訊服務，只要與第四台使用同樣一條纜線，到家裡接連纜線數據機(Cable Modem)分流即可。

為迎戰電信業者力推之 FTTX 高速上網及因應電視服務數位化、家庭影音串流服務等 VR/AR 與 4K 內容之需求，帶動有線電視業者纜線數據機技術升級與換機潮大爆發。全球有線電視業者近年與電信業者競爭激烈，尤其美國與歐洲有線電視產業發展迅速，美國重要有線電視業者均積極升級 Data Over Cable Service Interface Specification 3.1，簡稱 DOCSIS 3.1)技術，全面升級有線電視寬頻網路達到「Gbps」超高速等級。2018 年是「Gbps」元年各網路服務商紛紛推出家用用戶可接受的 Gbps 服務，以提供虛擬實境(VR)、擴增實境(AR)等線上遊戲與影音服務需求，有線電視業者為因應客戶升級需求，可支援 Gbps 高網速的 DOCSIS 3.1 纜線數據機需求將會搭上此換機潮的商機。

有線電視業者與電信業者力拚「速度」，目前全球寬頻網路傳輸速度以「M」為主，但隨著影音內容升級至 4K、8K，虛擬實境(VR)、擴增實境(AR)、物聯網應用增溫，將驅動寬頻上網速度升級，從「M」世代跨向「G」世代。在有線電視產業全面數位化，大搶寬頻上網市場銷售策略下，將可預期有線電視與電信業者將掀起一波寬頻服務大戰，拚「價格」也拚「速度」。



資料來源：新北市有線電視網站介紹，2016 年

C.OTT 影音產業後市看俏，電信業者掌握優勢最為積極

2016 年美國 Netflix、法國 Daily Motion 等國際知名 OTT 媒體相繼宣布進軍臺灣，國內也紛紛成立四季影視、Super MOD、中華影視平臺、Vidol 等 OTT 平臺應戰，OTT 產業在全球及臺灣快速崛起，成為次世代網路產業核心、數位經濟的重要來源。

國內幾家大型會計師事務所對於國內新媒體 OTT 產業策略與發展趨勢，邀請產業專家舉辦論壇，亦或研究剖析全球和台灣娛樂及媒體產業發展趨勢。報告提到 2017-2021 年全球娛樂暨媒體市場年平均複成長率(CAGR)為 4.2%，其中，四個主要驅動力分別為：網路影音業(11.6%)、網路廣告業(9.8%)、電玩遊戲(8.2%)及網際網路服務業(6.0%)。報告中提到串流音樂取代網路下載、虛擬實境影音業的營收將在 2019 年超越互動應用/遊戲業的營收、智慧型手機的資料傳輸量將於 2020 年超越固定寬頻、消費者於娛樂暨媒體業花費較低的市場，未來將快速成長。

透過網路在影音平台的技術水準逐漸走齊之後，攸關勝負的就是「內容」。所以現今製作公司需要自己經營品牌，尋找資源，因此台灣業者應放眼全球 OTT 市場，探尋更多可能。推測未來 5G 的快速發展將推展 OTT 產業前進，因此「軟體綁硬體」的潮流勢在必行。對於影音平台業者或製片商而言，皆須尋求更多合作資源，未來除了產製端創作高品質的內容之外，亦仰賴與 5G 技術和相關硬體設備商之結合，合組資金、平台、文化、專業皆具備的團隊，才能優化 OTT 的產業生態系，提升影音品質。對於 OTT 產業而言，現在是結合網路經驗的好時機，讓整個影音產業發展有新的方向。

面對 OTT 對業務上的衝擊及消費市場習性改變，電信業者透過其本身優勢及機會開始進軍 OTT 影音市場。對電信業者而言，OTT 市場仍是充滿機會，原因在於目前 OTT 市場看似蓬勃發展，但並未

形成寡占市場，這給了電信業者一個絕佳機會；但由於消費市場對於影音品質要求愈來愈高，加諸 HDR、4K 影音串連出現，導致影音流量需求隨之加大，電信業者必須投入更多增加頻寬的資本支出，方能滿足市場需求，也為本公司帶來可能的商機。寬頻上網得以讓科技化的新興服務應用迅速發展，使得行動影像監控公共安全、社群網路等寬頻垂直應用成為通訊技術的發展主軸，並透過應用服務整合來帶動價值。另寬頻上網所帶來之便利性儼然已成為民眾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之一部分。因此不論是政府、電信暨固網業者或有線電視業者，皆力推建設高速寬頻網路。

本公司深耕電信暨寬頻系統整合服務多年，能夠提供一系列寬頻網路完整的解決方案，為少數具有技術整合能力的廠商。因其服務品質良好及客製化之技術服務能力獲得國內知名電信業者、固網業者及有線電視業者信賴，在前述業者積極推動電信暨寬頻網路建設下，本公司將為寬頻上網趨勢下之受惠者。

②無線傳輸服務

國內行動通訊起始自 86 年第二代(2G)行動通訊釋照，手機除語音通訊外，亦可傳送文字簡訊。隨著通訊技術發展行動通訊已從 2G 的語音需求，進展到 3G 的數據應用，92 年第三代(3G)行動通訊開台，國人透過 3G 之高傳輸速度結合影像、語音及多媒體功能，手機除可通訊外，亦可移動式觀看電視、影片及下載全曲音樂。

再到 103 年第四代(4G)行動通訊的開台，再到 4G 的巨量數據應用。台灣 4G 發展相當快速，自 103 年 5 月 4 日我國 4G 服務正式開通，在行動通信業者自主提出多元促銷方案與民眾樂於體驗下，我國 4G 用戶數開始快速飆升，4G 用戶成長率傲視全球。NCC 強調，4G 第三波釋出頻率之得標者得採用 ITU 公布之技術標準進行建設，頻譜資源使用將更具彈性，得標業者除可保留部分頻寬提供行動語音服務外，亦可依其商業模式考量，規劃提升 4G 寬頻上網速率，或以創新模式的方式布局物聯網等下世代應用服務，亦可提供穩定之寬頻品質，期帶動以網際網路為基礎的各項新興數位經濟活動發展，也讓全體民眾共享行動寬頻所帶來的各種便利生活。

對於行動電話業務(2G)及第三代行動通信(3G)業務特許執照等使用頻率之屆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分別 105 年 9 月 21 日第 715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因應行動電話業務終止用戶權益保障行動方案」，正式宣告，行動電話業務(2G)即將於 106 年 7 月 1 日走入歷史，及 107 年 1 月 3 日第 782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因應第三代行動通信業務終止用戶權益保障行動方案」，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 3G 業務終止前逐步落實，在「零衝擊、無爭議」之原則下，達成「服務完全移轉」之政策目標，規劃由業者自主將其 3G 系統移入 4G 業

務作為異質網路使用，搭配過渡期間得申請彈性頻率核配措施並提供用戶等於或優於原 3G 資費情況下，用戶配合更換為 4G 服務契約，即可無縫享受便利的通訊服務，達成平順移轉目標，以為 5G 物聯網發展布局。

新通訊技術日益更新，下一代行動通訊技術 5G 新世代在 2018 年國際通訊標準組之 3GPP 完成第一版商轉化標準後，美國及南韓電信業者暨營運商也搶先於 2019 年 4 月 3 日推出 5G 行動網路服務。5G 服務正式商轉，將加快 5G 應用產品開發的腳步。工研院分析，台灣爭取 5G 商機，軟硬體的整合與優化將是產業成長契機，5G 將跨及資通訊及各行業，各行各業的合作將更為緊密。5G 代表的不只是更快的傳輸、更低的時延，5G 應用將推動消費改變、為產業升級及智慧型社會提供更多的應用服務，5G 網路容量更大，更關鍵是 5G 技術可以容納更多的終端接入，加上低延遲及客戶體驗等特性，將成為未來發展車聯網、智慧城市、工業 4.0 等物聯網應用的關鍵技術。因需求強大，5G 基地台建置數量將會超出 4G 建置數量，推估全球基地台市場將因 5G 轉為正成長。

本公司承攬國內多家電信業者暨多家國際電信設備大廠之基地台設備架設工作，透過有效率的專案管理及豐富的經驗，這十餘年來，行動通訊基地台的建設、維護及拆遷需求不僅未曾停止過，且隨著數據需求愈來愈高的狀況下，基地台的建站密度會更甚以往，相對的基站維護/拆遷的需求也會增加。伴隨 5G 行動通訊新技術即將到來之商用商機，對本公司是很大的發展空間。

③ 數位媒體系統服務

因應全球多媒體產業數位化轉型的發展趨勢，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積極推動廣電產業的數位化轉換，提供適切的競爭環境，以求創造多元及鼓勵創新。面對數位匯流的發展，傳播、電信、網路互相跨業經營，是未來的潮流趨勢。後匯流時代有線電視數位轉型後，將成為智慧家庭平台，預期消費者不僅能享受高畫質的影音品質和節目內容，產業更可提供高速寬頻上網、居家照護、物聯網、雲端應用等創新商業多元化互動服務，勢必帶動一連串的需求供應鏈。然有線電視全數位化後可透過數位加值應用服務、大數據分析與應用、OTT 與網路影音服務、物聯網技術應用發展等創造數位經濟產值，使政府、產業、消費者共享數位紅利。

多媒體產業跨域結合科技產出許多令人驚艷的數位內容，包括 4K/8K 超高畫質技術、虛擬實境（VR）、擴增實境（AR）等趨勢，促使主管機關將以新思維研議廣電法制的調整，除了迎向廣電產業朝向全數位化、平臺化發展外，更要創造出平臺與內容共存共榮的多贏環境。現今新型態媒體服務，是傳統媒體內容樣態與資訊通訊科技的跨

領域整合。

隨著 4K、8K 等顯示技術精進，影像運算技術更趨成熟、未來搭配上 5G 數據傳輸的快速發展下，將可帶給使用者一個強調細節重現、沈浸體驗、即時互動的多元化應用感受下，無論是傳播、視聽、遊戲相關產業，都將產生根本性的衝擊。4K、8K 將成為下一波的影音主流，現階段公視的自製影片都已採用 4K 技術加以拍攝。值得注意的是，現今的影音內容不再以電視為主要的呈現設備，而是以行動裝置為主。除了 4K、8K，以及 5G 等技術將會提升數位內容外，此一產業未來也將融合物聯網、大數據、人工智慧(AI)、虛擬實境(VR) / 擴增實境(AR)等等。過去台灣硬體製造能量積累提供了上述新興技術一個很好的呈現舞台，這些軟體技術將藉由硬體延伸至實體場域，擴及智慧城市等相關環境，也將帶動城市或在地產業的創新加值。

④雲端資訊系統服務

隨著資訊科技運用的普及與網際網路的蓬勃發展，資通訊科技應用儼然已成為每個人日常生活中的一部份，並改變了人類生活模式及習性，如何提昇雲端運算之應用價值，及提供安全、安心、可靠的網際網路使用環境，創新的資安服務價值，結合產、官、學、研各界資源與能量，讓網路社會朝向良性發展實屬重要。

A.政府推動前瞻創新之資通訊發展政策

因應雲端、大數據、超寬頻、物聯網暨數位網路時代，為了找回經濟發展動能，並帶動臺灣產業轉型加值應用，需要更為前瞻創新之資通訊發展政策方案。「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2017-2025 年)」(以下簡稱本方案)以「數位國家、智慧島嶼」為總政策綱領，並以「發展活躍網路社會、推進高值創新經濟、開拓富裕數位國土」為發展願景，秉持卓越國家、創新經濟與智慧治理核心理念，透過打造堅實數位基盤，發展建立民眾有感數位政府，實現保障數位人權之網路社會。另一方面，堅實的數位基盤亦能發展各類跨域創新應用，藉以實現平衡發展之智慧城市，從而促進產業導入數位創新，揚昇數位經濟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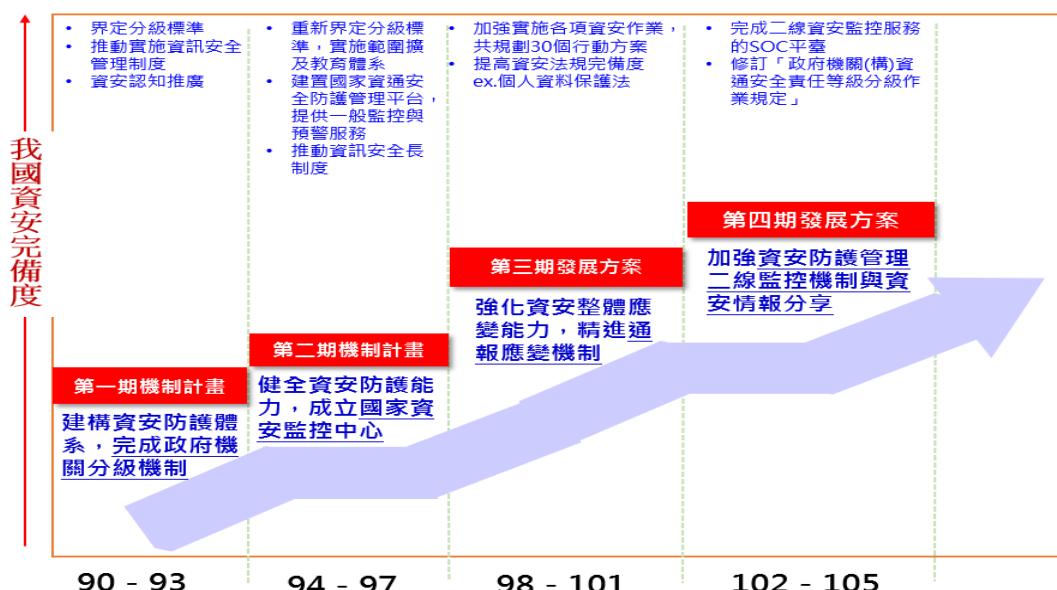
網路及連網裝置大幅普及、網路用戶數之急速成長，持續帶動各項網際網路新興應用(如：智慧物聯網、大數據運算、雲端存取、虛擬實境及擴增實境、5G 等)蓬勃發展，從而需要頻寬更大、無所不在之寬頻網路來支撐，因此，世界各國皆持續投入建構兆位元級(Gbps)高速寬頻網路之建設，發展超寬頻網路社會。隨著新興資通訊科技的快速發展，雲端化、行動化、個人化服務等應用及手持式行動裝置之普及，使我們的日常生活逐漸轉變為隨時聯網(always on)的新型態，熱衷網路社會生活，使用即時通訊軟體或社群網站、透過網路參與公共議題討論及網路購物等，已成為國人生活的主要型

態，而在雲端、行動、社群與巨量資料交會而成的新時代裡，雲端科技成為新的運算核心，人們透過4G等行動寬頻連結行動裝置、行動應用軟體(App)與社群網絡，產生許多可分析再利用的巨量資料，並在社會、經濟、環境等面向進一步改變人類生活型態，也為網路社會數位政府的發展提供有利的基礎。

隨著網際網路與無所不在運算的環境成熟，知識工作者以共享群作與集體智慧解決各式各樣問題，並運用數據分析、人工智慧、區塊鏈、晶片設計、雲端運算、虛擬實境、擴增實境、電子商務等創造高附加價值的「數位經濟」時代已經來臨。數位經濟帶來的「數位化」與「智能化」趨勢不僅改變人類生活的型態與翻轉工作的方式與步調，也是構築數位經濟產業的基石。

B.政府持續推動國家資通訊安全發展政策

政府自民國90年1月起，對於國家重大資安政策陸續推動4個階段，各為期4年之重大資通安全計畫或方案(詳如圖)，已有效提升我國資安完備度。國家資通訊安全發展方案係以達成「建構安全資安環境，邁向優質網路社會」為願景，期經由前瞻政策引導，在政府與民間共同合作之下，透過國家整體資源力量，逐步推動並落實優質網路社會。除透過「推展資安基礎環境安全設定」、「加強資安防護管理二線監控機制及情蒐」、「強化資安應變功能及復原能力」及「建構資安專案管理(SPMO)機制」等52個行動方案，達成「強化國家資安政策，建立安全資安環境」、「完備資安防護管理，分享多元資安情報」、「奠基資安技術能量，整合科技實務應用」及「擴大資安人才培育，加強國際資安交流」4大策略目標，逐步落實社會優質網路願景。



資料來源：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發展方案 106年至109年

依據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106年~109年)國家資通安全發展方

案報告，我國資安政策已達成四階段性目標，已有效提升我國資安完備度。隨著數位經濟帶動產業朝跨世代、跨境、跨領域、跨虛實等趨勢發展，促使全球產業格局翻轉，加上隨著物聯網(IoT)、人工智慧(AI)等應用領域快速發展，及駭客攻擊手法隨資訊科技發展迅速變異，而在推動數位經濟發展的過程中，各基礎建設均會逐漸數位化，倘資安事件層出不窮，不只帶來不便，甚至會影響經濟安定、社會安全及國家安全。因此，以風險管理的角度推動國家整體資安防禦尤其重要。另配合政府「五加二」產業創新及「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兩項重要政策，爰此，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於106年提出國家資通安全發展方案(106年至109年)以「打造安全可信賴的數位國家」為願景，期透過前瞻、宏觀的視野，提出國家級的資通安全上位政策，以因應我國特殊的政經情勢及全球複雜多元的資通訊變革，並作為國家推動資安防護策略與計畫之重要依據。

C.物聯網 IOT(Internet of Things)引爆未來新興產業

新技術不斷創新，在行動通訊5G標準制定、雲端服務、巨量資料下，網路速度更快，網路容量更大，成本下降，運算力上升，帶動人工智慧(AI)的技術被廣泛應用在許多新創產業的計畫。物聯網IOT衍生的業務包括智慧電網、智慧建築、智慧交通、智慧居家、智慧物流、智慧節能、智慧醫療、智慧製造等等將會帶來創新共享營運模式與數位革新潮流，如此，物聯網時代將大舉向前邁進，驅動雲端服務、巨量資料、創新服務等蓬勃發展而引爆全球未來許多的新興產業。例如國內電信龍頭中華電信公司對未來策略重點為「數位科技創新新局，領航數位經濟」，要打造物聯網、人工智慧(AI)、大數據、擴增實境(AR)/虛擬實境(VR)、自駕車等五大產業生態鏈。中華電信規劃，今年要運用新科技發展創新服務、布局新世代網路、發展人工智慧、大數據及物聯網等數位平台建構產業生態系，扶植產業發展，以及培育優秀人才儲備未來動能。而製造業龍頭鴻海集團為行動通訊5G物聯網發展布局，正式啟動5G設備實驗測試計畫，攜手海外大廠合作，力求領先，要搶全球第一波5G商轉商機。

綜上，企業對於雲端運算服務、資訊網路安全及結合電信服務提供物聯網服務所需之平台，搭配大數據分析及行動加值等應用服務之需求，將因環境及技術潮流逼迫而接受改變。鑑於運端資訊系統服務興起及創新技術之發展，本公司在雲端資訊系統服務之業務將整合公司電信通訊網路核心技術，朝提供客戶高價值系統解決方案的目標邁進，採取軟硬體整合及跨界資源運用，成為有效加強產業創新之法，不斷提供具優勢的新產品&技術服務，以滿足客戶之需求為目標。

⑤地理資訊系統服務

地理資訊系統係將真實世界的空間資料進行各種處理、應用、分析及展示的系統。地理資訊泛指跟空間有關的所有事物，而有些地理資訊需要長時間觀測其變化與現象，因此累積了巨量資料，是無法令人想像的龐大，地理資訊系統應用之領域有：都市計畫、警政救災、商業空間分析及商業智慧、大專及高中地理教育方案、林務管理、交通運輸、水電管線、國防應用、工程應用、社會文化及環境生態等等。傳統的關聯式資料庫已經無法負荷動輒百億筆的資料，地理資訊系統係一個應用平台，就是充分利用網路連結發揮眾多電腦的運算能力來協助特定主題進行儲存、分析、運算的一種技術，未來市場是將大數據資料與地理資訊整合呈現的時代。

本公司代理的 GIS 軟體係美國 ESRI 公司在台灣的獨家代理商，ESRI 目前為世界最大的地理資訊系統技術供應商，其地理資訊系統軟體目前是全球市場佔有率最高，公司最知名產品如 ArcGIS。ArcGIS 可促進互動式資料探索、可執行複雜且重大的資料的時空分析、亦可從多種來源與裝置連接串流資料，是現今科技潮流 IOT 及大數據分析蓄勢待發與領風騷趨勢下的創新應用的重要工具。

美國市場諮詢公司 Cambashi 研究報告指出全球 GIS 平台軟體是增長，而北美是全球 GIS 應用最成熟的市場，幾乎所有的美國聯邦政府和州縣政府單位都部署有 GIS 系統為市民提供服務。ESRI 在美國被認為是繼微軟、甲骨文公司與 IBM 之後，美國聯邦政府最大的軟體供應商之一。

全球 GIS 軟體 7 強（ESRI、Intergraph、Bentley、GE Energy、Autodesk、PB Business Insight、MDA）的主要 GIS 領域收入還是來自於授權收入，占比超過 74.5%。新授權證收入占比 42.6%，超過軟體升級維護收入占比的 31.9%，表明新 GIS 應用類型和新客戶貢獻超過老用戶，說明全球 GIS 市場依然處於成長期。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跨足通訊、無線傳輸、媒體、網路產品及地理資訊(GIS)之系統整合專業服務廠商，亦兼具獨家代理商、中游經銷商等多重角色，為公司業務發展極具加值功能。本產業之上游主要為硬體及軟體製造商，由於製造商係國內外領導品牌，因此對於上游硬體及軟體的供應並無技術障礙的問題；硬體及軟體設備透過中游的通路經銷商、供應商提供；下游系統整合商針對市場需求者的功能需求，開發應用軟體及完成軟硬體系統整合，提供整體的專業解決方案，以符合客戶之需求，並滿足客戶對投資效益之期望。有關本產業之上、中、下游產業關聯圖如下。

互動國際的角色

硬體軟體經銷商及系統整合商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①因應技術整合，系統整合廠商需具備專業經驗與技術

國內通訊網路系統整合產業近年來廠商不斷加入，與十年前的情況相比大不相同，目前可說百家爭鳴，競爭劇烈，產業的發展狀況已走向資訊與網路的整合，傳統的通訊網路系統整合廠商，加入了IT與雲端運算方面的產品銷售，以資訊產品起家的整合廠商則成立網路的部門，以未來產品發展與客戶專案特性來看，資訊與網路已漸趨整合且密不可分，例如多媒體視訊會議系統、企業數據專線VPN、網路電話、網路品質與頻寬管理、海量數據資料(big data)分析等等。網路產品與未來雲端運算產品均是兩者緊密結合的例子。

隨著5G、AI技術逐漸成熟，2019年將持續擔任科技創新應用主要推手，相關產業迫於新科技浪潮興起，都得掌握最新趨勢並持續學習，由各家媒體與研究機構發布的報告，列舉2019年重要科技趨勢有：一、人工智慧、機器學習和流程機器人。二、區塊鏈。三、邊際運算。四、虛擬實境(VR)和擴增實境(AR)。五、物聯網(IOT)。未來5G將跨及資訊和各行業，系統整合廠商若要爭取5G商機，必須具備有軟硬體的結合與優化經驗與技術、加快開發5G時代所需要的創新應用服務的產品能力，須累積領域專業知識及整合能力，掌握即將到來的產業創新與成長契機，才能擴展商機及滿足客戶的需求。

②行動寬頻推升網路設備及基地台建置需求

寬頻上網已在各國形成一種趨勢，根據NCC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統計，民國106年12月及民國107年12月寬頻上網用戶由3,025萬用戶增加至3,250萬戶左右，成長幅度約7.42%，其中行動寬頻用戶自4G從開台以來累計到民國107年12月用戶已達2,621萬用戶，較民國106年12月4G寬頻用戶成長16%，成為成長率驚人。相較行動寬

頻都是個人帳號且一人可擁有多個帳號，有線寬頻上網帳戶受限於都是以家戶單位為主，在帳戶數無法匹敵。

就 YOY 角度，網速較慢的 ADSL 明顯受到 4G 普及影響，寬頻用戶數持續衰退中，FTTX 與 Cable Modem 帳號數則僅小幅成長，而 3G 寬頻用戶受到 4G 普及，個人上網使用習性改變，遂將 3G 轉換為 4G，所以衰退率超過 50%。由上述數字可見，行動寬頻用戶占寬頻用戶總數極高的比例，行動寬頻將成為固網寬頻的補充支援，甚至成為主要的上網方式。

時間	固網(有線)寬頻帳號數			行動寬頻帳號數		合計 (含 Leased Line + PWLAN)
	ADSL	FTTX	Cable Modem	3G 數據	4G 數據	
107/12	628,821	3,675,311	1,417,793	523,291	26,211,676	32,496,901
106/12	743,100	3,620,861	1,364,602	1,840,160	22,587,774	30,250,828
YOY	(114,279)	54,450	53,191	(1,316,869)	3,623,902	2,246,073
YOY%	-15.38%	1.50%	3.90%	-71.56%	16.04%	7.42%

資料來源：NCC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民國 108 年 02 月 01 日&106 年 1 月 23 日

全球行動通訊產業發展除了電信營運商持續推出 4G 網路應用外，更多的是創新行動服務推出提升用戶體驗，隨著各種行動裝置普及，消費者花在行動裝置的時間已大幅超越使用 NB 及 TV 的時間。展望全球通訊產業發展，電信營運商網路基礎建設將著眼於 5G 技術，發展重點為 1. 網路:5G 高速網路布建；2. 終端:智慧裝置無所不在；3. 體驗:亦真亦幻(AR、AR);4. 應用服務:網路及服務。另一方面，物聯網應用將帶動無線通訊模組需求，在行動服務發展上為提升用戶黏著度，將有更多樣化的商業模式提供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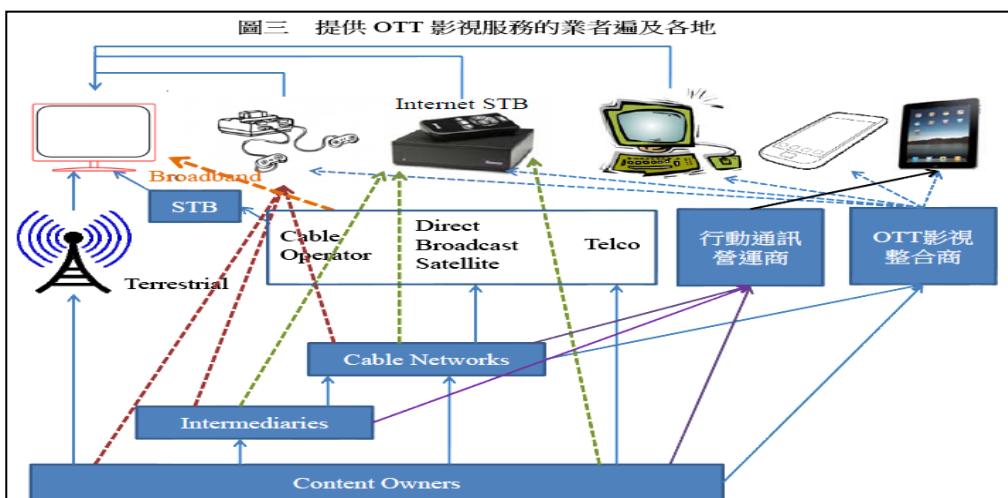
由於行動寬頻用戶數蓬勃成長，全球行動用戶數都持續呈現成長態勢，開發中國家手機價格越來越便宜，新增用戶也越來越多，因此用戶數不斷成長。。隨著時間發展，近年來智慧型行動裝置普及，隨著行動化、雲端化與巨量資料的共伴效應，帶動醫療照護、行動支付、智慧監控、影音娛樂等應用服務跨界整合，預計到民國 110 年用戶數將增加約一倍，預估行動寬頻用戶的成長速度將遠超於固網寬頻用戶數，成為未來全球用戶主要上網的方式。無線網路為生活不可或缺，都將推升電信業者及企業用無線網路設備需求，相關系統整合商機亦應蘊而生。

③數位匯流發展促使影視服務業者更新數位媒體化設備

OTT TV 是「Over The Top TV」的縮寫，係指以開放式網際網路，無須透過傳統營運商的視頻服務，終端可以是電視機、電腦、機上盒、平板電腦、遊戲機、智慧手機等等。而寬頻網路和行動裝置的普及化，正在快速改變消費者的收視習慣，儘管對於大多數觀眾來說，用電視機觀看電視節目仍是目前收看的主要方式，但方便的無線網路、移動

設備和雲端計算技術發展帶來的 OTT TV 正在挑戰傳統的電視商業模式，從而引發新一輪的傳播媒體變革，很多人不再固定於客廳電視依固定的節目表來收看節目，而希望可以隨時隨地用不同網路裝置選擇想看的節目內容。

傳統電視商業模式提供的“被動觀看”方式已被越來越多的消費者所摒棄。消費者不僅正在逐步擺脫傳統電視觀看方式在時間上的限制，也正逐漸遠離電視機本身，進入多螢幕(multi screen)的時代，當然在這種新的用戶體驗下，內容很重要，品質非常關鍵，個人化的服務更不可少。在消費需求變化和技術創新的情況下，OTT TV 技術應運而生並且不斷地快速在發展，一些新興的傳媒企業借助技術及服務創新成功地拓展業務，以期更能滿足用戶不限時間、地點和設備(Any Time, Any Where, Any Device)的娛樂需求。



資料來源：拓墣產業研究所，民國 104 年 6 月

④ 雲端、物聯網(IOT)、人工智慧(AI)帶動數位時代來臨

全球雲端資料中心歷經 2010 年行動雲端浪潮，在民國 102 年~民國 103 年開始蓬勃發展。各大互聯網推出的公有雲服務大大的幫助企業與用戶解決複雜 IT 系統與 IT 安裝建置的困擾，也不須擔心資料備援及 MIS 的出錯而產生損失，有效的幫助企業專注一致的進行企業核心業務的完善；在雲端資訊應用下帶動全球 IOT 趨勢及新技術科技運用，因 IOT 蓬勃發展，各式創新應用相繼提出，以致 2017 年，人工智慧(AI)無疑成為最熱門的議題。2018 年美國消費性電子展(CES)從雲端、物聯網(IOT)到人工智慧科技(AI)，競相吸引眾人目光的是各種創新產品及智慧應用，包含虛擬實境/擴增實境(VR/AR)以及線上線下(O2O)所形成的創新商業模式，顯現企業已朝數位轉型邁進，也令人對科技引爆的智慧未來，充滿無限想像空間。

延續 2018 年科技技術，5 大重要科技將於 2019 年領風騷，分別為「人工智慧(AI)、機器學習與流程機器人」，機器人及 AI 等雖已成各

產業公認的主流科技，其依然會是 2019 年焦點議題及主流科技。「區塊鏈」，來自於比特幣交易機制的防偽新技術，除可運用在加密貨幣外，還可以運用在更廣泛的領域，也可改善全球供應鏈。「邊際運算」，企業對雲端運算的接受度日益增加雲端運算已成主流，然而，邊際運算才是正在興起的趨勢，雲端運算在某些情況下的缺失，可以靠邊際運算解決，繞過雲端運算引起的遲滯，把資料傳送到資料中心。「虛擬實境(VR)及擴充實境(AR)」，除了用在娛樂，也擁有訓練、娛樂、教育、行銷的巨大潛力。「物聯網(IOT)」是近年掀起的技術，才剛將入初期階段，預料 2019 年會更成熟。雲端資訊運用及 AI 科技的創新技術，即將引爆 AI+IOT 匯流加速企業數位轉型，也將因行動 AI 創新加值應用讓生活好便利，顯見 AI 技術是一個被廣泛應用在所有新創產業計畫中的必備元素，數位趨勢浪潮帶來的全球數位經濟時代即將到來。

⑤地理資訊更容易獲得、資料品質及計算能力提升，從而刺激 GIS 應用發展

地理資訊系統係存在於地表空間之物件現象或特性，從自然至人文、從生態到地質等，只要存在空間特性即是地理資訊研究領域。地理資訊本質分為地理位置(Where)、屬性(What)、空間關連性(How)及時間(When)，以電腦軟、硬體為工具，運用資料庫管理的觀念，進行地理資料的儲存、處理、分析與展現。隨著通訊網路高科技的發展，將結合輕便的移動設備和無線通訊技術，從房地產選址、車隊管理到自然資源保護，GIS 能協助人們以視覺化方式了解我們周遭的世界，實現了移動的 GIS。移動 GIS 的社會需求日益廣泛，是 GIS 蓬勃發展的重要基礎，而雲端的產品架構更銜接了大數據及物聯網的發展趨勢。

(4)競爭情形

國內系統整合產業近年來廠商不斷加入，競爭日趨激烈，甚至同一廠牌產品常有多家公司代理，因此知名的單一產品的銷售專案常有多家廠商加入戰局，甚至同一廠牌產品有多家代理商進行競爭，使系統整合廠商的利潤不斷降低，因此系統整合商必須不斷引進功能優異的產品或進行軟體開發加值，或是整合不同性質產品，以提高附加價值，提升競爭優勢與獲利率，另外系統整合商亦不斷增加維護人力與能力，加強售後服務品質，以提升客戶忠誠度，以使未來系統擴充與相關產品的銷售能夠源源不絕。因此唯有掌握客戶需求，並不斷推出市場需求的整合方案，並提供良好的售後服務，才能夠在此競爭激烈的國內系統整合產業長久經營，並且佔有一席之地。

本公司的利基點相當堅固，一直以來都以技術領先為優勢，最大的資產就是堅厚的技術人力、所代理與經銷的產品與企業文化。雖然業務人員對於公司開發業務非常重要，但是真正可以留住客戶與吸引客戶的重點，仍然是以專業技術能力為主，因此互動國際數位也屢獲國內業者

青睞，協助業者建置與維護眾多大型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包括行動電話網路所需的 IP 網路、光纖傳輸網路與有線電視纜線數據頭端系統等。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係屬系統整合業。主要係代理國內外領導品牌最新專業技術的軟體、硬體，並整合開發應用平台，著力於電信暨寬頻網路、無線傳輸、數位媒體、雲端資訊及地理資訊等相關之專業諮詢與建置服務。隨時分析市場發展趨勢，確切掌握市場變化，尋找具潛力之新產品線，產品技術開發，提供最新產品資訊予客戶，並以專業諮詢服務客戶，完整的解決方案，協助客戶解決問題。綜上所述，本公司無研發人員，亦無研發費用及研發成果。

(2) 研發人員學歷分佈：不適用。

(3) 最近五年度及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不適用。

(4) 重要研發成果：不適用。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計劃

① 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隨著 5G 技術逐漸成熟，2018 年國際通訊標準組之 3GPP 完成 5G 第一版商用化標準後，工研院預期 2019 年起可從試驗轉向商業化，第一波應用以專網為主，未來 10 年，5G 移動通訊、萬物智慧聯網將成為主要趨勢。國內各電信業者已全面布局及力拚市場預期 2020 年 5G 商轉的商機；固網業者則強化超高頻寬上網之基礎建置及佈局基礎網路軟體化。隨著新技術創新發展，也帶給本公司新商機，利用 NB-IOT 網路技術及物聯網(IOT)服務的商業化創新崛起，本公司將加速驅動傳統電信產業與資訊科技產業的結合，在這種背景下，行動網路通訊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將是未來網路通訊產業的發展趨勢，本公司將持續提供行動與寬頻上網基礎網路建置與其相關服務，並同步強化互聯網(OTT)與次世代語音加值服務(IMS)。在電信及固網客戶領域方面，短期主要銷售產品為光纖傳輸設備、光纖到府網路系統、電信級網路電話系統、有線電視纜線數據頭端系統與 OTT 影音加值整合應用服務。在企業與政府客戶領域方面，將主要銷售數據中心、數據儲存設備、網路、視訊會議與資訊網路安全..等產品，並強化業務組織，提升人員能力，除了穩固既有大型客戶的合作與銷售機會。

② 無線傳輸服務

鑑於 4G 網路要求的品質及傳輸速率都遠大於過往的行動網路，基地台的密度及優良的網路品質是達成高速傳輸的重要方法。有關本公

司提供的網路建設焦點將從行動網路室內/外覆蓋率優化服務、移轉到大容量、低延遲等服務外，本公司亦將著手開發新代理的產品及服務：

A. 小型基地台(Small cell)

要達到基地台密度高，除了建置傳統的大型基地台外，還要更密集的佈放小型基地台來提供更多的容量給使用者。

B. 基地台美化工程

基地台雖然都經過嚴格的電信單位的審核，但民眾對此疑慮仍深，因4G需求更多的基地台，所以設計出融合於當地景觀的基地台美化工程有其必要性。

C. 網路優化服務

由於電波是在空氣中傳遞，基地台蓋愈密，電波間彼此干擾的問題就可能愈大，故提供良好的網路優化服務給電信業者，是本公司未來努力的目標。

D. POI (Point of Interconnect)

由於頻譜越來越複雜，頻段管理設備 POI 需求將與日俱增，本公司將開發設備。

③ 數位媒體系統服務

為因應全球多媒體產業數位化轉型的發展趨勢及政府數位產業規劃政策，本公司將以全球化多媒體產業市場趨勢為經營導向，專注於國內、外最新數位廣播科技相關之軟、硬體銷售，開發互動式數位媒體應用平台，以所代理的國際知名大廠產品，提供國內有線、無線、衛星、電信寬頻等系統業者全方面數位多媒體系統之整合服務，如：電視業者虛擬攝影棚建置、新聞數位製播系統建置、世大運4K轉播影音處理建置、OTT 影音服務及數位電視數位頭端建置等等；及與廣電、後期製作、動畫、遊戲、多媒體等內容製作者，提供完整的客製化媒體解決方案，以及數位製播、傳輸等系統整合之規劃與諮詢服務。

④ 雲端資訊系統服務

由於近年來雲端運算之快速發展與普及化，企業或電信營運商無不進行私有雲之建置、規劃與評估，因應未來雲端運算服務、資訊網路安全及結合電信服務提供物聯網服務所需之平台，本公司仍以既有技術提供企業網路與資安規畫建置、伺服器與儲存系統規畫建置、資訊系統設備虛擬化及多媒體視訊會議建置規畫等等之專業系統整合服務，並依產業技術之發展及客戶之需求，整合公司電信通訊網路核心技術，朝提供客戶高價值系統解決方案的目標邁進，採取軟硬體整合及跨界資源運用，強化業務組織，提升人員能力，不斷提供具優勢的

新產品&技術服務，以滿足客戶之需求為目標。

⑤地理資訊系統服務

透過產品的新特性組合來做業務推展，訂定區域內的主要客戶單位為規畫推廣對象，對導入雲端架構建置單位公有雲的可行性進行需求評估；也針對雲端架構的特性來協助規劃評估建置私有雲，建立資料共享、管理及協同作業機制，發揮空間資料應用的效益。長期以導入大量授權的銷售模式，來增加固定客戶數量。

(2)長期業務計劃

①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電信暨寬頻網路業務為本公司重要的營收來源，因此在電信暨寬頻領域方面，將持續深耕既有的電信及固網客戶，並擴大所能提供的產品面及維持優質的服務品質，保持與客戶間的長久合作關係，公司長期業務計畫主要銷售產品為光纖寬頻網路傳輸系統、下一代 IP 骨幹網路通訊與加值應用服務、OTT 多媒體影音加值應用服務、網路寬頻管理與影音快取服務、有線電視網路系統及雲端運算相關產品等。未來仍以通訊產品、多媒體加值網路應用為主軸，並持續引入資訊軟體產品與整合客制化需求開發產品，提供客戶通訊、資訊軟體產品與加值開發產品結合的完整解決方案。在企業與政府客戶領域方面，將結合雲端運算存儲、資通網路及資訊安全與視訊會議、無線區域網路等產品，提供整合式解決方案與服務。

②無線傳輸服務

隨著行動通訊新技術之發展，行動電話業務(2G)已於民國 106 年 7 月 1 日走入歷史。國內電信業者依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於民國 107 年 1 月 3 日第 782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因應第三代行動通信業務終止用戶權益保障行動方案」之規定業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在 3G 業務終止前自主將其 3G 系統移入 4G 業務作為異質網路使用，提供用戶等於或優於原 3G 資費情況下的服務，讓用戶配合更換為 4G 服務契約，如此，即可無縫接軌享受便利的通訊服務，達成平順移轉的目標，以為即將到來的 5G 技術發展布局。

行動通訊技術轉換所需之新建置服務與汰換支援，均是本公司之專業技術服務業務。未來，我們將因應高速傳輸速率的需求，提供小型基地台給國內的電信業者，從原先提供元件設備或涵蓋設備，進而跨入提供話務量(傳輸量)為主的基地台設備。另外，在基地台景觀融合及網路優化方面，也將著手進行此方面的業務。目前除協助業者積極建置 4G 基地台站點以布局 5G 外，本公司也已規畫準備因應 5G 時代來臨時客戶所需之支援服務。

③數位媒體系統服務

在政府數位匯流政策推動下，科技與媒體結合，台灣 OTT 產業百花齊放，除了本土業者如 KKTV、LiTV、ChocoTV 以外，國際大型玩家如美國 Netflix、中國大陸愛奇藝、法國 Dailymotion 陸續就位，國內電信業者也隨著超高頻寬上網之基礎建置相繼加入 OTT 戰局，要搶食這塊龐大商機。多媒體產業跨域結合科技及電信業優勢的頻寬，將會噴出許多令人驚艷的數位內容，包括 4K/8K 超高畫質技術、虛擬實境（VR）、擴增實境（AR）等趨勢。現今新型態媒體服務，是傳統媒體內容樣態與資訊、通訊科技的跨領域整合。

本公司對於數位媒體系統業務長期的發展計畫，將提供以電視、有線電視及新媒體 OTT、影音 4K/VR/AR 之全面數位化應用加值服務的解決方案，滿足客戶在完整數位化應用之需求。

④雲端資訊系統服務

企業因不夠周全的隱私保護及資安防護，在 2018 年已發生多起資安洩漏事件，促成國際間在 2018 年~2019 年間制訂隱私管理法規，並出現許多資安防護技術與產業，隱私與資安問題，將是危機亦是商機，資安也將會是未來產業發展趨勢關鍵議題，促使全球資安隱私與數據保護法令焦點，已漸由關鍵資訊基礎設施保護，轉移到物聯網設備安全。

將客戶資料中心內所需求的網路與安全功能，以內建於虛擬化軟體（Hypervisor）中，或是以網路虛擬機器（Network Virtual Machine）的方式，在業務需求時動態建立以提供需求的網路與安全功能。也就是說，當一個新的系統或業務要建立時，除了所需要的虛擬機器與應用外，這個系統底層所需要的網段及路由設定、防火牆與其他相關的安全檢查需求、負載平衡需求、VPN 設定等，都可以依照實際需求在系統建立時，動態的向網路虛擬化系統要求對應的構件，並組態所需的網路設定及功能。致使用戶不再需要為特定業務系統額外去購買新的網路設備，或更動底層的硬體網路設備組態，就像是伺服器虛擬化一樣，將可降低客戶在設備採購的成本，亦可使業務所需的功能更加靈活及方便，此 IT 功能虛擬化至軟體內運作、硬體以資源池的方式承載現有與新業務需求且能動態擴充、使用者的部署與維運達成自動化與集中化。在雲端、企業資料中心，虛擬化網路的技術造就網路資源的高自由度，在數位新時代，虛擬化的網路崛起對 5G 網路、物聯網（IOT）、人工智慧（AI）有著不可逆轉的演化推進力。

新科技的應用與發展不會是單獨存在，而是相互整合應用，未來的創新服務及解決方案，將會被陸續開發及廣泛的應用於各種行業，因應此新技術的發展與演變，本公司對內將以現有核心技術為基石提升加值應用能力，對外則積極尋求新產品技術的合作對象，培育優秀

人才儲備未來動能，以滿足客戶之需求。

⑤地理資訊系統服務

未來 5G 技術標準的確定，將引爆 IOT 物聯網的創新應用，本公司代理的 GIS 軟體資訊應用平台係美國 ESRI 公司在台灣的獨家代理商，本公司將透過新技術的發展趨勢需求脈動，透過雲端搭配原廠優值的產品建置 GIS 之服務平台，發展 IOT 連結技術策略並應用客製化來深耕整個市場的需求核心。巨量資料(BIG DATA)在地理資訊應用推廣近來已逐漸成形，可利用 Esri 產品方案來提供全方位的服務應用，內容包含產品的新應用功能架構、技術更新資訊、定期舉辦產品技術交流說明，提升自身對於產品的操作與說明能力，更進階深入了解客戶在資料、功能與需求操作各個面向的內容，搭配產品方案，即時提供解決客戶的實務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商品(服務)以國內市場銷售為主，107 年度內銷比重為 99.46%，外銷比重為 0.54%。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有五大業務收入分別為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無線傳輸服務、數位媒體系統服務、雲端資訊系統服務及地理資訊系統服務等，其中地理資訊系統服務是國內獨家代理商，無線傳輸服務是行動通訊之基站工程建置，在國內並無相同之同業；另因本公司所提供之服務為系統整合服務且是跨不同領域的行業，縱使本公司在 5 大業務領域所提供之技術及服務品質備受客戶肯定及信任，但若要評估本公司之市場佔有率，因系統整合業務很廣泛，計算分析之樣本取得有難度，所以市場佔有率之計算對本公司而言，確實存在難度無法評估。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①政府政策的推動下，寬頻網路基礎建設需求強勁

就有線寬頻上網市場觀之，目前我國 ADSL、FTTX 及 Cable Modem 的用戶數已超過 500 萬用戶數。根據 NCC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近幾年公布的統計資料得知，台灣有線寬頻上網帳戶數以 FTTX 比率最高，其次是 Cable Modem。隨著通訊新技術創新發展，展望未來，寬頻網路基礎建設的需求在未來的幾年仍有相當大的成長空間。國內除了電信及固網業者外，甚至有線電視業者均積極投入超高頻寬之基礎建置，未來隨新技術創新及市場需求，將持續佈局基礎網路軟體化、網路虛擬化及頻寬效能等相關建置。本公司具備從有線電視系統、數

據機上盒、WiFi 網路、到光世代光纖到府傳輸網路的豐富專業整合技術與建置經驗，服務品質備受客戶信賴及讚譽。

隨著網際網路蓬勃發展，影音視訊、電子商務等多樣化的服務造成上網頻寬需求增加，為滿足消費者高速上網及多媒體傳輸的需求，在政府政策鼓勵下，國內電信及有線電視業者積極建設寬頻網路設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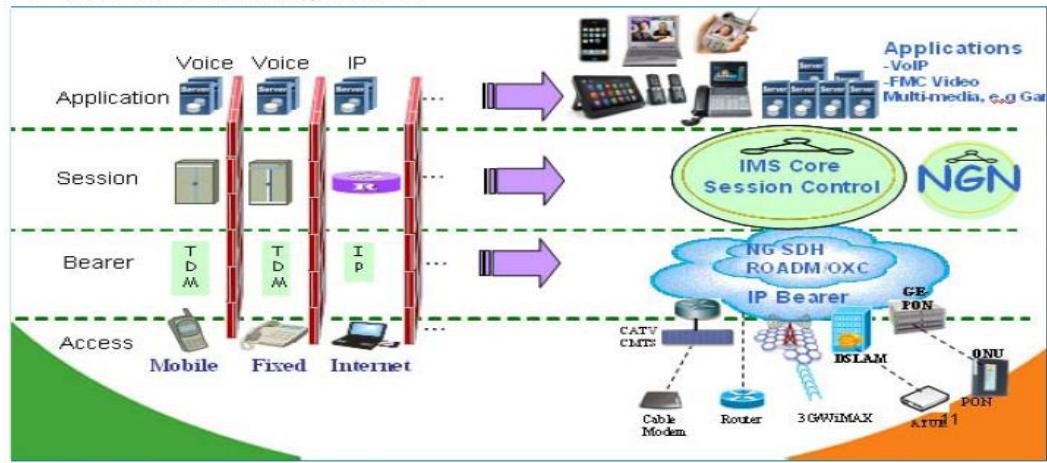
②無線寬頻網路建置扮演重要角色

相對固網寬頻而言，行動寬頻的用戶成長速度驚人，現階段最重要的行動寬頻通訊技術當屬 4G LTE 的發展，未來 5G 標準確認及商轉後，相關網路設備及基地台建置商機可期。另近年智慧裝置普及率提升，推動行動寬頻網路用量大幅成長，隨著應用與服務模式的日益成長，以及晶片成本的持續降低，互連裝置的數量將迅速增加，5G 簽約服務將提升行動寬頻服務，並支援更廣泛的物聯網(IoT)，都將推升電信業者及企業用無線網路設備需求，相關系統整合商機亦應蘊而生。

③行動固網整合應用服務即將興起

行動固網整合應用服務，近年來在全球電信業市場與通訊設備市場持續加溫，另外，OTT 服務使得行動電信業者擴展其服務範圍，由既有單一個人無線行動通訊服務，擴展至更多元的應用領域範圍(WhatsApp, Line, Facebook,...)，其中就包括取代既有固網通訊服務。使用者在外面多半使用手機進行無線行動通訊，但回到家或辦公室，也還是可以透過 OTT 服務搭配的裝置設備，整合行動服務與固網通訊，直接以 4G 或未來的 5G 取代既有的固網網路接取服務，或行動用戶在回到家或辦公室後，可以將其透過行動通訊裝置進行的通路應用服務，透過家中的裝置轉換至使用固網寬頻網路流量。

圖、行動固網整合應用服務 FMC 架構



④ OTT影視正掀起一股改革力量

OTT-TV 個人化的視訊服務將是未來產業發展的趨勢，配合OTT-TV 提供 4K 內容隨選視訊的影音串流與下載服務將是產業發展潮

流。無線/有線電視、內容產業、通信/網路業者面臨到的是一個「多元內容」與「多樣平台」的產業變革環境，已經進入跨業經營、數位匯流的一個新紀元。業者除了提供原先的影音視訊服務外，更需發展如時移(Time-Shift)乃至於隨選各種互動式服務。加之新媒體 OTT、影音 4K/VR/AR 數位匯流的應用加值服務發展將促使影視服務業者更新數位媒體化設備，相關系統整合商機將應蘊而生。

⑤新科技技術下資訊應用將不會是單獨存在

隨著智慧聯網裝置、4G 行動通訊基站及寬頻上網基礎網路等之積極建置，對產業發展與消費者的價值不只是頻寬變寬、傳輸速度變快，而是帶來更多有價值的智慧生活服務，這些服務中更牽涉到雲端運算、物聯網等方面的應用。因此，雲端運算、物聯網與行動通訊的連結將更緊密，隨著資料中心的蓬勃發展，資料中心使用之網通設備也可望隨之成長。隨著雲端服務模式的改變，也將使得原本在雲端上執行的 AI 應用，開始可以像在智慧手機等小型終端裝置上來執行，讓 AI 應用可以更精準即時。未來有可能將出現更多的行動裝置，開始內建 AI 功能，將可用於提供語音助理、智慧攝影、連線優化、及強化個資保護等用途。甚至未來企業將使用 App，開始結合 AI 功能；另，隨著國內主要電信商開始打造物聯網、人工智慧、大數據、虛擬實境(VR)/擴增實境(AR)、新一代物聯網無線通訊技術 NB-IoT 的商用服務，此攜手合作之商業服務模式，傳達了新科技資訊應用服務未來不會單純存在，而是相互應用或整合。

⑥地理資訊系統之創新應用

GIS 除了呈現傳統地圖的空間資訊外，還能多元化的展示，更清楚了解地物或地理現象分布、型態及彼此間的相互關係。生活中隨處可見 GIS 的運用，如在電子地圖網站中查詢門牌地址所在位置、從甲地到乙地車的交通動線；甚至可以結合全球定位系統(GPS)、通訊技術的導航系統及手機行動服務，也可提供以使用者所在位置為基礎的生活服務。有了這些設備與服務，無論身在何處，都可以知道自身所在的位置以及周遭的相關生活資源。超高速寬頻上網的基礎建置後，透過雲端架構建置 GIS 的服務平台，搭配大數據分析服務及 IOT 連結技術等，除了提供直接的生活應用外，對於政府的防災、土地管理、警政消防等業務，也可藉助 GIS 應用平台提供資料查詢服務之效率與多元性，進而執行管理、規劃與決策等作業。

(4)競爭利基

本公司之所以能在競爭激烈的市場逐步成長的競爭利基

①系統開發及整合能力強

本公司技術領域跨越電信、電視媒體及有線電視、雲端資訊，及

地理資訊等，想較有別於一些系統整合廠商僅以某些領域為主，因此，本公司所擁有的技術能力更多角化整合能力自然強於其他系統廠商。系統整合廠商銷售產品時大都需依客戶的需求，提供從規劃、銷售、安裝、教育訓練、售後諮詢等全方向服務，其產品之銷售過程需具備相當技術能力，並進行應用加值及系統整合，本公司為國內跨足電信、通訊、媒體電視、企業等領域之系統整合專業服務廠商，公司實績經驗豐富外又擁有技術能力多角化，競爭上相當具有綜效的優勢。

②深受客戶肯定，且合作關係穩定

本公司之客戶主要為國內電信固網業者、有線電視業者、國內上市集團企業等等，因所提供之服務品質深受客戶肯定，雙方合作時間久，本公司與客戶已建立穩定關係，且熟悉客戶環境及需求，備受客戶依賴。

③服務加值多樣化

隨著國內電信業者光纖寬頻網路快速發展、國內電視業者進入數位時代，本公司秉持對所有客戶提供優質多樣化服務的執著，如語音、數據、影像及其他多媒體服務等，並洞悉市場需求及掌握通訊的發展潮。本公司與國際大廠維持長期良好的代理關係，透過原廠的技術支援，意參加原廠的訓練計畫，掌握及引進第一手產業趨勢及最新技術，並進行應用加值及系統整合，不但提供客戶整合性的解決方案，並提升公司技術能力，達到本公司與客戶之雙贏效果。

④技術團隊穩定性高

本公司因有良好友善的工作學習環境、健全的員工福利制度，給予每一位員工均得以發揮之空間及舞台，員工向心力強，團隊穩定性高，高度穩定性對相關經驗與技術得以傳承，對客戶長期關係維護均有很大的助益。此外，技術團隊穩定性高除可維持本公司原有之傳統文化，亦可依公司營運所需聘任外部專業經理人，激勵內部團隊，使公司有更大之成長空間。

⑤良好的專案管理能力

本公司在客戶需求、時程規劃、購案成本費用管控上皆有制定標準流程與管理，對售前業務的危險評估管理、交運時程、費用以及售後驗收等均執行嚴謹控管，致本公司能長年如期、如質的完成各式大大小小的專案，並確保一定的獲利能力，這也是本公司堅強的競爭實力。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A.新科技發展創新服務

在未來新科技不斷的發展下，人類未來之生活，將會受科技產品的應用而改變，其中包括物聯網、智慧城市、虛擬實境與擴增實境、區塊鏈、語音辨識以及人工智慧。而這些科技產品或應用，將不會是單獨存在，而是交互應用或整合，新科技的運用發展將提出更好的營運解決方案或帶動創新服務的商機。

打造行動寬頻智慧的台灣，需要政府政策加速推動行動寬頻網路建設，讓所有民眾都能早日享受優質且價格合理的高速行動寬頻服務。透過 4G 頻譜階段性釋照，以達與 3G 行動語音服務無縫接軌、透過組成連續頻寬以充分發揮頻譜使用效能及落實偏鄉行動寬頻建設以縮短數位落差等目標，引領 4G 行動寬頻網路的創新應用，推動下世代行動寬頻 5G 前瞻技術開發與系統設備佈局。

2018 年國際通訊標準組之 3GPP 完成 5G 第一版商用化標準後，南韓三大行動電信商於 2019 年 4 月 3 日深夜宣布，正式啟用超高速的 5G 行動網路。美國電信商 Verizon 則在美國時間 2019 年 4 月 3 日宣布，對芝加哥、明尼亞波里斯兩個城市開放 5G 服務，這也意味美韓都已正式進入 5G 時代。政府也著手在為 5G 商轉及行動寬頻釋照準備中，藉以提升國內行動寬頻建設，讓用戶享有更好的行動上網體驗，積極打造行動社會與數位經濟發展的有利環境。在政府積極推動寬頻政策下，相關電信網通設備暨系統整合廠商都將持續受惠。打造行動寬頻智慧的台灣，進而創造生活無距離、資訊無時差之舒適便利生活將是指日可待。

B. 具備系統開發與整合能力

公司所代理之通訊產品，非僅代理業務，仍需具備相當專業技術之開發及整合能力，例如本公司所提供的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產品之銷售並非單一設備之買賣及安裝，而需依據使用者的需求，提供從規劃、銷售、建置安裝、教育訓練及售後諮詢等全方向服務，其產品銷售之結案驗收需具備相當專業技術能力，本公司憑藉在通訊產品系統整合及開發之技術與經驗，為國內唯一同時跨足電信製造及通訊之廠商，在競爭上相當具有綜效上的優勢。

C. 人力資源優秀，特別是技術團隊穩定性高

本公司員工素質良好，亦訂有完整之教育訓練計畫，包括每年安排銷售及技術人員前往國外原廠受訓、參加國外相關研討會以及定期之內部訓練，使員工能不斷成長及擁有豐富之實務經驗以及專業知識，公司亦重視員工之流動性問題，除完整之福利措施外，並給予每一位員工均得以發揮之空間與舞臺，使員工擁有工作成就感，大幅增強員工之向心力，使得相關之經驗與技術得以傳承，造就本公司穩定性高之技術團隊。

D.與客戶建立長期且優良之合作關係，有助於鞏固地位、擴展市場

本公司為國內唯一同時跨足電信、通訊、媒體暨有線電視、雲端資訊及地理資訊等產品之廠商，並同時提供電信業、有線電視業及媒體業的解決方案，且深受國內客戶的肯定與青睞，也確立互動在系統整合領域的領導地位。

②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高科技產品生命週期短，市場變化快速

因應對策：

(A)繼續擴充現有產品線以供應市場需求，並適時推出新產品，以因應未來市場變化。

(B)引進國外先進軟硬體系統，整合原有之技術與專長，針對客戶需求及未來規劃提供最佳解決方案，甚至加入客製化軟體開發之系統，以避開同性質產品之價格競爭。

(C)調整產品組合，淘汰過時及毛利率低的產品，減輕價格競爭帶來的競爭壓力。

B.寬頻電信環境之限制

以前國內之通訊環境係由電信局(中華電信之前身)所規劃設置，由於某些因素，使大部份的電信網路無法如預期的成長，加上既有線路的老舊與佈線甚密，導致寬頻網路無法有效率的建置，因此形成了現階段電信環境成長之阻力。而新技術之種類繁多，彼此替代性高，造成競爭更激烈。

因應對策：

加強與電信業者之合作關係，期使電信業在良性競爭下，替國內電信環境帶來成長榮景，相對帶動其下游使用戶之成長。

C.市場競爭激烈

由於國內通訊環境市場看好，此一商機吸引許多國內電信設備商及其他系統整合商投入，新競爭者增加，將使利潤縮減。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與原廠供應商建立良好之策略聯盟關係外，亦配合市場與客戶需求，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並進行產品應用加值及系統整合，以提供客戶完整解決方案，藉由提高產品整體價值、整合技術，及加強客戶服務，塑造與其他系統廠商差異化的服務獨特之優勢，避免流於價格競爭。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提供有線電視寬頻網路、光世代電信寬頻及光纖傳輸設備、IP 網路通訊、電信雲 SDN/NFV 與網路功能虛擬化、下一代電信網路 NGN/IMS 設備、UCaaS 統一通信協作應用雲平台、號碼可攜 MNP 及 ENUM 查詢系統、SS7/STP 及 Diameter 訊令通訊網路、電信 WiFi 無線網路應用、網路效能頻寬管理與影音快取、OTT 影音加值服務、網路深度封包檢測及應用策略訂製管理服務、智慧化維運管理 AIOPS 及 Mediation 客製化管理平台等相關之系統規劃建置整合與服務應用。
無線傳輸服務	提供電信業者行動電話網路 3G/4G 基地台建置暨維護工程、無線區域網路 (LAN/WiFi) 建置工程、室內/室外行動電話網路涵蓋工程及電磁波量測等服務。
數位媒體系統服務	提供數位媒體高畫質視訊平台、數位頭端及 OTT (Over-The-Top) 影音服務平台、媒體製作主控及副控自動播出系統、媒體節目後製系統、虛擬攝影棚、新聞文稿等系統整合服務。
雲端資訊系統服務	提供 QoE/CEM 數據應用分析及管理平台、全方位雲端服務平台、多媒體視訊會議、企業網路與資安規劃建置、伺服器及儲存系統規劃與建置、資訊安全管理及資訊系統設備虛擬化等整合服務，及其週邊相關之雲端服務應用。
地理資訊系統服務	代理美國環境系統研究所公司 (Environmental Systems Research Institute, Inc. 簡稱 Esri) 全系列地理資訊系統(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s；簡稱 GIS)商品暨其應用開發的專案及系統整合服務、GIS 技術的基礎及專業服務、GIS 專業教育訓練、學校 GIS 基礎教育及環境建置服務。

3.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為系統整合服務業，依客戶專案需求提供解決方案服務，故無主要原料供應之情形。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說明

(1) 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者，應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之影響：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1,795,556	1,727,270
變動比率(%)		—	(3.80%)
營業毛利		684,425	709,647
毛利率(%)		38.12%	41.08%
毛利率變動比例%		—	7.76%

合併毛利率變動未達百分之二十，故不擬分析。

5.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前三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117,907	13.38	無	甲公司	274,410	24.79	無	甲公司	135,743	18.95	無
2	丙公司	107,606	12.21	無	-	-	-	-	丙公司	92,864	12.97	無
3	其他	655,567	74.41	-	其他	832,583	75.21	-	其他	487,557	68.08	-
	進貨淨額	881,080	100.00	-	進貨淨額	1,106,993	100.00	-	進貨淨額	716,164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進貨係依客戶客製化專案需求或各年度得標標案進行採購，因購案案件多且多屬客製化，故供應商變化係屬行業特性，並無重大異常。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前三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D 公司	221,143	12.32	無	D 公司	362,867	21.01	無	D 公司	279,586	20.15	無
2	G 公司	203,771	11.35	無	-	-	-	-	G 公司	150,092	10.82	無
3	其他	1,370,642	76.33	-	其他	1,364,403	78.99	-	其他	957,754	69.03	-
	營收淨額	1,795,556	100.00	-	營收淨額	1,727,270	100.00	-	營收淨額	1,387,432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銷貨係依客戶客製化專案訂單或參與標案投標，進而執行規劃、安裝、建置、測試及完工驗收，故銷貨客戶變化係屬行業特性，並無重大異常。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本公司非生產製造業，故本表不適用。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註)	值	量(註)	值	量(註)	值	量(註)	值
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	526,532	—	1,074	—	639,557	—	1,047
無線傳輸服務	—	458,286	—	0	—	411,797	—	—
數位媒體系統服務	—	556,164	—	1,681	—	375,227	—	—
雲端資訊系統服務	—	99,911	—	9,868	—	133,635	—	8,268
地理資訊系統服務	—	142,040	—	0	—	157,739	—	—
合 計	—	1,782,933	—	12,623	—	1,717,955	—	9,315

註：本公司係屬系統整合業，主係提供上述產品相關之專業諮詢與建置服務，故無法計算銷售數量。

增減變動說明：本公司近二年度內、外銷並無重大變動。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單位：人；年；%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截至 9 月 30 日止
員工人數	直接人員	—	—	—
	間接人員	334	329	335
	合計	334	329	335
平均年歲		37.76	40.24	40.74
平均服務年資(年)		7.65	7.78	7.58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0%	0%	0%
	碩士	10%	10%	14%
	大專	83%	83%	79%
	高中(含以下)	7%	7%	7%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不適用。
-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本集團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污染糾紛之情事。

4.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集團並無因污染環境而遭受重大損失。
5. 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本公司係提供系統整合服務，公司產業特性並無重大環境污染問題，故不適用。

(五) 勞資關係

1.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對於員工福利、員工訓練、員工退休及員工意見反應均十分重視，故勞資關係一向和諧。

(1) 員工福利方面

本公司對於員工之福利包括勞動節、中秋節、端午節等年節禮金，員工健康檢查、停車位補助、行動通話費補助、因公務出差之油資補助、各社團活動補助、年終獎金、績效獎金、員工認股及員工酬勞等，以增加員工之向心力。另，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福利委員會係由員工互相公開票選產生，公司並提撥經費供作福利金，以推展各項員工福利活動，包括國內外員工旅遊補助、婚喪喜慶補助、生育補助、員工子女教育補助、生日禮金、慶生會及尾牙活動等安排。

(2) 在職訓練方面

本公司除設有專職人員負責員工的職前及在職訓練外，各部門亦依其需求另行規劃、執行員工內部及外部之教育訓練，以培養員工的專業技能，藉以提升公司之服務品質及管理績效，並透過制度化之績效考核暨晉升辦法，讓員工能隨著經驗與技能的成長，逐步實現生涯目標。

(3) 退休制度方面

本公司均遵循「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辦理，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制度，由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按月提繳不低於 6% 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並按行政院核定之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提繳儲存於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自創立至今，一直相當重視勞資的關係，各項勞工權益皆遵循「勞動基準法」，故本公司之勞資關係一向相當和諧，有關員工福利及重大措施皆經由管理單位公告宣導，員工亦可利用各種溝通管道，充分表達心聲及了解公司相關規定之本意。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① 本公司將員工視為公司重要資產，積極建置及營造紓壓、舒適健康的工作環境，如規劃員工健身房、娛樂交誼廳、視訊廳及空中花園休憩區，且無限量提供咖啡、茶品及點心等解壓措施，以維護員工身心的健康。

②本公司訂有完善之文管系統及制度，載明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修訂福利內容，以維護所有員工權益。

③本公司每季定期召開勞資協調會議，建立勞工與資方定期溝通之機制，以保障員工權益。

(6)員工保險方面

本公司除依政府規定投保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外，亦提供完善團體保險計畫內含壽險、重大疾病險、團體住院醫療險、癌症險、意外險，以提供員工更完善的保險與保障。

本公司購買經理人責任保險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保障其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列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一向重視勞資關係和諧，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重大損失，預計未來年度亦不會有因勞資糾紛而產生之重大損失。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應記載事項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9月30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不動產 、廠房 及設備 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 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 增值	未折減 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 情形	設定擔保 及權利受 限制之其 他情事
							本公司 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土地	筆	1	101.01	190,702	-	190,702	總公司	-	-	有	無

2.列明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名稱、面積、座落地點、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未折減餘額、公告現值或房屋評定價值、公允價值及預計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無。

(二)租賃資產

1.融資租賃(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者)：無。

2.營業租賃：本公司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 1.各生產工廠現況：本公司目前無工廠，故不適用。
-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本公司目前無工廠，故不適用。

三、轉投資事業應記載事項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08年9月30日；單位：美金千元/新臺幣千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 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 淨值	市價	會計處 理方法	最近(107)年度 投資報酬		持有公 司股份 數額
				股數	股權 比例				投資 損益	分配 股利	
華琦通訊 設備(上海) 有限公司	電子通訊產品 技術諮詢、技術 研發、維修及售 後服務	USD414	12,482	—	100%	—	—	權益法	2,420	2,098	—

(二)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 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華琦通訊設備 (上海)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契約	Cisco	108.05.04~109.05.03	代理銷售 Cisco 所有系列之產品	無
代理契約	Infinera (註 3)	108.10.02~110.10.02	代理銷售 Coriant 產品及服務	無
代理契約	MediaKind(註 4)	108.02.01~108.12.31	代理銷售 Ericsson 產品及服務	無
代理契約	Esri	108.04.01~111.03.31	代理銷售 EsriArcGIS 全系列商品	無
代理契約	Genband	108.07.01~109.06.30	代理銷售 Genband 產品及服務	無
代理契約	Symmetricom	108.07.01~109.06.30	代理銷售 Symmetricom 產品及服務	無

註 1：因代理/經銷契約眾多，故僅列示重大性尚存續之代理契約。

註 2：本公司多與銷貨客戶簽訂購案合約，該等合約係基於一般商業慣例簽訂，並無重大不利之限制條款，因數量眾多故不列示。

註 3：原代理合約簽約對象 Coriant，後經 Infinera 併購。

註 4：原代理合約簽約對象 Ericsson Television，後更名為 MediaKind。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應記載事項：

本公司並無辦理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亦無前各次現金增資尚未完成及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者。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 資金來源

1. 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603,000 千元。

2. 資金來源：

(1)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6,000 張，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 千元整，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三年，依票面金額之 100.2% 發行，募集新臺幣 601,200 千元。

(2) 募集不足部分將以自有資金或其他方式因應。

3. 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8 年第四季	109 年度				合計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	109 年第四季	603,000	—	51,400	120,600	413,200	17,800	603,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擬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以因應公司未來營運需求及發展所需，以提升整體營運管理效能。依據現行承租區域之每坪租金價值計算，同時參酌一般不動產買賣作業流程推估，本次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規劃預計於 109 年第三季過戶完成，推估 109 年第四季及以後年度將可節省租金支出分別約為 4,650 千元及 18,600 千元，扣除預計提列之折舊費用 10,768 千元，每年可產生 7,832 千元之租金節省效益，減輕財務負擔之效益應屬合理。							

註：本次計畫項目為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其所需資金總額 603,000 千元中，推估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款項及裝修工程款項預計分別為 514,000 千元及 89,000 千元。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如有委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項目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公司名稱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發行總額：新臺幣600,000千元 每張面額：新臺幣100千元 (依票面金額100.2%溢價發行)
3.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利率：0%
4.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1.期限：三年 2.償還方法：除債權人依本次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次轉換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5.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1.籌資計畫：本次公司債之償還資金預計由本公司營業活動及融資活動項下支應，並於債券還本付息日或到期日前一個營業日交付還本付息代理機構。 2.保管方法：本公司債因未設立償債基金，故無保管方法。
6.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參、二、(一)」之說明。
7.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之數額	無。
8.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面額新臺幣100千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0.2%發行。
9.公司股份總額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1.股份總數：額定資本額新臺幣600,000千元。 2.已發行股份總數：36,944千股。 3.已發行股份金額：新臺幣369,440千元。
10.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之餘額	依108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告計算，108年第三季底全部資產1,960,147千元減去全部負債948,376千元之餘額為新臺幣1,011,771千元。
11.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肆、二、財務報告」。
12.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公司債之私募不在此限。	1.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與程序。
13.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南分行 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108號1樓

項目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4.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1.承銷機構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約定事項：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主辦詢價圈購相關承銷事務。
15.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16.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17.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18.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附件一「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19.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20.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21.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如委託經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應揭露事項：無。

3.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股東權益影響：

(1)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2)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參、二、(八)、4.」說明。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

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法定程序之可行性

本次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業經 108 年 10 月 9 日審計委員會及同日董事會通過辦理，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令規定，且經本公司洽請律師本次籌資之內容出具適法性法律意見書，本次計畫之相關內容符合法令之規定，故本次募集與發行轉換公司債計畫，於法定程序上係屬適法可行。

(2)募集資金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預計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6,000 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 100 千元整，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三年，依票面金額之 100.2% 發行，募集總金額為新臺幣 601,200 千元。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係經參酌該集團未來成長潛力、所屬產業發展前景及資本市場接受度而訂定。發行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不僅具備債券價值之保障，亦提供債券持有人未來轉換為普通股以實現資本利得的機會，加以 2019 年是全球 5G 行動通訊網路啟動元年，G20 國家多積極啟動 5G 服務相關基礎設施，行政院亦將我國首波 5G 釋照提前至 2019 年底以跟進全球 5G 的商用進程，我國主要電信營運商針對即將發照之 3.5GHz 頻段同步加速試驗，且積極整合大數據、物聯網、人工智慧及 VR/AR 等暨有服務內容與 5G 技術結合；由於行動 5G 為新世代技術，未來可望逐漸成為行動服務主流，加上政府政策及態度趨於積極，及預期我國電信業者對於行動 5G 服務的投資將逐漸擴增下，不論在無線傳輸業務、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業務、數位媒體系統業務、雲端資訊系統業務以及地理資訊系統業務等核心業務，均有利於該集團後續營運及表現，應可吸引投資人之投資意願，且本次轉換公司債案件採詢價圈購方式對外銷售及承銷團全數餘額包銷，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之募集，故本次募集資金之計畫應具可行性。

(3)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次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集之資金將全數用於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以因應未來營運發展所需，並提升整體營運管理效能。本公司係一跨足電信暨寬頻網路、無線傳輸、數位媒體、雲端資訊及地理資訊之系統整合廠商，主要銷售模式為結合國際網路暨電信大廠軟硬體及專業技術，整合開發應用平台，提供完整解決方案，包含系統整合規劃、諮詢、建置與售後維護服務等，銷售對象為國內電信暨固網業者、有線電視業者、媒體廣播業者、民間企業、學術與政府部門等。目前營運處所位(總

公司)於新北產業園區(新北市五股區五工五路 38-1 號)，內湖分公司設立於台北市內湖區，除地理資訊系統服務業務係由內湖分公司專責外，總公司負責電信暨寬頻網路、無線傳輸、數位媒體、雲端資訊等各系統整合服務之銷售與推廣等業務；本公司目前位於新北產業園區之總公司辦公大樓屬於自有資產，包含辦公室、機房及倉庫等，已不敷現行營運需求使用，因此近多年亦分別於內湖或全省北中南區承租相關辦公大樓及倉儲，供作內湖分公司營運及網路基礎等相關業務之辦公及倉庫需求使用。

由於第五代通訊技術 5G 已於今(2019)年正式起跑，並今年 10 月上旬完成受理業者競價作業，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亦預計 12 月公告合格競價者，若如 NCC 規劃順利完成釋照，預計明(2020)年中即可開台；基於 5G 高頻寬、高速率及低延遲等特點，根據 Market and Market 的預測，5G 小型基地台市場規模預測將自 2019 年的 5.28 億美元來到 2025 年的 35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達 37.1%，占了整體 5G 市場約 15%，受惠 5G 建設浪潮，「小型基地台」市場規模推估將在 5 年後翻揚 3 倍，5G 基地台建置數量將會超出 4G 建置數量，全球基地台市場將因 5G 轉為正成長。

鑑於本公司為上市櫃公司中惟一同時跨足電信、通訊、媒體暨有線電視、雲端資訊及地理資訊等產品之系統整合廠商，主要係代理國內外領導品牌最新專業技術的軟體、硬體，並整合開發應用平台，著力於電信暨寬頻網路、無線傳輸、數位媒體、雲端資訊及地理資訊等相關之專業諮詢與建置服務，並同時提供電信業、有線電視媒體業、國內大型企業及學術暨政府單位等的解決方案，透過有效率的專案管理及豐富的經驗，過往十餘年來多承攬國內多家電信業者暨國際電信設備大廠之系統整合服務專案，因此本公司預測適逢 5G 新技術商轉，首波受惠將自行動通訊基地台站點建置需求增加帶動本公司無線傳輸事業包含電信業者基站建置、5G 基站行動網路建置及室內/室外涵蓋等服務，接續則是電信業者及固網業者強化超高頻寬上網基礎建置之擴充及基礎網路軟體化、網路虛擬化及頻寬效能建置之相關投入及佈局，進而第二波提升本公司電信暨寬頻網路事業之營運規模；後續則是物聯網衍生的業務包含智慧電網、智慧建築、智慧交通、智慧居家、智慧物流、智慧節能、智慧醫療、智慧製造等等將會帶來創新共享營運模式與數位革新潮流，如此，亦將帶動本公司其他核心業務包含如數位媒體、雲端資訊及地理資訊等潛在商機。

因 5G 通訊技術商轉，本公司推估在組織編制上，工程人力將因應首波釋照(2019 年底)後開台，需求陸續開始，約於 2020 年第二季，首波為提供 5G 行動通訊基礎工程之建置及測試等無線傳輸基站建置服務，再者，為因應業者提高涵蓋率之大量基站建置需求，人力需求高峰預計在第二季以後出現。人員的陸續到位除完成首波行動通訊無線傳輸服務業務外，接續為因應電信業者及固網業者亦將陸續佈局超高頻寬上網基礎擴充、基礎網路軟體化、網路虛擬化及頻寬效能等建置策略，及為因應後續 5G 技術推動物聯網(IOT)所衍生之業務，包含智慧電網、智慧建築、智慧交通、

智慧居家、智慧物流、智慧節能、智慧醫療、智慧製造等，均將陸續且持續的帶動本公司其他核心業務，包含如數位媒體、雲端資訊及地理資訊等相關工程建置之組織擴編需求而儲備及培訓人力。

本公司依據過往 4G 頻段/競標暨開台對應基站承作等歷史紀錄，4G 基站業務施作期間相關基礎建置之工程人員擴編幅度約 100%，由於 5G 基站建置將為 4G 建置規模之 2 倍，推估因應 5G 基站建置相關人力需求亦至少增加 200% 之擴編規模，亦即需由目前編制 80 員將陸續增加至 240 員，由於工程建置人員專業及技術之共通性，本公司預計之增員不僅可支應無線傳輸基站建置業務，將來亦可適度調整至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建置、數位媒體系統建置及雲端資訊系統建置需求，故未來人力需求及組織擴編有其之必要性及合理性。此外，如前述說明，由於本公司目前於新北科產業園區之總公司辦公大樓空間已不敷現行營運需求使用，目前亦承租包含內湖分公司處所(即地理資訊系統服務事業)暨倉儲等供營運使用，為因應後續 5G 技術推動物聯網暨地理資訊業務需求，保守推估在內湖分公司辦公之地理資訊事業群員工將由現行 35 員擴編至 40 員；若考量各該事業單位業務屬性，並以我國辦公區域人均使用坪數約 2.5 坪至 3.7 坪推估，由於工程人員多屬外勤工程師或現場測試及維護人員，推估每增加一員辦公空間將增加約 2.25 坪，而內湖分公司專責之地理資訊系統整合服務多屬內勤業務性質，推估每增加一員辦公空間將增加約 3.71 坪，然經綜合工程人員及內湖分公司辦公需求、倉儲及本公司實驗室空間規劃，本公司預估現行辦公大樓及倉儲空間需擴增約 600 坪。因此，預測 5G 行動通訊新技術即將到來之商用商機，本公司對於辦公大樓及倉儲之需求亦趨明確及殷切，在公司組織將隨營運暨產能同步擴充之情況下，以目前總公司已不足以支應現行暨未來營運成長，在構建企業永續經營理念下，本公司確有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之需求。

在標的之選擇方面，考量所需之樓地板面積、交通便利性及未來營運擴充需求等因素，本公司目前以新北市林口區及台北市內湖區為首選區域，其一，由於新北市林口區為未來北市衛星城市發展重鎮，不僅有利於就公司近服務客戶，快速提昇企業競爭力，加上新北市不動產成本相較北市區域便宜，因此亦有利於本公司選擇樓地板面積充裕並同時可優化員工工作環境品質之物件；其二，基於台北市內湖區同為高科技產業重鎮，包含多家科技、電信與通訊業者、電視媒體、影視後製及數位影音業者聚集，例如本公司現行主要客戶如台灣之星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台固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暨公視、八大、年代等多家媒體業者居座落於內湖區，本公司不僅得以就近服務客戶，亦得以透過產業之群聚效果，協助本公司核心業務發展並拓展商機之可能，加上本公司內湖分公司現行承租辦公大樓亦係座落於內湖區，有利於減少人員搬遷成本。

然本公司為權衡最適辦公大樓及倉儲物件之購置尚需多方審慎評估，

且為靈活董事長選擇並爭取合適標的物件之作業時間，本公司業於 108 年 10 月 9 日審計委員會及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辦理重大訊息公告授權董事長於新臺幣 603,000 千元以內(含)評估辦公大樓及倉儲購置事宜；在辦公大樓及倉儲標的確定後提報董事會通過，並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包含交易價格之決定需提報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及資訊公開等相關作業。

截至評估日止，本公司就所評估之標的物件中，已陸續篩選相對符合公司需求之物件進行會勘作業，其一標的物件 A，位於新北市林口區，係一合法商業辦公大樓，其土地面積 860.20 平方公尺(折合 260.21 坪)，建物包含地下層坡道平面車位 48 個(含土地應有部分)面積 5,337.08 平方公尺(折合 1,614.48 坪)，不含車位面積約 1,200 坪，其中不含公共附屬建物及公設之主建物面積約 608 坪，為完整大坪數基地，樓地板層面空間運用自主性高，公司可視未來營運發展計畫及視各事業處營運需求規劃設計，妥適運用並全面整合辦公區域、實驗室及倉儲等，作最適使用空間配置，達到經營管理之便利性及最大效能；加上標的物件 A 近鄰影視園區及機場捷運林口 A9 站，地理位置交通便捷，生活機能便利，有利於就近服務客戶需求、吸引優秀人才加入、對業務拓展亦產生相當之助益；本公司同時亦參酌中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出具之估價報告，土地及建物評估總價值扣除以公告現值計算增值稅後，標的物件 A 土地及建物淨值 515,269,702 元，其估價金額尚在公司董事會授權評估範圍區間；因此不論就其物件規格屬性、座落區域及估價金額等方面，標的物件 A 尚符合公司需求設定，故本公司為取得優先議價權利於 108 年 10 月 12 日與標的物件 A 所有權人(非關係人)簽署不動產購買意願書，以取得優先議價權利，並於不動產購買意願書中敘明，「若經本公司董事會否決，則此份不動產購買意願書將不予成立，雙方無任何罰則及賠償問題，若經董事會通過購買後，始得由雙方進行本標的物議價」等條文，故即使本公司董事會最終選擇其他標的物件，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亦無任何影響，亦無須涉及任何賠償虞慮，整體而言尚符合本公司 108 年 10 月 9 日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金額內評估辦公大樓及倉儲購置事宜。近年雙北房市起伏重盪明顯，趨於大盤價跌量縮狀態，加上房市買賣雙方供需關係格外敏感，急性需求之下可能直接或間接影響詢價、比價甚或主客觀交易價格討論暨整體評估等等，且因取得不動產之資本支出屬公司重大決策，基於公司整體營運規劃，本公司亦秉持審慎、多方及持續會勘合適物件並作成綜合分析報告後，以提報董事會通過確定標的物件及最終辦公大樓及倉儲之購置決策。

因預測 5G 通訊技術商轉並預計於明(2020)年中開台，本公司依據過往 4G 頻段/競標暨開台對應基站承作等歷史紀錄，保守預估配合各大電信業者基站建置時程，同時參酌一般不動產買賣作業流程推估，本公司預計經董事會通過確定標的物件之購置案並完成相關不動產買賣契約簽訂，並依買賣契約支付訂金、房屋價款及過戶等事宜，並參照知名房屋仲介網站及專業室內裝修業者實務經驗指出，裝修費用多以房屋總價 10%~20% 做為

初估值，推估本次預計新購置之辦公大樓及倉儲裝潢費用約 89,000 千元，占本次預計購置之辦公大樓及倉儲比重約為 17%，尚在合理區間，預計 109 年第三季底可完成裝修並於第四季完成資金運用。本公司預計待本次募集資金完成後，將依計畫進度用於購置辦公大樓與倉儲及裝修工程，故本次籌資計畫用於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應具可行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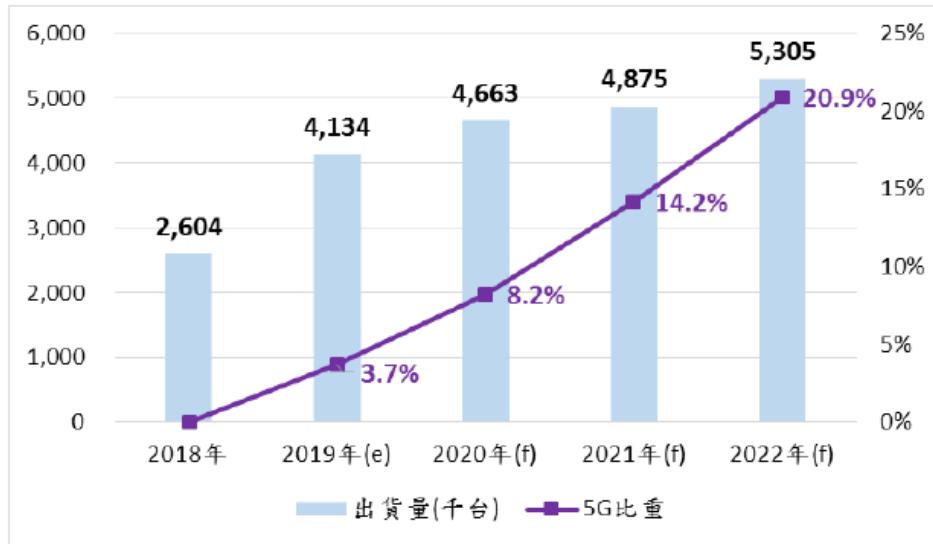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發行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就其法定程序、資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本公司籌資計畫應屬可行。

2.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1) 因應未來產業成長與發展，提升整體營運管理效能

5G 世代即將來臨，且其發展速度優於預期。電信設備商愛立信最新(2019 年 6 月)發布的行動趨勢報告(Ericsson Mobility Report)預估 2024 年的 5G 狀況，包含全球將會有 19 億人口使用 5G 上網、5G 網路全球覆蓋率將達 45% 人口(5G 網路人口覆蓋率，係指被 5G 網路訊號覆蓋(收到 5G 訊號)的地區涵蓋的人口，占整體人口的比例。全球人口在 2024 年預估將來到 80 億人，也就是說根據愛立信的最新預測，2024 年全球將有 36 億人口(80 億 *45%)居住的地區被 5G 網路覆蓋。)、5G 將占全球行動聯網 35% 的流量、2019 年底，全球 5G 用戶預估為 1,000 萬人。根據愛立信的最新預測，2024 年使用 5G 的人口比去(2018)年 11 月預估的 15 預人口上調 27%；另外，網路覆蓋率 45% 也比之前預估的 40% 還高。經過半年就上修估，主要原因來自於今(2019)年全球先進國家多提早進行 5G 商轉，帶動 5G 普及的整體進行，另外，此報告書還提及，如果實行頻譜共享技術，讓 5G 在 4G 頻段也能使用，那全球 5G 人口覆蓋率將能再上調至 65%。觀察全球行動通訊基地台的發展趨勢，過去在 4G 時代，基地台的架構以大型基地台為主，進入到 5G 時代，因 5G 訊號容易受到水分、空氣與障礙物干擾或遮蔽，傳輸距離不如低頻頻段，使得 5G 行動通訊基地台轉而朝向大型、小型基地台共存的架構運行，由於小型基地台涵蓋半徑約 50~200 公尺，具有設備體積小，建置成本相對較低，且網路容量可擴充等特性，使得電信營運商可藉由小型基地台的大量建置，以最具成本效率的方式彈性組網，進而提高網路密度與覆蓋範圍，顯見小型基地台在 5G 架構將扮演關鍵角色。根據資策會 MIC 資料顯示(如下圖 全球小型基地台市場規模走勢)，隨著美國、韓國等主要國家逐步進入 5G 商轉階段，帶動全球小型基地台市場規模逐年攀升，其中 2019 年 5G 小型基地台比重約 3.7%，預計 2022 年全球 5G 小型基地台市場規模將成長至 111 萬台，比重提升為 20.9%。

圖 全球小型基地台市場規模走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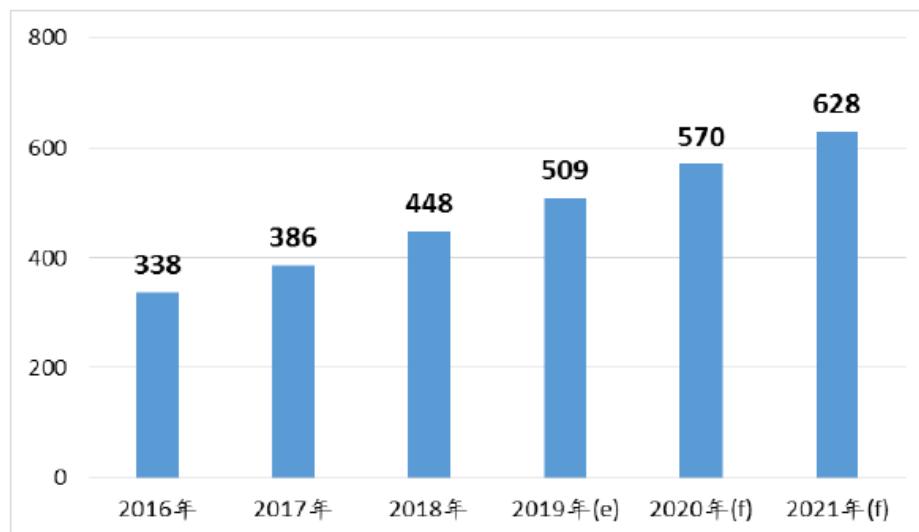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資訊會 MIC、新電子科技雜誌、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19 年 7 月。

註：5G 小型基地台比重涵蓋範圍包括 5G NR NSA、5G NR SA 及 4G/5G 整合型等小型基地台。

此外，基於近年來隨著高畫質線上影音平台崛起，加上物聯網、電競、人工智慧等各項應用蓬勃發展，累積龐大的資料傳輸流量，推升雲端資料中心的高速傳輸需求，均促使全球雲端服務業者與大型企業投入資料中心的建置，超大型資料中心的數量亦將不斷增加。根據 Cisco 的調查與預測資料顯示(如圖 全球超大型資料中心數量發展趨勢)，2016 年全球超大型資料中心(Hyperscale Data Center)數量為 338 個，在 5G 行動通訊陸續進入商轉，將驅動各項物聯網應用明顯增加的趨勢下，預計 2021 年全球超大型資料中心將增加至 628 個，2016 年~2021 年之年複合成長率達 13%，資料中心暨雲端服務等市場需求亦將同步浮現。

圖 全球超大型資料中心數量發展趨勢



資料來源：Cisco Global Cloud Index、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19 年 7 月

全球先進國家開始陸續進行 5G 商轉，美、韓最快、歐洲的英國、瑞典也已有電信商提供商轉，日本也預計在明(2020)年東京奧運商轉，中國也準備在今(2019)年商轉，而全球如火如荼投入 5G 的時代下，我國也將跟進各國進入 5G 商轉階段，驅動 5G 小型基地台出貨比重將逐年提升，加上資料中心設備升級、物聯網等應用持續增溫，可望帶動我國各大電信營運商、固網業者、大型民間企業、學術暨政府單位包含行動通訊基站建設、有線傳輸基礎建設擴充、暨相關數位媒體、資訊雲端及地理資訊等業務需求。

受惠於我國政府近期 5G 釋出頻譜及發放執照時點相對明確，將有助於本公司各大事業服務需求，進而帶動未來營運規模之成長機會。本公司自設立迄今，多承攬國內各大電信營運商及多家國際電信設備大廠之基地台設備專案，且基於 5G 短波高頻特性，傳輸距離較 4G 差，進而其網路覆蓋能力較 4G 弱，故為達相同服務品質，5G 基站及天線數量必然將數倍於 4G 網路，因此，本公司參考相同於 4G 服務建置需求曲線，預估未來 5G 基站開台至後續大量建置階段，相關人力需求將至少增加 2 倍之擴編規模。因此，隨著 5G 商轉時程趨近，各類裝置與垂直市場均朝向連網與智慧化的 IoT 應用，除無線傳輸暨電信及寬頻等系統整合服務外，亦促使本公司數位媒體、雲端資訊及地圖等資訊等系統整合服務機會增加，本公司考量未來人員之編制將隨營運規模成長而同步擴編，加上為提升產品暨服務穩定度而有實驗室等相關規劃下，著眼於長期業務發展暨企業永續經營，本次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確有其必要性。

(2) 節省租支金出，以減輕財務負擔並強化財務結構，提升營運競爭力

依據現行承租於台北市內湖區之每坪租金價金並就本公司辦公大樓暨倉儲空間擴增需求 600 坪加計廠辦大樓公設暨公共附屬建物比約 50% 推估，本次擬購置之建物面積約 1,200 坪，同時參酌一般不動產買賣作業流程推估，若辦公大樓及倉儲購置案依計畫於 109 年第三季過戶交屋，109 年第四季及以後年度可節省租金支出分別約為 4,650 千元及 18,600 千元，隨著物價水準普遍提升之趨勢下，未來租金成本預期將更為提高，致使本公司負擔之租金成本增加，進而侵蝕獲利；此外，隨本公司營運規模因應未來產業成長及發展，在組織及人員擴編需求增加下，將造成增加承租標的之可能，屆時本公司所負擔之租金成本亦將相對提高。同時，隨營運規模成長，所承租之辦公大樓若分散各處，不僅管理不易並造成管理成本增加，且因承租標的物使用及限制，本公司亦無法完全依照營運需求施作空間規劃，亦將提高辦公大樓及倉儲之配置成本。

綜合上述，因預測 5G 新技術商轉在即，基於行業特性並參考過往 4G 基站建置需求曲線暨本公司承做案件等歷史經驗，推估 NCC 釋照、開台暨後續基礎建置需求高峰等市場需求，本公司必將預留部分資金支應未來營運需求，由於目前辦公大樓及倉儲已無法因應現行營運使用，加上未來營運規模日益擴大，均將造成辦公大樓及倉儲承租標的增加之可能，且隨著物價水準普遍提升之趨勢，預期未來租金成本將大幅提高，為避免未來租金成本侵蝕獲利

並減輕公司財務負擔，強化財務結構，並提升空間規劃之彈性及增加管理效能等因素下，本公司藉由本次募集資金用於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應有其必要性。

3.本次籌資之資金運用計畫、預定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合計	
			108 年第四季	109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	109 年第四季	603,000	—	51,400	120,600	413,200	17,800	603,000	

註：本次計畫項目為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其所需資金總額 603,000 千元中，推估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款項(含過戶等購房成本)及裝修工程款項分別預計為 514,000 千元及 89,000 千元。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募集總金額為新臺幣 601,200 千元，募集資金計畫將全數用以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依據一般不動產買賣作業流程推估，運用計畫及進度應屬合理。經考量主管機關審查及資金募集作業所需時間，預計於 108 年第四季募足債款後，依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執行購置程序，故本次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現行營運處所已不敷使用之情形下，近多年亦分別於內湖或全省北中南區承租相關辦公大樓及倉儲，供作內湖分公司營運及網路基礎等相關業務之辦公及倉儲需求使用。隨著 5G 技術應用暨未來產業成長與發展所趨，在營運暨組織人員再同步擴增下，若未來取得辦公大樓及倉儲，勢必分散租用更多辦公處所，如此將造成公司各部門聯繫效率低落及資源浪費，故本次擬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除有助於現行組織整合及聯結外，未來營運暨組織擴編下，亦可有效提升管理效率，對公司整體營運實有正面助益。

單位：面積坪；金額除租金行情為新臺幣元/坪外，餘為新臺幣千元

項目	金額
就辦公大樓暨倉儲擴增需求約 600 坪加計廠辦大樓公設暨公共附屬建物比約 50% 推估(註 1)	約 1,200 坪
現行承租區域租金行情	約 1,293 元/坪
預期節省年租金	約 18,600 千元
不動產攤銷成本(註 2)	約(10,768)千元
合計	約 7,832 千元

註 1：廠辦大樓公設暨公共附屬建物比 50%，係參酌近期房仲市場物件行情及會勘評估資料綜合推估。

註 2：預計取得之辦公大樓及倉儲款項(含過戶等購房成本)加計裝修工程約 603,000 千元，係依本公司房屋及建築耐用年限提列策以 56 年進行攤銷，每年攤銷金額為 10,768 千元。

本公司本次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集之資金，預計全數用以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就本公司辦公大樓暨倉儲擴增需求 600 坪加計廠辦大樓公設暨公共附屬建物比約 50%推估，預計購置之建物面積需求約 1,200 坪，依據本公司現行承租區域租金每坪約 1,293 元估算，月租金約 1,550 千元，同時參酌一般不動產買賣作業流程推估，本次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購置案預計於 109 年第三季過戶完成，109 年第四季將可節省租金支出為約 4,650 千元，往後每年將可產生約 18,600 千元之租金節省效益，另如以預期節省年租金扣除本公司本次擬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相關折舊費用 10,768 千元，預計 110 年以後每年可貢獻約 7,832 千元之效益及免除因多點辦公處所間行政資源往來的浪費，經評估該效益尚屬合理。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計畫用於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不僅可以節省租金支出，減輕財務負擔，同時亦可提升整體營運管理效能，增加公司營運資金靈活運用空間，使公司在面臨產業技術升級及各業務將持續擴張下維持長期競爭力，故本次募資之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尚屬合理可期。

4. 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一般上市(櫃)公司使用的籌資工具大致可分為兩種，一種與股權有關的籌資工具，如現金增資和海外存託憑證(GDR)；另一種與債權有關的籌資工具，如國內、國外可轉換公司債和一般普通公司債及銀行借款，茲將上述資金調度方式之有利及不利因素彙總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債權	<p>銀行借款或發行銀行承兌匯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資金挹注能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2. 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利用較低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3. 資金籌措不需經主管機關審核，程序簡便，籌資時間相對較短。4. 資金額度運用之彈性較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2. 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同業競爭能力。3. 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需提供擔保品。4. 限制條款較多且嚴格。5. 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普通公司債	1. 每股盈餘未有被稀釋之虞。 2. 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無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3. 可取得中、長期穩定資金。 4. 債息帳列費用，有節稅效果。	1. 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 2. 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同業競爭能力。 3. 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將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4. 因國內目前缺乏客觀之債信評等，資訊不完全，資金募集較為不利。	
可轉換公司債	1. 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 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延緩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 3. 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經營權之影響較小。 4. 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 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一般較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之普通股時價為高，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1. 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對財務結構之改善仍屬有限。 2. 依目前市場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其轉換與否之主導權屬債權人，發行人較難以掌握其資金調度計畫。 3. 債權人要求贖回或到期無人轉換，發行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股權	海外存託憑證	1. 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2. 發行價格一般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國內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 3. 募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 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 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將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 目前國內法令規定，海外存託憑證雖可轉換為普通股，惟手續繁雜，買賣易受限，致流通性不高，募集計畫將受影響。 3. 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規模經濟效益，募集資金不宜過低。 4. 因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有稀釋效果。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 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減少利息支出，降低財務風險，提昇競爭力。 2. 目前最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資金募集計畫較易順利完成。 3. 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成為公司股東，提升員工對公司之認同度及向心力。	1. 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立即稀釋。 2. 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 原股東有認股資金需求之壓力。

(2) 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可運用之籌資途徑包括銀行借款、發行公司債或轉換公司債、辦理現金增資及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海外轉換公司債等，但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固定發行成本較高，且存在資金匯兌風險，較不利於國內資金需求，是以本次募資計畫並不適合發行海外籌資工具。若採用銀行舉債融通方式投入，則易受產業景氣反轉或經營環境轉劣，資金調度易受融資額度限制及金融緊縮之影響而愈形困難，進而提高公司財務、營運之風險，影響競爭力。若採用發行普通公司債之籌資方式，目前市場較能接受之普通公司債為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惟普通公司債之銀行保證額度將排擠公司一般銀行融資額度，加以每年需支付發行利率加計保證費用及其他受託費用等利息費用，形成固定之利息負擔，且到期亦須償還，如到期時遇產業景氣反轉，將對公司財務調度造成影響，故採單純負債型之籌資工具，對公司每年之資金調度造成負擔，有違公司穩健經營原則，亦將影響其銀行授信額度之調度及未來之融資資金成本、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若以現金增資方式籌措資金雖可減少利息負擔，降低負債比率，惟會立即膨脹股本，對每股盈餘將產生較大之稀釋作用。相較之下，若採發行轉換公司債，不致立即產生稀釋每股盈餘之效果，僅需以有效利率約1.5000%來認列利息費用，毋須實際支付利息。另外，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後，可降低公司到期還款壓力，且其股本膨脹比率又較現金增資為低，因此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係較有利公司之中長期發展，對本公司所造成之財務負擔較有限，為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故以下僅就銀行借款、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發行轉換公司債比較其對籌資後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單位：新臺幣千元；千股

假設性財務資料	銀行借款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全數未轉換
籌 資 金 額	601,200	601,200	601,200(註 1)	
籌資工具利率 (註 2)	1.5000%	—	1.5000%	
預計增加之資金成本(註 3)	9,018	—	—	8,720
計畫前之股數 (註 4)	36,944	36,944	36,944	36,944
增加股數 (註 5)	—	11,495	7,643	—
計畫後之股數 (註 6)	36,944	48,439	44,587	36,944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之影響	0.24	—	—	0.24
每股盈餘稀釋程度 (註 7)	—	23.73%	17.14%	0.00%

註 1：由於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以面額 100.2% 發行，故有關轉換公司債資金成本計算或轉換股數之計算係以面額計算。

註 2：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由於本公司及同業公司中可參考之長期信用借款較少，故參考公司擴大至網路通訊產業鏈公司，故借款利率係選擇 TCRI 等級相近且具有長期信用借款之公司之長期信用借款利率 1.5000%、現金增資為 0%，而轉換公司債係依本次轉換公司債之實質收益率為 1.5000%。

註 3：為便於分析，資金成本及每股盈餘稀釋效果皆以一年為評估期間。銀行借款資金成本計算為(601,200 仟元×1.5000% = 9,018 仟元)。另假設轉換公司債債權人全數未轉換，預估本公司須攤銷之利息費用為 8,720 仟元(以直線法計算)。

註 4：本公司目前登記之實收資本額為 36,944 千股。(108 年 9 月 27 日)

註 5：若以本次訂價基準日(11/14)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格一為 74.73 元，假設現金增資採公開申購方式之發行價格以參考價格之 70%，即每股 52.3 元($74.73 \times 70\%$)設算，則以現金增資預計須發行之股數為 11,495 千股；假設改採發行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率為 105%，若依轉換價格 78.5 算($74.73 \times 105\%$)，最大可能轉換普通股股數為 7,643 千股(600,000 千元 / 78.5 元)。

註 6：不考慮公司庫藏股、無償配股或以往年度轉換公司債轉換等非現金增資股數增加之稀釋效果，僅分析因現金增資或轉換公司債轉換後股本增加所造成之稀釋效果。

註 7：為便於分析，因此資金成本計算期間以一年估算，未考慮資金成本之節省下，則現金增資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 $【1 - 36,944 / (36,944 + 11,495) = 23.73\%】$ ；發行轉換公司債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則為 $【1 - 36,944 / (36,944 + 7,643) = 17.14\%】$ 。

① 對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由上表觀之，本次籌資若採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因其無資金成本，故可節省每年之利息費用負擔，但對全年度之每股盈餘將產生 23.73% 之稀釋效果，對公司每股盈餘將造成較大稀釋效果；而若採銀行借款雖對每股盈餘不會造成稀釋效果，然其資金成本將造成每股盈餘減少 0.24 元，但因屬舉債性質，故不利公司財務結構。而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由於係屬舉債性質，本次以轉換公司債用以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雖無助於公司負債比率之降低，然由於本公司近年營運狀況穩定，獲利增加有助於提供債權人行使轉換權，將公司債轉換成本公司普通股，反而降低負債比率，且可避免公司債到期還款資金壓力。另就盈餘稀釋程度來看，假設債權人全數轉換，對每股盈餘最大稀釋效果為 17.14%，較現金增資之影響為低，且就轉換公司債之特性觀之，因債權人於日後行使轉換之時點不一，故對本公司獲利稀釋程度不若辦理現金增資立即顯現，有助於維持平穩之獲利能力，以保障股東長期穩定之報酬率，故考量各工具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之影響下，本次以發行轉換公債作為資金籌措工具實為較佳之選擇。

② 對本公司財務負擔之影響

對利息支出之負擔而言，本次所需資金 601,200 千元若採銀行借款方式籌資，須依據借款利率定期還本付息並產生固定之現金流出，將提高公司之財務負擔及營運風險；若採行轉換公司債，依本次發行條件觀之，其發行期間為三年，票面利率 0%，本公司於各年度雖需依國際財務準則第 32 號及第 39 號公報規定計算應攤銷認列之利息費用，然實質上無須以現金支付此筆利息，有助於減少營運現金流出及資金成本，並提升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再者，由於本公司目前所處產業景氣且目前營運穩定成長，如股價上揚將增加債券持有人轉換成普通股意願，將可大幅降低每年攤銷之利息費用，故不擬辦理發行轉換公司債籌措所

需資金，可使資金來源趨向長期且穩定的方向，有助於公司中長期發展，且較採現金增資方式具有可緩和股本膨脹、減緩每股盈餘稀釋速度之效果，故辦理發行轉換公司債實屬本公司現行較佳之籌資方式。

③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A.對股權可能之稀釋情形

本公司本次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面額為 600,000 千元，其中轉換公司債債券之持有人於日後行使轉換時，將對可轉換時點之股東的股權造成稀釋效果。本公司本次以 108 年 11 月 14 日為基準日，選定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及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平均收盤價擇一 74.73 元為基準價格，再乘上溢價比率 105%，計算得出轉換價格為 78.5 元，因此，在計算股權之最大稀釋效果時，假設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全部依轉換價格 78.5 元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預計最大可轉換股數為 7,643 千股，分析其對當時股東之持股將造成之最大稀釋比率，計算式如下：

辦理發行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對轉換時股東股權稀釋比率

$$\begin{aligned}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註)}}{\text{普通股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註) + 轉換公司債之轉換股數}} \\ &= 1 - \frac{36,944 \text{ 千股}}{36,944 \text{ 千股} + (600,000 \text{ 千元} / 78.5 \text{ 元})} \\ &= 1 - \frac{36,944 \text{ 千股}}{36,944 \text{ 千股} + 7,643 \text{ 千股}} \\ &= 1 - 82.86\% \\ &= 17.14\% \end{aligned}$$

註：以目前登記之實收資本額 36,944 千股為設算基礎。

由上述計算結果顯示，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對股東股權之可能最大稀釋效果為 17.14%。

然若本次以現金增資方式籌資新臺幣 601,200 千元，並依公開申購方式以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收盤價擇一，並以較低價格訂定成數 7 成作為發行價格，其發行價格為 52.3 元($74.73 \text{ 元} \times 70\%$)，經設算總發行股數為 11,495 千股，其對股權之稀釋比率算為：

$$\begin{aligned} &= 1 - \frac{\text{發行時流通在外股數}}{\text{發行時流通在外股數} + \text{發行現金增資之普通股}} \end{aligned}$$

$$\begin{aligned}
 &= 1 - \frac{36,944 \text{ 千股}}{36,944 \text{ 千股} + (601,200 \text{ 千元} / 52.3 \text{ 元})} \\
 &= 1 - \frac{36,944 \text{ 千股}}{36,944 \text{ 千股} + 11,495 \text{ 千股}} \\
 &= 1 - 76.27\% \\
 &= 23.73\%
 \end{aligned}$$

綜上所述，針對股權可能造成之稀釋情形分析，辦理轉換公司債對股權之稀釋效果較辦理現金增資為小，且不若現金增資對股本膨脹有立即性效果，可減緩股權及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有助於維持平穩之獲利能力，以保障股東長期穩定之報酬率，故採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實為現階段較佳之籌資工具。

(2) 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依本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顯示，108 年 9 月 30 日股東權益 1,011,771 千元，以同期股本 369,440 千元計算之每股淨值為 27.39 元(1,011,771 千元 / 36,944 千股)。

假設本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且前述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其每股淨值將提高為 36.18 元。

$$(1,011,771 \text{ 千元} + 601,200 \text{ 千元}) / (36,944 \text{ 千股} + 7,643 \text{ 千股}) = 36.18 \text{ 元}$$

若以相同的資金需求預估，採現金增資並依公開申購方式以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收盤價擇一，並以較低價格訂定成數 7 成作為發行價格，其發行價格為 52.3 元，經設算本公司需辦理現金增資 11,495 千股，則每股淨值之變化計算如下：

$$(1,011,771 \text{ 千元} + 601,200 \text{ 千元}) / (36,944 + 11,495 \text{ 千股}) = 33.30 \text{ 元}$$

本公司每股淨值將由原來之每股 27.39 元提高至每股 = 33.30 元。

綜上評估，若依對每股淨值之影響觀之，採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對每股淨值之增加效果較現金增資為高。

整體而言，由對股權稀釋及每股淨值之效果觀之，發行轉換公司債如全數轉換，對股權稀釋效果較現金增資小，且對淨值有增加之效果較現金增資影響數大。故在考量股權稀釋及對每股淨值增加之影響，本公司本次採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作為籌資來源，除對年度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較低外，並有助每股淨值增加數較大，另於轉換公司債經投資人轉換後對本公司提高自有資本比率、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獲利能力亦顯具裨益，故符合公司長期發展規劃。

5. 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本公司本次係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且轉換價格亦未低於面額，故不適用本項說明。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附件二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附件二)。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說明資金之運用進度及本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

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參、二、(八)、3、(2)」之說明。

2.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本公司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資金計畫將全數用於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非用於轉投資其他公司，故不適用本項說明。

3.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本公司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資金計畫將全數用於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非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或償還債務，故不適用本項說明。

4.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資金計畫將全數用於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非用於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故不適用本項說明。

5.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本公司本次辦案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資金計畫將全數用於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非用於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故不適用本項說明。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8 年截至 9 月 30 日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 動 資 產	1,440,351	1,506,981	1,599,140	1,507,306	1,874,002	1,572,9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7,348	254,090	254,221	254,784	251,080	251,664
無 形 資 產	18	15	11	8	5	3
其 他 資 產	118,248	145,611	138,824	118,733	137,958	135,570
資 產 總 額	1,815,965	1,906,697	1,992,196	1,880,831	2,263,045	1,960,147
流動負債	分 配 前	864,891	967,347	901,367	781,061	1,199,007
	分 配 後	1,032,891	1,093,347	1,062,997	928,837	1,376,338 (尚未分配)
非 流 動 負 債	65,544	74,862	52,934	55,141	61,790	66,557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930,435	1,042,209	954,301	836,202	1,260,797
	分 配 後	1,098,435	1,168,209	1,115,931	983,978	1,438,128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85,530	864,488	1,037,895	1,044,629	1,002,248	1,011,771
股 本	420,000	420,000	461,800	461,800	369,440	369,440
資 本 公 積	213,921	213,921	311,974	311,974	311,974	311,974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249,879	229,324	263,944	270,789	321,100
	分 配 後	81,879	103,324	102,314	123,013	143,769 (尚未分配)
其 他 權 益	1,730	1,243	177	66	(266)	(266)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0
權 益 分 配 後	885,530	864,488	1,037,895	1,044,629	1,002,248	1,011,771
總 額 分 配 後	717,530	738,488	876,265	896,853	824,917	(尚未分配)

註：上述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每股盈餘除外)

項 目	年 度					108 年截至 9 月 30 日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2,162,394	2,157,242	1,906,879	1,795,556	1,727,270	1,387,432
營業毛利	776,968	723,923	705,476	684,425	709,647	585,604
營業利益(損失)	246,160	182,011	190,380	202,120	221,291	218,2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29	3,595	5,090	(74)	16,910	9,130
稅前淨利	247,789	185,606	195,470	202,046	238,201	227,37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02,610	150,946	160,352	166,665	198,234	186,885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202,610	150,946	160,352	166,665	198,234	186,8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085)	(3,987)	(798)	1,698	(478)	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9,525	146,959	159,554	168,363	197,756	186,88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02,610	150,946	160,352	166,665	198,234	186,88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99,525	146,959	159,554	168,363	197,756	186,88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0
每 股 盈 餘	4.82	3.59	3.70	3.61	4.71	5.06

註： 上述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3.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最近五 年度財務資料(註)				
項 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 動 資 產		1,426,196	1,493,265	1,586,270	1,494,522	1,860,2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7,318	254,003	254,159	254,743	251,048
無 形 資 產		0	0	0	0	0
其 他 資 產		131,939	159,252	151,261	131,056	151,317
資 產 總 額		1,815,453	1,906,520	1,991,690	1,880,321	2,262,616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864,379	967,170	900,860	780,555	1,198,578
	分 配 後	1,032,379	1,093,170	1,062,490	928,331	1,375,909
非 流 動 負 債		65,544	74,862	52,935	55,137	61,790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929,923	1,042,032	953,795	835,692	1,260,368
	分 配 後	1,097,923	1,168,032	1,115,425	983,468	1,437,69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885,530	864,488	1,037,895	1,044,629	1,002,248
股 本		420,000	420,000	461,800	461,800	369,440
資 本 公 積		213,921	213,921	311,974	311,974	311,974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249,879	229,324	263,944	270,789	321,100
	分 配 後	81,879	103,324	102,314	123,013	143,769
其 他 權 益		1,730	1,243	177	66	(266)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885,530	864,488	1,037,895	1,044,629	1,002,248
	分 配 後	717,530	738,488	876,265	896,853	824,917

註： 上述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每股盈餘除外)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2,156,639	2,148,637	1,900,055	1,787,136	1,720,266
營業毛利	772,146	718,569	700,740	679,776	704,779
營業利益(損失)	244,194	179,898	188,831	200,604	218,9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67	5,089	6,182	1,045	19,278
稅前淨利	247,261	184,987	195,013	201,649	238,20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02,610	150,946	160,352	166,665	198,234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202,610	150,946	160,352	166,665	198,23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085)	(3,987)	(798)	1,698	(4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9,525	146,959	159,554	168,363	197,756
每股盈餘	4.82	3.59	3.70	3.61	4.71

註： 上述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克宜、張書成	無保留意見
104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克宜、張書成	無保留意見
105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克宜、張書成	無保留意見
106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克宜、張書成	無保留意見
107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克宜、許坤錫	無保留意見
108 第三季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克宜、許坤錫	無保留結論 之核閱報告

2.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107 年度，因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會計師由張書成變更為許坤錫。

(四)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 2)	年 度 (註 1)	最近五 年度 財務 分析					當年度截 至 108 年 9 月 30 日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51.24	54.66	47.90	44.46	55.71	48.3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比率 (%)	369.57	369.69	429.09	431.65	423.78	428.48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	166.54	155.78	177.41	192.98	156.30	178.37
	速動比率 (%)	85.31	90.71	102.44	133.46	95.16	121.22
	利息保障倍數	407.21	1,365.75	2,222.25	1,384.88	1,006.07	667.78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87	4.10	4.56	6.04	4.24	4.17
	平均收現日數	94	89	80	60	86	88
	存貨週轉率 (次)	2.45	2.21	1.94	2.09	1.82	1.86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2.28	2.28	2.04	2.00	1.71	1.92
	平均銷貨日數	148	164	188	175	201	1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8.31	8.44	7.50	7.06	6.83	7.3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26	1.16	0.98	0.93	0.83	0.88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1.87	8.12	8.23	8.61	9.58	11.82
	權益報酬率 (%)	23.52	17.25	16.86	16.01	19.37	24.7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59.00	44.19	42.33	43.75	64.48	82.06
	純益率 (%)	9.37	7.00	8.41	9.28	11.48	13.47
	每股盈餘 (元)	4.82	3.59	3.70	3.61	4.71	5.06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0.15	43.13	15.00	41.49	1.62	40.2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53.08	88.61	82.44	84.21	86.47	120.1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25.75	0.83	14.50	-	16.50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33	1.59	2.62	2.59	2.52	2.24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說明如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合約負債及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2. 速動比率減少：主要係合約負債及應付帳款增加，導致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4. 應收帳款週率下降及應收款項收現日數增加：主要係平均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5. 獲利能力提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增加）：主要營運績效提升，營業毛利及稅前（後）淨利增加所致。
6. 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要係合約負債及應付帳款增加，導致流動負債相對增加及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大幅下降所致。
7.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大幅下降所致。

註 1：上述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表計算公式如後表所示。

2.財務分析(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 2)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51.22	54.66	47.89	44.44	55.7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369.61	369.82	429.19	431.72	426.2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165.00	154.40	176.08	191.47	155.99
	速動比率 (%)	84.12	89.35	101.17	131.97	94.57
	利息保障倍數	407.05	1,361.20	2,217.06	1,382.16	1,006.0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86	4.10	4.56	6.03	4.23
	平均收現日數	95	89	80	61	86
	存貨週轉率 (次)	2.46	2.21	1.94	2.08	1.82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2.28	2.27	2.03	1.99	1.71
	平均銷貨日數	147	164	188	175	2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8.29	8.40	7.48	7.02	6.80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26	1.15	0.97	0.92	0.8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1.87	8.12	8.23	8.61	9.58
	權益報酬率 (%)	23.52	17.25	16.86	16.01	19.3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58.87	44.04	42.23	43.67	64.48
	純益率 (%)	9.39	7.03	8.44	9.33	11.52
	每股盈餘 (元)	4.82	3.59	3.70	3.61	4.7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0.74	42.98	14.86	41.54	1.4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52.99	88.02	81.93	84.66	86.79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25.97	0.71	14.68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33	2.75	2.62	2.58	2.52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 以上者，說明如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合約負債及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2. 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存貨減少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4. 應收帳款週率下降及應收款項收現日數增加：主要係平均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5. 獲利能力提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增加）：主要營運績效提升，營業毛利及稅前（後）淨利增加所致。						

註 1：上述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表計算公式如後表所示。

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佔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債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帳款(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帳款(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營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構桿度：

1. 營運構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構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項目（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

1.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

會計科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492,015	21.74	721,933	38.38	(229,918)	(31.85)			主係該集團於 107 年度承接大型購案仍尚未驗收轉列收入外，另於 107 年 7 月 13 日經金管會核准在案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 92,360 千元所致。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1.33	0	-	30,000	100.00			係三個月以上到期之銀行定期存款。
應收票據淨額	52,311	2.31	24,782	1.32	27,529	111.08			主係該集團 107 年度承接依購案合約執行進度預收客戶款項，以致 107 年期末應收帳款淨額較 106 年期末為高。
應收帳款淨額	509,052	22.49	209,001	11.11	300,051	143.56			主係該集團 107 年度第四季認列之營業收入較 106 年第四季增加且依購案合約執行請款金額較低，以致 107 年期末應收帳款淨額較 106 年期末為高。
存貨	355,385	15.70	207,925	11.05	147,460	70.92			主係該集團因應 107 年度承接大型電信暨寬頻網路建置購案及無線共構工程，陸續購置相關設備所致。
預付款項	377,696	16.69	256,965	13.66	120,731	46.98			主係該集團因應 107 年度承接大型電信暨寬頻網路建置購案及無線共構工程，增加投入之預付購案成本較 106 年度增加所致。
其他流動資產	3,449	0.16	33,040	1.77	(29,591)	(89.56)			主係將三個月以上到期之銀行定存重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所致。

會計科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合約負債-流動		402,941	17.81	0	-	402,941	100.00	主係該集團於 107 年 1 月 1 日以後，對於購案合約於移轉商品前或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之部分對價，依 IFRS15 之規定認列合約負債。
應付帳款		445,515	19.69	342,894	18.23	102,621	29.93	主係該集團 107 年度因應大型電信暨寬頻網路建置購案及無線共構工程建置所採購之設備及外包施工費用增加，以致應付帳款較 106 年度增加。
其他應付款		152,667	6.75	129,548	6.89	23,119	17.85	主係 107 年度稅後盈餘較 106 年度增加，107 年度帳列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等金額較高，加上 107 年 11 月及 12 月營收相較 106 年同期為高，107 年期末應付營業稅亦較 106 年同期增加所致。
其他流動負債		8,258	0.35	145,647	7.74	(137,389)	(94.33)	主係該集團於 107 年 1 月 1 日以後，依 IFRS15 之規定將依銷售合約執行進度所收取之預收收入自其他流動負債重分類至合約負債，以致 107 年底之其他流動負債較 106 年底減少。
普通股股本		369,440	16.32	461,800	24.55	(92,360)	(20.00)	主係該集團於 107 年 7 月 13 日經金管會核准在案辦理現金減資 9,236 千股所致。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210,621	9.31	176,976	9.41	33,645	19.01	主係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較 106 年度成長所致。
稅前淨利 (淨損)		238,201	13.79	202,046	11.25	36,155	17.89	主係雖 107 年營收減少，但加強成本及費用之控管，以致本期稅前淨利較 106 年增加。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淨損)		198,234	11.48	166,665	9.28	31,569	18.94	主係雖 107 年營收減少，但加強成本及費用之控管，以致本期淨利較 106 年增加。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7,756	11.45	168,363	9.37	29,393	17.46	主係雖 107 年營收減少，但加強成本及費用之控管，以致本期綜合損益較 106 年增加。

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個體)

會計科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479,564	21.20	710,840	37.80	(231,276)	(32.54)			主係該集團於 107 年度承接大型購案仍尚未驗收轉列收入外，另於 107 年 7 月 13 日經金管會核准在案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 92,360 千元所致。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1.33	0	-	30,000	100.00			係三個月以上到期之銀行定期存款。
應收票據淨額	52,311	2.31	24,782	1.32	27,529	111.08			主係該集團 107 年度承接依購案合約執行進度預收客戶款項，以致 107 年期末應收帳款淨額較 106 年期末為高。
應收帳款淨額	508,813	22.49	208,432	11.08	300,381	144.11			主係該集團 107 年度第四季認列之營業收入較 106 年第四季增加且依購案合約執行請款金額較低，以致 107 年期末應收帳款淨額較 106 年期末為高。
存貨	354,948	15.69	207,479	11.03	147,469	71.08			主係該集團因應 107 年度承接大型電信暨寬頻網路建置購案及無線共構工程，陸續購置相關設備所致。
預付款項	377,577	16.69	256,949	13.67	120,628	46.95			主係該集團因應 107 年度承接大型電信暨寬頻網路建置購案及無線共構工程，增加投入之預付購案成本較 106 年度增加所致。
其他流動資產	3,450	0.14	33,041	1.76	(29,591)	(89.56)			主係將三個月以上到期之銀行定存重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所致。
合約負債-流動	402,941	17.81	0	-	402,941	100.00			主係該集團於 107 年 1 月 1 日以後，對於購案合約於移轉商品前或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之部分對價，依 IRFS15 之規定認列合約負債。

會計科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應付帳款	445,294	19.68	342,783	18.23	102,511	29.91	主係該集團 107 年度因應大型電信暨寬頻網路建置購案及無線共構工程建置所採購之設備及外包施工費用增加，以致應付帳款較 106 年度增加。
其他應付款	152,493	6.74	129,399	6.88	23,094	17.85	主係 107 年度稅後盈餘較 106 年度增加，107 年度帳列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等金額較高，加上 107 年 11 月及 12 月營收相較 106 年同期為高，107 年期末應付營業稅亦較 106 年同期增加所致。
其他流動負債	8,257	0.36	145,645	7.74	(137,388)	(94.33)	主係該集團於 107 年 1 月 1 日以後，依 IFRS15 之規定將依銷售合約執行進度所收取之預收收入自其他流動負債重分類至合約負債，以致 107 年底之其他流動負債較 106 年底減少。
普通股股本	369,440	16.33	461,800	24.56	(92,360)	(20.00)	主係該集團於 107 年 7 月 13 日經金管會核准在案辦理現金減資 9,236 千股所致。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10,621	9.31	176,976	9.41	33,645	19.01	主係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較 106 年度成長所致。
稅前淨利（淨損）	238,200	13.85	201,649	11.28	36,551	18.13	主係雖 107 年營收減少，但加強成本及費用之控管，以致本期稅前淨利較 106 年增加。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198,234	11.52	166,665	9.33	31,569	18.94	主係雖 107 年營收減少，但加強成本及費用之控管，以致本期淨利較 106 年增加。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7,756	11.49	168,363	9.43	29,393	17.46	主係雖 107 年營收減少，但加強成本及費用之控管，以致本期綜合損益較 106 年增加。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請之財務報告

1.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詳附件三。

2.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詳附件四。

3.108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詳附件五。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詳附件六。

2.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詳附件七。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874,002	1,507,306	366,696	24.33
非流動資產		389,043	373,525	15,518	4.15
資產總額		2,263,045	1,880,831	382,214	20.32
流動負債		1,199,007	781,061	417,946	53.51
非流動負債		61,790	55,141	6,649	12.06
負債總額		1,260,797	836,202	424,595	50.78
股本		369,440	461,800	(92,360)	(20.00)
資本公積		311,974	311,974	0	-
保留盈餘		321,100	270,789	50,311	18.58
其他權益		(266)	66	(332)	(503.03)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	
				金額	%
股東權益總額		1,002,248	1,044,629	(42,381)	(4.06)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與未來因應計畫：

1.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 107 年底認列較高之營收及投入較多之專案執行成本，產生之期末應收帳款、存貨及預付款項增加所致。
2. 資產總額增加：主係 107 年底認列較高之營收及投入較多之專案執行成本，產生之期末應收帳款、存貨及預付款項增加所致。
3. 流動負債增加：主係 107 年底因購案執行依合約對客戶所收取之對價增加及進貨產生之應付帳款相對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1.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727,270	1,795,556	(68,286)	(3.80)
營業成本		1,017,623	1,111,131	(93,508)	(8.42)
營業毛利		709,647	684,425	25,222	3.69
營業費用		488,356	482,305	6,051	1.25
營業利益		221,291	202,120	19,171	9.4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910	(74)	16,984	22,951.35
稅前淨利		238,201	202,046	36,155	17.89
所得稅利益(費用)		(39,967)	(35,381)	(4,586)	12.96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198,234	166,665	31,570	18.94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

稅前純益增加：主係本公司加強成本及費用之控管，以致營業毛利、營業淨利及業外收入增加，故稅前純益增加。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隨著通訊網路新技術之演進發展，迫使電信固網業者必須汰舊換新，以支應消費者之需求；暨政府全力推動媒體產業之政策下，對於未來通訊網路及國內有線電視之系統整合服務市場仍可維持一定之需求，預計本公司未來年度之營運表現仍可維持一定水準。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 流量(2)	全年來自 投資活動 淨現金 流量(3)	全年來自 籌資活動 淨現金 流量(4)	匯率變動 之影響(5)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 之補救措施	
					(1)+(2)+(3) +(4)+(5)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721,933	19,419	(8,865)	(240,140)	(332)	492,015	—	—

分析說明：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營業活動：本期淨現金流入，主係營業獲利所致。
- (2)投資活動：本期淨現金流出，主係購案之存出保證金增加所致。
- (3)籌資活動：本期淨現金流出，主係發放現金股利及現金減資退還股款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3.未來一年(108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來自 投資活動淨現 金流量(3)	預計全年來自 籌資活動淨現 金流量(4)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 之補救措施	
				(1)+(2)+ (3)+(4)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92,015	282,417	13,432	425,669	1,213,533	—	—

分析說明：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之現金淨流入，主係預計 108 年營業獲利增加所致。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入，主係預計購案之存出保證金收回所致。

籌資活動：籌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入，主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減除 108 年發放股東現金股利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投資計劃：不適用。

理財計劃：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本公司最近(107)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資本支出。

2.預期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之投資政策主要以與本公司之業務相關為主，投資前均會遵循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相關規定執行評估作業。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劃

單位：新臺幣千元

轉投資事業	被投資公司 107 年度損益金額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華琦通訊設備 (上海)有限公司	2,416	營運狀況良好	無

3.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未來一年度並無新增投資計劃。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年度	會計師建議事項	目前改善情形
105	無重大缺失	不適用
106	無重大缺失	不適用
107	無重大缺失	不適用

2.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本公司之稽核人員於執行職務過程中，除發現一般作業問題並提出改善建議，且要求內部人員改正外，並無發現重大缺失之情形。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第 123 頁。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第 124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第 125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附件八。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

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附件九。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業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證券承銷商出具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書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附件十。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7 年度)及 108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會共召開 11 次(A)，107 年度 5 次，108 年度 6 次，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B/A]	備 註 (註)
董事長	仲琦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鄭炎為	11	0	100	
董事	仲琦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劉美蘭	11	0	100	
董事	許金樹	11	0	100	
董事	郭俊良	8	0	89	(註一)
董事	加來開發(有)公司 代表人：王睦嘉	11	0	100	
獨立董事	林綸緒	11	0	100	
獨立董事	斯培德	11	0	100	
獨立董事	林獻堂	11	0	100	
獨立董事	王令甫	11	0	100	

註：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一：董事郭俊良先生於 108 年 9 月轉讓持股超過原選任當時持股的二分之一，故自然解任董事職務。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 日期	與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有關之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持 反對或保留意見
107 年 第一次 107.01.30	<p>1.本公司經理人 106 年度獎金案。 2.本公司經理人 107 年度調薪案。</p> <p>以上議案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p> <p>決議結果： 第 1 案及第 2 案：除<u>鄭炎</u>為董事長及<u>郭俊良</u>董事為利害關係人迴避討論及決議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p>	無
107 年 第二次 107.03.22	<p>1.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 2.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經理人業績獎金案。 3.本公司擬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案。</p> <p>以上議案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p> <p>決議結果： 第 1 案及第 3 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2 案：除<u>郭俊良</u>董事為利害關係人迴避討論及決議外，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p>	無
107 年 第四次 107.08.10	<p>1.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董監事酬勞發放案。 2.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 3.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資結清之退職所得案。</p> <p>以上議案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p> <p>決議結果： 第 1 案：除<u>鄭炎</u>為董事長、<u>劉美蘭</u>董事、<u>許金樹</u>董事、<u>郭俊良</u>董事、<u>王睦嘉</u>董事為利害關係人迴避討論及決議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2 案：除<u>郭俊良</u>董事為利害關係人迴避討論及決議外，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3 案：除<u>鄭炎</u>為董事長為利害關係人迴避討論及決議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p>	無
107 年 第五次 107.11.09	<p>1.本公司更換簽證會計師案。</p> <p>以上議案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p> <p>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p>	無

董事會 日期	與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有關之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持 反對或保留意見
108 年 第一次 108.01.23	<p>1.本公司經理人 107 年度獎金案。 2.本公司經理人 108 年度調薪案。</p> <p>以上議案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p> <p>決議結果： 第 1 案及第 2 案：除<u>鄭炎</u>為董事長及<u>郭俊良</u>董事為利害關係人迴避討論及決議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p>	無
108 年 第二次 108.03.22	<p>1.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2.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經理人業績獎金案。 3.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4.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5.制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6.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7.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p> <p>以上議案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p> <p>決議結果： 第 1、4、5、6 及 7 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2 案及第 3 案：除利害關係人<u>郭俊良</u>董事請假未出席，未參與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p>	無
108 年 第四次 108.08.10	<p>1.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 2.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p> <p>以上議案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p> <p>決議結果： 第 1 案：除<u>鄭炎</u>為董事長、<u>劉美蘭</u>董事、<u>許金樹</u>董事、<u>郭俊良</u>董事及<u>王睦嘉</u>董事為利害關係人迴避討論及決議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2 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p>	無
108 年 第五次 108.10.09	<p>1.本公司擬購買辦公大樓及倉儲，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於總價新臺幣 603,000 千元內(含)全權處理購置事宜案。 2.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p> <p>以上議案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p> <p>決議結果： 第 1 案及第 2 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p>	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於 107 年度召開的 5 次董事會議案及 108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召開的 6 次董事會議案，並無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07 年度及 108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的議案僅有董事薪酬事項，已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於前述(一)揭露，本公司利害關係董事已迴避參與有關其薪酬之討論及表決。

三、當年度(108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及最近年度(107 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致力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提升資訊透明度方面，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揭露及公司網站訊息更新等。

(三)為使董事及經理人於執行業務時所承擔之風險得以獲得保障，本公司每年均會評估營運風險並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險，以確保保險賠償額度及承保範圍符合需求。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7 年度)及 108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共計召開 9 次(A)，107 年度 4 次，108 年度 5 次，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 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林綸緒	9	0	100	
獨立董事	斯培德	9	0	100	
獨立董事	林獻堂	9	0	100	
獨立董事	王令甫	9	0	100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4 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1. 審閱財務報表。
2. 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3.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4.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5. 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
6. 衍生性金融商品及現金投資情形。
7. 法規之制定與遵循。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 日期	與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有關之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持反對或 保留意見
107 年 第二次 107.03.22	1.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報表)案。 2.本公司擬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案。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7 年 3 月 22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董事會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7 年 第三次 107.05.03	1.本公司民國 107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7 年 5 月 3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董事會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董事會 日期	與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有關之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持反對或 保留意見
107 年 第四次 107.08.10	1.本公司民國 107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資結清之退職所得案。 3.制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4.制定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程序」案。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7 年 8 月 10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董事會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7 年 第五次 107.11.09	1.本公司民國 107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民國 108 年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3.本公司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7 年 11 月 9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董事會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8 年 第二次 108.03.22	1.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3.制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4.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5.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8 年 3 月 22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董事會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8 年 第三次 108.05.03	1.本公司民國 108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8 年 5 月 3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董事會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8 年 第四次 108.08.10	1.本公司民國 108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2.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8 年 8 月 10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董事會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8 年 第五次 108.10.09	1.本公司擬購買辦公大樓及倉儲，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於總價新臺幣 603,000 千元內(含)全權處理購置事宜案。 2.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8 年 10 月 9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董事會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董事會 日期	與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有關之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持反對或 保留意見
108 年 第六次 108.11.14	1.本公司民國 108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民國 109 年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8年11月14日):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董事會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本公司獨立董事於 107 年度召開的 4 次審計委員會議及 108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召開 5 次審計委員會會議，並無議案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107 年度及 108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僅有董事薪酬事項。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並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作內部稽核報告，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民國 107 年度及 108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審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民國 107 年度及 108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開會日期	溝通方式	參加人員	溝通重點
107.03.22	審計委員會	各審計委員、稽核、財務長、會計師	1.106 年 11 月 - 107 年 2 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106 年 11 月 - 107 年 2 月衍生性商品交易、對外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報告。 3.106 年第四季財務報告。 4.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7.05.03	審計委員會	各審計委員、稽核、財務長、會計師	1.107 年 3 - 4 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107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 3.107 年 3 - 4 月衍生性商品交易、對外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報告。
107.08.10	審計委員會	各審計委員、稽核、財務長、會計師	1.107 年 5 - 7 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107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 3.107 年 5 - 7 月衍生性商品交易、對外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報告。

開會日期	溝通方式	參加人員	溝通重點
107.11.09	審計委員會	各審計委員、稽核、財務長、會計師	1.107 年 8 - 10 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107 年度第三季財務報告。 3.107 年 8 - 10 月衍生性商品交易、對外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報告。 4.本公司民國 108 年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5.配合本公司委任之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行政組織調整更換簽證會計師。
108.03.22	審計委員會	各審計委員、稽核、財務長、會計師	1.108 年 1 - 2 月份稽核室業務執行報告。 2.108 年第四季財務報告。 3.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4.因應新公報之實施及實際營運狀況，故酌修內部控制制度及簽核權限表。
108.05.03	審計委員會	各審計委員、稽核、財務長、會計師	1.108 年 3 - 4 月稽核室業務執行報告。 2.108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 3.108 年 3 - 4 月衍生性商品交易、對外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報告。
108.08.10	審計委員會	各審計委員、稽核、財務長、會計師	1.108 年 5 - 7 月稽核室業務執行報告。 2.108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 3.108 年 5 - 7 月衍生性商品交易、對外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報告。
108.10.09	審計委員會	各審計委員、稽核、財務長	1.108 年 8 - 9 月稽核室業務執行報告 2.108 年 8 - 9 月衍生性商品交易、對外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報告。
108.11.14	審計委員會	各審計委員、稽核、財務長、會計師	1.108 年 10 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108 年度第三季財務報告。 3.108 年 10 月衍生性商品交易、對外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報告。 4.本公司民國 109 年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依照公司治理之精神並執行其相關規範。並已放置於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項下，供股東查詢。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有股務代理機構專責處理上述問題。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隨時掌控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已依法令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對子公司之相關管理作業辦法。本公司另訂有「與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之交易作業管理辦法」及「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確實執行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不定期透過會議向公司內部人宣導持股買賣申報及內線交易之法令。另外本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確實告知公司內部人嚴格遵循，並已置於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項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p>(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會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目前董事會成員有二名為女性，且獨立董事人數為四人。</p> <p>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已揭露於公司網站。(請詳下表)</p>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已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其中委員皆為獨立董事，其他功能性委員會將依公司營運需要時自願性設置。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p>(三)本公司已於107.8.10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每年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含整體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於年度結束時，依據該辦法之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進行年度績效評估。</p> <p>本公司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下列五大面向：</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p>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下列五大面向：</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於108年1月完成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並於108.1.23召開之董事會報告績效評估結果為優，尚無待改善之項目及計畫。	(四)本公司已於107.8.10董事會決議通過「會計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程序」，每年年底由財務單位自行評估，針對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是否為關係人、與本公司是否有利害關係、是否擔任本公司之重要職務、提供非審計服務之性質及程度、連續提供審計服務年數、是否以公正客觀獨立立場執行專業服務、是否無任何法律訴訟案件及懲戒紀錄、審計服務品質、與管理階層及內部稽核主管之互動等指標，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107年度評估結果已提報108.3.22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經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克宜會計師及許坤錫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標準。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項目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銀行證券	法務	網路通訊	經營管理	財務會計	法律	產業知識及技能	經營管理
					30至60	61至70	71至75	3年以下								
鄭炎為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劉美蘭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V	V	
許金樹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王暉嘉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林綸緒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斯培德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林獻堂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王令甫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已設置公司治理工作小組，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分別由管理處及財務處指派組員專(兼)職，主要職責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已訂定適合公司制度及組織架構之管理規章辦法，以落實董事會獨立性運作、提昇公司資訊透明度、法令之宣導及遵循、內稽內控有效性。 2. 董事會議之召集通知、開會議程及相關會議資料之提供，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專責之財務處設有專人以茲負責及遵循。 3. 每年股東會之召開，公司除設專責之服務人員外，並委任專業服務代辦機構協助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4. 有關變更登記事宜，財務處另設專人兼職負責，並委任專業之會計師事務所協助辦理。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對於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一般除以電話或親自至公司溝通之外，本公司亦指定專人負責處理投資人或利害關係人之議題。</p> <p>本公司已於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包含客戶、員工、股東以及供應商，並設置檢舉信箱，以茲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服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股東會事務已委任專業服務代辦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代為辦理。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隨時揭露相關資訊；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公司概況及各項財務資訊。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	V		(二)本公司依工作屬性各別指定專人負責相關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各一，法人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明會過程之錄音檔案均放置在公司網站之股東會專欄之法說會資料，以利各界查詢，亦已依證券交易所之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一)員工權益：本公司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保障員工權益外，並提供婚、喪、住院、生育、員工進修等補助，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消防及勞安安全講習、爬山健身活動、員工旅遊、慶生團康摸彩等活動。</p> <p>(二)僱員關懷：本公司各項管理規章均以員工利益為主，關心員工生活、福利、健康，並訂定合理之薪資待遇。</p> <p>(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之基本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p> <p>(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之溝通管道順暢，互助互信，並無任何商業糾紛或訴訟。</p> <p>(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尊重且維護其合法之權益，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制度，處理利害關係人提出之問題及建議。</p> <p>(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皆依「上市上櫃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進修證券法規及公司治理等課程，並符合進修時數之規定。</p> <p>(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內部控制制度，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內部控制制度</p>	無重大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之落實情形。</p> <p>(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秉持提供客戶最佳服務的原則與精神。本公司的卓越技術與服務品質，備受客戶肯定與依賴，與客戶長期以來均維持良好關係。</p> <p>(九)本公司落實公司治理及公司章程規定，每年為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民國106年及107年「公司治理評鑑」結果皆列於上櫃公司6%~20%，針對第5屆公司治理評鑑(評鑑年度107年)已改善情形說明如下

指標類別	106年 編號	107年 編號	評鑑指標	已改善說明
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3.7	2.9	公司是否於年報詳實揭露獨立董事對於董事會重大議案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已於106年度年報詳實揭露。
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3.31	2.22	公司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或程序是否經董事會通過，並至少一年執行自我評估一次、將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已於107.8.10董事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108年1月完成107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並於108.1.23董事會報告績效評估結果，且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5.7	4.12	公司是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	訂定「企業環境維護暨節能減碳管理辦法」，並於公司官網出具安全衛生承諾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未得分項目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說明如下

指標類別	107年 編號	108年 編號	評鑑指標	加強事項與措施
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2.17	2.17	公司董事會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於年報詳實揭露評估程序？	已制定「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程序」，並將107年度評估結果提報108.3.23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且於年報詳實揭露。
提昇資訊透明度	3.5	3.5	公開資訊觀測站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7日前上傳以英文揭露之年度財務報告？	本公司已於108年度股東常會(108.6.14)召開前7日(108.6.5)上傳以英文揭露之107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一)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二)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三)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林綸緒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斯培德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林獻堂	—	—	✓	✓	✓	✓	✓	✓	✓	✓	✓	—	—

註一：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二：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 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 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 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三：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職責

本委員會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6年6月2日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最近年度(107年度)及108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共計開會7次(A)，107年度3次，108年度4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註)	備註
召集人	林綸緒	7	0	100	-
委員	斯培德	7	0	100	-
委員	林獻堂	7	0	100	-

薪資報酬 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 報酬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第三屆第三次 (107年第一次) 107.01.30	1.本公司經理人106年度獎金案。 2.本公司經理人107年度調薪案。	經全體委員 審議通過	提董事會由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第四次 (107年第二次) 107.03.22	1.本公司民國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分派情形。 2.本公司民國106年度經理人業績獎金案。	經全體委員 審議通過	提董事會由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第五次 (107年第三次) 107.08.10	1.本公司民國106年度董監事酬勞發放案。 2.本公司民國106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 案。 3.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資結清之退職所 得案。	經全體委員 審議通過	提董事會由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第六次 (108年第一次) 108.01.23	1.本公司經理人107年度獎金案。 2.本公司經理人108年度調薪案。	經全體委員 審議通過	提董事會由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第七次 (108年第二次) 108.03.22	1.本公司民國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案。 2.本公司民國107年度經理人業績獎金案。 3.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經全體委員 審議通過	提董事會由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第八次 (108年第三次) 108.05.03	1.本公司新聘總經理薪資案。	經全體委員 審議通過	提董事會由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第九次 (108年第四次) 108.08.10	1.本公司民國107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 2.本公司民國107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 案。 3.本公司辦理員工持股信託激勵制度案。	經全體委員 審議通過	提董事會由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落實公司治理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一)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定期關懷弱勢團體、贊助體育活動、培育運動人才及贊助苗栗縣小學校田耕種之神農計劃。自102年起，總計贊助公益表演團體27萬，苗栗縣林森國小神農計畫200萬，運動人才培訓150萬元及體育活動賽事700萬元。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二)本公司定期舉辦各類型之分享會議及公益活動，透過會議及活動之交流宣導，提昇員工企業倫理及社會責任。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三)本公司由管理處為企業社會責任之兼職單位，透過日常營運活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活動，每年定期於董事會報告及分享公司企業社會責任之執行成果。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四)本公司訂定合理之薪資報酬政策與績效考核制度，給予員工明確之獎懲觀念，藉以激勵員工，提昇員工忠誠度。	
二、發展永續環境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一)本公司除提倡辦公室用紙再利用及無紙化作業，以減少用紙量外；亦推動資源回收及垃圾分類，以提昇資源使用率及減少對環境之污染。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二)本公司係提供系統整合服務，公司產業特性並無重大環境污染問題，有關生活廢水及廢棄物處理均依照新北產業園區規範執行。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三)為因應全球氣候之變遷，本公司力行各項節能減碳之措施。例如： 1.提倡無紙化作業。 2.全面汰換省電燈具。 3.冷氣空調之採用定時管理，並於夏日進行空調溫度控管宣導，已達成節能減碳之目標。 4.無人使用區域隨手關閉電源。 5.定期檢修電力設備，以降低電力之耗損。 6.空中花園設置雨水收集系統，應用於花草澆灌及遮陽棚之降溫。 7.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環境維護暨節能減碳管理辦法」，年度碳排放量設定基準年，並訂定年度節省目標，相關資訊揭露於公司官網。	
三、維護社會公益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相關規定均遵循勞動相關法令，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本公司設有員工信箱，供員工申訴或檢舉，並由人資單位負責溝通協調之管理事宜。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	V		(三)本公司除提供健身房、支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政府無菸職場政策及關懷孕媽咪之哺乳場所等人性化及安全之工作環境外，並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消防講習及演習、勞工安全講習；另定期/不定期巡視工作環境可能造成人員或財物之危害，並立即改善危害狀態。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本公司定期實施勞資會議及不定期舉辦員工活動及各類型分享會議，讓員工瞭解公司營運情形。故公司內部溝通管道順暢，勞資關係良好。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本公司推動雙軌制之員工職涯發展路徑，並積極培訓各職類之核心專業能力，並每年編製員工專業訓練費預算，要求員工落實參與外部及內部教育訓練。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本公司之業務為客製化之系統整合服務，公司遵循以客為尊之服務品質，提供客戶所需之方案解決服務，各客戶均有其專責負責人，隨時解決客戶所提問題，提供優質的服務。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本公司所提供之服務以國內為主，且皆遵循相關法規規定。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前皆會評估供應商之產品品質、信譽及形象及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情事。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	V		(九)本公司已於供應商契約增訂條款，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並透過公司網站及股東會年報揭露公司參與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訊息。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公司業已致力於企業社會責任之推動，與所訂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定期關懷弱勢團體、贊助體育活動、培育運動人才及贊助苗栗縣小學校田耕種之神農計劃。 2.106年榮獲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供應商企業責任二者稽核獎特優。 3.107年榮獲台灣大哥大永續治理績優供應商。 4.107年榮獲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永續優良廠商評等。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據以推動及執行。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二)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明訂如何防範不誠信行為，並已積極落實執行。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三)本公司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透過會議溝通及不定期審查，以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損及公司財產及形象。	
二、落實誠信經營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均儘可能充分了解對方誠信經營情形，並宜將誠信經營納入商業契約中。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指定人力資源部為專責單位，協同法務室推動誠信經營相關宣導及執行，並於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當同仁執行業務碰到利益衝突時，採透過會議在不損及公司利益、員工權益及符合法令規範下溝通協調，達成雙方之共識。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本公司均依照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運作，內部稽核人員依據本公司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制定年度稽核計劃並據以查核。此外，透過年度企業內控自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p>評，公司內部各部門，均須自我檢視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p> <p>(五)本公司除於新人訓練課程中設計誠信經營之議題外，每年由法務室對公司全體員工舉辦一次公司治理暨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亦不定期透過各項活動及會議宣導。對於公司供應商，亦宣導公司之誠信經營規範，以確保其確實了解。</p>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p>(一)本公司已制定「違反誠信經營守則案件檢舉之處理方法」，指定管理處人力資源部及法務室為受理檢舉之專責單位，並設置 report@idtech.com.tw 為檢舉信箱。</p>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p>(二)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均已於「違反誠信經營守則案件檢舉之處理方法」明訂。</p>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p>(三)保護措施均已於「違反誠信經營守則案件檢舉之處理方法」明訂。</p>	
四、加強資訊揭露	V		已於本公司網站揭露公司的經營理念並於年報揭露誠信經營情形。	無重大差異情形。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恪守誠信經營之規範，與所訂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證券相關法規及其他商業行為有關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二)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三)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定內部人及基於職務獲悉消息之人，不得洩漏所知悉之重大資訊予他人。				
(四)本公司貫徹誠信經營理念，遵循相關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嚴禁不誠信或違反法令之行為，並不定期向員工宣導誠信經營守則之相關規範。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目前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等相關規章，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註 2)
總經理	郭俊良	105.01.29	108.03.31	離職
總經理	李峰如	108.04.01	108.04.23	職務調整代理
總經理	徐堂傑	108.05.03	—	—

註 1：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註 2：前任總經理郭俊良於 108 年 3 月 31 日請辭總經理，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由執行副總經理李峰如代理總經理，現任總經理徐堂傑 108 年 4 月 23 日到任，本公司經 108 年 5 月 3 日董事會追認決議其任命案。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董事	鄭炎為	107.09.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高峰】第14屆公司治理國際論壇-遵循與監督董事義務-德拉瓦州經驗、台灣現行法制下董事的監督義務、獨立董事的當責
		107.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事受託義務與商業判斷準則-案例分享
董事	劉美蘭	107.09.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高峰】第14屆公司治理國際論壇-獨立董事的效能、獨立董事的支援
		107.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事受託義務與商業判斷準則-案例分享
董事	許金樹	107.08.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供應鏈管理」運作策略實務議題解析與「物聯網」應用趨勢探討
		107.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事受託義務與商業判斷準則-案例分享
		108.08.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經濟犯罪中「商業判斷法則」之適用與法律責任探討
董事	郭俊良	107.05.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高峰論壇
		107.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事受託義務與商業判斷準則-案例分享
		108.07.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台北場
董事	王睦嘉	107.08.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與競業禁止
		107.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事受託義務與商業判斷準則-案例分享
		108.08.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公司治理實務：「全方位企業價值管理」之趨勢與實務案例解析
獨立董事	林綸緒	107.08.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與競業禁止
		107.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事受託義務與商業判斷準則-案例分享
		108.06.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受託義務與商業判斷準則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獨立董事	斯培德	107.08.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委請會計師「財務報表核閱」相關配合事項研討
		107.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事受託義務與商業判斷準則-案例分享
		108.06.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數位鑑識偵防內部舞弊實務解析
獨立董事	林獻堂	107.03.14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發展協會	董事會與股東會運作實務談經營權爭奪
		107.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事受託義務與商業判斷準則-案例分享
		108.02.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邁向企業永續治理，增加公司長期價值研討會
獨立董事	王令甫	107.05.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洗錢防制與法令遵循探討
		107.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事受託義務與商業判斷準則-案例分享
		108.03.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公司治理藍圖下的董事責任與風險管理
會計主管	陳美琪	107.10.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課程
		107.10.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課程
		108.09.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課程
		108.09.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課程
會計主管 職務代理人 / 編製 財務報告 會計人員	鄭紀男	107.12.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課程
		107.12.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課程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稽核主管	陳珈伊	107.04.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勞動檢查案例解析與企業薪工循環之電腦稽核實務
		107.06.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內部稽核常見違章缺失、法律責任探討與案例解析
		107.08.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公司法」修正對內稽內控實務之影響與因應
		108.03.05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部稽核人員核心知識技能系列課程:內部稽核實務
		108.03.1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部稽核人員核心知識技能系列課程:內部稽核實務
		108.06.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數位經濟時代下之內稽內控實務專業研習課程
稽核代理人	王昭懿	107.06.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內部稽核常見違章缺失、法律責任探討與案例解析
		107.08.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公司法」修正對內稽內控實務之影響與因應
		108.06.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數位經濟時代下之內稽內控實務專業研習課程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 一、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第126~127頁。
- 二、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第128頁。
- 三、公司章程修正對照表：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第129頁。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3月22日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
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
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03月2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8人中，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 炎 炳 簽章



總經理：郭 俊 良 簽章



承銷商總結意見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互動國際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陸仟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 100.2%發行，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六億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該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史綱



承銷部門主管：吳春敏



中 華 民 國 一 ○ 八 年 十 一 月 十 四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陸仟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 100.2% 發行，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陸億元整，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1 1 月 1 4 日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第五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時 間：民國108年10月9日(星期三)上午10:30

地 點：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7D會議室)
新北市五股區(新北產業園區)五工五路38-1號

主 席：鄭炎為

董事出席狀況：

出席董事：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炎為、劉美蘭，
許金樹、加來開發有限公司代表人-王睦嘉，董事共計4人出席。

出席 獨立董事：林綸緒、斯培德、林獻堂、王令甫，獨立董事共計4人出席。

請假董事：無。

列席人員：陳珈伊副理(稽核室)

記 錄：陳美琪協理(財務處)

壹、報告事項(略)

貳、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

上次董事會之決議並無保留應討論之事項。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本公司擬購買辦公大樓及倉儲，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於總價新臺幣603,000千元內(含)全權處理購置事宜，提請 討論。

(審計委員會提)

說 明：一、因應本公司未來營運需求，擬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為靈活選擇辦公大樓及倉儲之購置標的及爭取談判時間，擬請董事會就辦公大樓及倉儲標的總價在新臺幣603,000千元內(含)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前述辦公大樓及倉儲標的確定後，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處理。

二、本案業經108年10月9日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審計委員會之議事錄請參閱附件三。

三、提請 決議。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提請討論。
(審計委員會提)

說明：

- 一、本公司為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陸仟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票面利率0%，依票面金額之100.2%~100.5%發行，發行期間三年，預計募集新臺幣601,200千元~603,000千元。
- 二、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劃之發行面額、募集金額、發行條件、轉換辦法與發行價格之訂定及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劃項目、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計劃內容請參閱附件四，本次相關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附件五，實際發行及轉換辦法擬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資本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並呈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後發行之。
- 三、另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與實際發行作業時效，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面額，募集金額、發行條件、轉換辦法與發行價格之訂定及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劃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發行相關事宜，如遇有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因應主客觀環境因素而需訂定或修正時，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四、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將採詢價圈購方式全數對外公開承銷，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條規定得不印製實體債券，採帳簿劃撥交付，本次轉換公司債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發行後，並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櫃檯買賣。
- 五、為配合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作業，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需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一切相關發行事宜。
- 六、本次發行如有未盡事宜，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七、本案業經108年10月9日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審計委員會之議事錄請參閱附件三。
- 八、提請決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一〇七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金 額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198,233,918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19,823,392)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65,706)
民國一〇七年度可分配盈餘	178,144,820
加：以前年度未分配保留盈餘	12,533,000
減：精算損失	(146,158)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底可分配保留盈餘	190,531,662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新臺幣 4.8 元)	(177,331,200)
期末未分配保留盈餘	\$13,200,462

董事長：鄭炎為



經理人：郭俊良



會計主管：陳美琪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p>第十九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本次獲利之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長訂定之。 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提撥董事酬勞，其提撥比例最高不得超過當年度獲利之百分之二。 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時，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前，應先彌補虧損，其餘額再依前二項比例提撥。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提股東會報告。</p>	<p>第十九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本次獲利之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長訂定之。 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提撥董事酬勞，其提撥比例最高不得超過當年度獲利之百分之二。 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時，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前，應先彌補虧損，其餘額再依前二項比例提撥。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提股東會報告。 <u>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設置前，監察人酬勞併同董事酬勞，以最高不得超過當年度獲利之百分之二提撥，並準用本條之規定。</u></p>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條文刪除。
<p>第十九條之一 本公司<u>年度</u>決算如有<u>本期稅後淨利</u>，應先彌補<u>累積虧損</u>，<u>依法提撥</u>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u>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u>時，得停止提撥法定盈餘公積。<u>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u>。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u>期初未分配盈餘</u>，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或保留之。</p>	<p>第十九條之一 本公司<u>每年</u>決算於<u>提繳稅款</u>後如有盈餘，應先彌補<u>以往年度虧損</u>，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公司資本額時，得停止提撥法定盈餘公積。<u>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u>，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u>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u>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表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或保留之。</p>	明確定義盈餘分配計算方式。
<p>第廿四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 九十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u>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u> <u>一〇八年六月十四日。</u></p>	<p>第廿四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 九十二年四月二十八日...。</p>	新增修訂日期及次數。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Interactive Digital Technologies Inc.)

第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1.F113010機械批發業
- 2.F113020電器批發業
- 3.F113030精密儀器批發業
- 4.F113050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5.F113070電信器材批發業
- 6.F118010資訊軟體批發業
- 7.F119010電子材料批發業
- 8.F401010國際貿易業
- 9.F401021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10.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
- 11.CB01020事務機器製造業
- 12.CC01060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13.CC01070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14.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15.CC01101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16.CC01120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 17.E599010配管工程業
- 18.E601010電器承裝業
- 19.E601020電器安裝業
- 20.E603010電纜安裝工程業
- 21.E604010機械安裝業
- 22.E605010電腦設備安裝業
- 23.E701010電信工程業
- 24.E701020衛星電視K U頻道、C頻道器材安裝業

- 25.E701030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 26.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
- 27.I301020資料處理服務業
- 28.I301030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29.IZ13010網路認證服務業
- 30.JE01010租賃業
- 31.JZ99050仲介服務業
- 32.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本公司得因業務或投資事業需要，為對外背書及保證。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陸億元整，分為陸仟萬股(含陸佰萬股供認股權憑證使用)，每股金額新臺幣壹拾元整，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本公司得經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之股東會，及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庫藏股予員工，或以低於發行日收盤價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六條：本公司股份印製之股票，概為記名式，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新股時得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股票。本公司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機構登錄。

第七條：本公司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八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九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外，本公司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條：本公司股東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公司依法自己持有之股份，

無表決權。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股東行使表決權管道之一，本公司並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本公司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

第十一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二條：本公司股票如欲撤銷公開發行，除須董事會通過外，並經股東會特別決議通過始得為之。

第四章 董事

第十三條：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

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名額不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全體董事之選舉皆採候選人提名制度，候選人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

第十三條之一：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並由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相關組織規程由董事會決議定之。

第十四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並得以同一方式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之開會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等方式為之。

第十五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董事未能親自出席董事會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五條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董事得酌領車馬費，董事如有兼任本公司其他職務者，並得按照一般標準支領薪津。本公司得依相關法令為董事及經理人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險。

第十六條之一：董事之報酬，除年度獲利提撥之董事酬勞另依第十九條規定辦理外，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依照同業通常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外，得依董事會決議設執行長、副執行長及其他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十八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十九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本次獲利之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長訂定之。

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提撥董事酬勞，其提撥比例最高不得超過當年度獲利之百分之二。

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時，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前，應先彌補虧損，其餘額再依前二項比例提撥。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提股東會報告。

第十九條之一：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依法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停止提撥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或保留之。

第二十條：本公司處於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採剩餘股利政策，其發放之條件、時機及金額應依本章程第十九條之一辦理，並依據本公司未來資本規劃，每年發放之股利總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總額之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第七章 附則

第廿一條：本公司轉投資比例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有關轉投資比例之限制。

第廿二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第廿三條：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以董事會決議另訂之。

第廿四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八月十八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五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五日。

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九日。

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九月十四日。

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六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四日。

<附件一>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
轉換辦法**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108年11月22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為陸仟張，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陸億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0.2%發行。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108年11月22日開始發行至111年11月22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0%。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債權人得依本辦法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公司債依面額及請求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民國109年2月23日)起，至到期日(民國111年11月22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

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認購）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及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十、請求轉換程序

- (一)債權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權人之集保帳戶。
-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108年11月14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乘以105%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本債券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78.5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包括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但不限於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但有實際繳款作業者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frac{\text{每股繳款額(註3)}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4)}}}{\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4：每股時價係以新股發行之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當年度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按下列公式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於除息基準日公告調整之。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

調降後轉換價格＝

調降前轉換價格 $\times (1 - \text{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3.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begin{aligned}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轉換或認股價格}}{\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1)}} \\ &\quad \frac{\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 \end{aligned}$$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募集發行及私募股份總數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1)減資彌補虧損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調整前轉換價格-每股退還現金金額)×(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應包括發行及私募之股數，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轉換後之新股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櫃買中心上櫃買賣，以上事項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

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債權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債權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次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債權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債權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次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權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一)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民國109年2月23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111年10月13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債權人贖回權之行使，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二)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民國109年2月23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

前四十日(民國111年10月13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債權人贖回權之行使，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三)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運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按面額以現金收回。

十九、債權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之日(110年11月22日)為債權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110年10月13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權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債權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賣回基準日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0.5006%(實質收益率0.2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及其所轉換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採帳簿劃撥方式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附件二>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
轉換價格計算書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互動國際或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 108 年 10 月 9 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每張面額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陸億元整，票面利率為 0%，發行期間為三年，依票面金額 100.2% 發行。

二、互動國際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及 108 年第三季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臺幣元/股

項目 年度	每股 稅後 純益	股利分配				合計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盈餘配股	公積配股	盈餘配股	公積配股		
105 年度	3.70	3.5	—	—	—	3.5	
106 年度	3.61	3.2	—	—	—	3.2	
107 年度	4.71	4.8	—	—	—	4.8	
108 年前三季	5.06	—	—	—	—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稅後純益係以各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互動國際截至 108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權益、股數及每股帳面價值

說 明	金 額/股 數
108 年 9 月 30 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A)	1,011,771 千元
108 年 9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B)	36,944 千股
108 年 9 月 30 日每股帳面價值(A/B)	27.39 元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9 月 30 日
		105 年底	106 年底	107 年底	
流動資產	105 年底	1,599,140	1,507,306	1,874,002	1,572,9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 年底	254,221	254,784	251,080	251,664
無形資產	105 年底	11	8	5	3
其他資產	105 年底	138,824	118,733	137,958	135,570
資產總額	105 年底	1,992,196	1,880,831	2,263,045	1,960,14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01,367	781,061	1,199,007	881,819
	分配後	1,062,997	928,837	1,376,338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105 年底	52,934	55,141	61,790	66,557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9 月 30 日
		105 年底	106 年底	107 年底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54,301	836,202	1,260,797	948,376
	分配後	1,115,931	983,978	1,438,128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37,895	1,044,629	1,002,248	1,011,771
股 本		461,800	461,800	369,440	369,440
資本公積		311,974	311,974	311,974	311,97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63,944	270,789	321,100	330,623
	分配後	102,314	123,013	143,769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177	66	(266)	(266)
庫藏股票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37,895	1,044,629	1,002,248	1,011,771
	分配後	876,265	896,853	824,917	(尚未分配)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2. 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每股盈餘除外)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前三季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1,906,879	1,795,556	1,727,270	1,387,432
營業毛利		705,476	684,425	709,647	585,604
營業利益(損失)		190,380	202,120	221,291	218,2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090	(74)	16,910	9,130
稅前淨利		195,470	202,046	238,201	227,37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60,352	166,665	198,234	186,855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60,352	166,665	198,234	186,8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98)	1,698	(478)	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9,554	168,363	197,756	186,85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60,352	166,665	198,234	186,85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59,554	168,363	197,756	186,85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每股盈餘		3.70	3.61	4.71	5.0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本公司債轉換價格及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評估

互動國際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發行總張數 6 仟張，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 千元，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 600,000 千元整，依票面

金額 100.2% 發行，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 0%，轉換溢價率訂為 105%。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參考國內轉換公司債計算方式，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交易及發行概況，暨互動國際未來營運發展等因素訂定之，其計算方法及訂定原則說明如下：

(一) 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1. 轉換價格訂定之法規根據(訂定原則)

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發行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向金管會申報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時，用以計算暫定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暫定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採詢圈方式辦理者，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計算方式如下：

亦即，基準價格 $=>(MA^1, MA^3, MA^5)$ ，其中，

MA^1 =為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互動國際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MA^3 =為基準日前 3 個營業日互動國際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MA^5 =為基準日前 5 個營業日互動國際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以上基準價格 \times 轉換溢價率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

2. 轉換價格訂定方式

(1) 採用向金管會申報日或向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主要是反映目前交易市場狀況，並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司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

(2) 取上述三者擇一基準價格，係為了避免投資人權益受股票市場波動影響，並且能充分反應市場狀況。

(3) 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概況、發行條件訂定方式、次級市場交易情況及及發行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未來的營運前景暨，暨保障債券持有人及現有股東權益，將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溢價率訂為 105%，其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3. 轉換價格訂定合理性說明

(1) 從總體經濟及所屬產業趨勢分析

① 總體經濟

中經院 10 月 18 日發布最新經濟預估，上修今年經濟成長率，上調 0.27 個百分點至 2.33%，成長模式呈現內外皆溫；2020 年全年經濟成長率則預估為 2.34%，與今年持平，受基期影響，明年上半年成長率將優於下半年。主計總處 8 月亦大幅上修今年經濟成長率至 2.46%，主因是美中貿易戰帶來轉單效應及台商回流的投資潮，有望挹注後續出口動能，因而後勢看好。

根據中經院預測報告，2019 年民間消費年成長率為 1.82%，民間投資為 6.3%。財貨與服務輸出成長率為 3.25%，財貨與服務輸入成長率為 2.77%。CPI 年增 0.67%，年減 0.68 個百分點。台幣兌美元全年均價為 31.11 元，年貶 3.15%。

至於國內投資，因科技產業持續挹注資本支出，加上台商、外商來台投資等情形下，表現亮眼。預估 2019 年全年固定資本形成成長 6.99%，創下九年以來之新高紀錄，對經濟成長率貢獻 1.45 個百分點。外需部分，雖遭遇國際貿易逆風，以美元計價之台灣海關商品於 2019 年各月成長表現多呈負值，不過，因出口物價指數跌幅更甚，且台幣略呈貶值，轉以新台幣計價的實質商品與服務輸出呈現正值，全年成長 3.25%，較去年的 3.75%，僅略減 0.5 個百分點。

中經院預測 2020 年國內經濟成長率約 2.34%，約與今年表現相當。結構來看，民間消費將優於今年，另外，成長趨勢因受比較基期因素影響，上半年成長率略高於下半年。至於通貨膨脹率約 1.05%，雖較 2019 年之 0.67% 增加 0.38 個百分點，物價環境仍屬溫和情勢。

②所屬產業趨勢

互動國際係跨足通訊、無線傳輸、媒體、網路產品及地理資訊(GIS)之系統整合專業服務廠商，亦兼具獨家代理商、中游經銷商等多重角色，為公司業務發展極具加值功能。本產業之上游主要為硬體及軟體製造商，由於製造商係國內外領導品牌，因此對於上游硬體及軟體的供應並無技術障礙的問題；硬體及軟體設備透過中游的通路經銷商、供應商提供；下游系統整合商針對市場需求者的功能需求，開發應用軟體及完成軟硬體系統整合，提供整體的專業解決方案，以符合客戶之需求，並滿足客戶對投資效益之期望。有關本產業之上、中、下游產業關聯圖如下：



①政府政策的推動下，寬頻網路基礎建設需求強勁

就有線寬頻上網市場觀之，目前我國 ADSL、FTTX 及 Cable Modem 的用戶數已超過 500 萬用戶數。根據 NCC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近幾年公布的統計資料得知，台灣有線寬頻上網帳戶數以 FTTX 比率最高，其次是 Cable Modem。隨著通訊新技術創新發展，展望未來，寬頻網路基礎建設的需求在未來的幾年仍有相當大的成長空間。國內除了電信及固網業者外，甚至有線電視業者均積極投入超高頻寬之基礎建置，未來隨新技術創新及市場

需求，將持續佈局基礎網路軟體化、網路虛擬化及頻寬效能等相關建置。互動國際具備從有線電視系統、數據機上盒、WiFi 網路、到光世代光纖到府傳輸網路的豐富專業整合技術與建置經驗，服務品質備受客戶信賴及讚譽。

隨著網際網路蓬勃發展，影音視訊、電子商務等多樣化的服務造成上網頻寬需求增加，為滿足消費者高速上網及多媒體傳輸的需求，在政府政策鼓勵下，國內電信及有線電視業者積極建設寬頻網路設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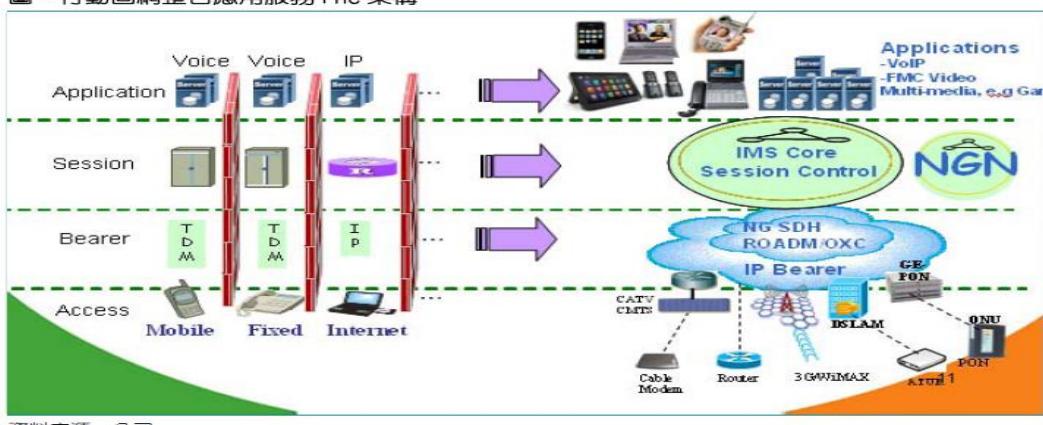
②政府對5G政策之態度趨於積極

為了掌握 5G 發展進程及其帶來龐大商機的契機，行政院 2019 年 5 月 10 日核定「台灣 5G 行動計畫」(2019 年至 2022 年)，預計投入新臺幣 204.66 億元，發展 5G 電信加值服務及垂直應用服務，打造台灣 5G 創新運用發展，計畫目標為 2020 年台灣邁入 5G 世代，並積極發展智慧醫療、智慧製造、智慧交通 及智慧城市等 10 大應用領域。此外，「台灣 5G 行動計畫」提出五大推動主軸，以加速推動國內 5G 基礎建設，利用我國既有產業優勢把握 5G 新世代發展契機，以深化產業創新，並推動國內數位匯流進程，實現台灣邁向智慧國家的願景。整體而言，雖然 2019 年行動 5G 服務仍有部分技術規格尚待確認，不過由於行動 5G 為新世代技術，符合消費者對於高頻寬應用的需求，有利於業者拓展加值服務，加上政府政策及態度趨於積極，故預期 2019 年我國電信業者對於行動 5G 服務的投資將逐漸擴增。

③行動固網整合應用服務即將興起

行動固網整合應用服務，近年來在全球電信業市場與通訊設備市場持續加溫，另外，OTT 服務使得行動電信業者擴展其服務範圍，由既有單一個人無線行動通訊服務，擴展至更多元的應用領域範圍 (WhatsApp, Line, Facebook,...)，其中就包括取代既有固網通訊服務。使用者在外面多半使用手機進行無線行動通訊，但回到家或辦公室，也還是可以透過 OTT 服務搭配的裝置設備，整合行動服務與固網通訊，直接以 4G 或未來的 5G 取代既有的固網網路接取服務，或行動用戶在回到家或辦公室後，可以將其透過行動通訊裝置進行的通路應用服務，透過家中的裝置轉換至使用固網寬頻網路流量。

圖、行動固網整合應用服務 FMC 架構



④ OTT影視正掀起一股改革力量

OTT-TV 個人化的視訊服務將是未來產業發展的趨勢，配合 OTT-TV 提供 4K 內容隨選視訊的影音串流與下載服務將是產業發展潮流。無線/有線電視、內容產業、通信/網路業者面臨到的是一個「多元內容」與「多樣平台」的產業變革環境，已經進入跨業經營、數位匯流的一個新紀元。業者除了提供原先的影音視訊服務外，更需發展如時移(Time-Shift)乃至於隨選各種互動式服務。加之新媒體 OTT、影音 4K/VR/AR 數位匯流的應用加值服務發展將促使影視服務業者更新數位媒體化設備，相關系統整合商機將應運而生。

⑤新科技技術下資訊應用將不會是單獨存在

隨著智慧聯網裝置、4G 行動通訊基站及寬頻上網基礎網路等之積極建置，對產業發展與消費者的價值不只是頻寬變寬、傳輸速度變快，而是帶來更多有價值的智慧生活服務，這些服務中更牽涉到雲端運算、物聯網等方面的應用。因此，雲端運算、物聯網與行動通訊的連結將更緊密，隨著資料中心的蓬勃發展，資料中心使用之網通設備也可望隨之成長。隨著雲端服務模式的改變，也將使得原本在雲端上執行的 AI 應用，開始可以像在智慧手機等小型終端裝置上來執行，讓 AI 應用可以更精準即時。未來有可能將出現更多的行動裝置，開始內建 AI 功能，將可用於提供語音助理、智慧攝影、連線優化、及強化個資保護等用途。甚至未來企業將使用 App，開始結合 AI 功能；另，隨著國內主要電信商開始打造物聯網、人工智慧、大數據、虛擬實境(VR)/擴增實境(AR)、新一代物聯網無線通訊技術 NB-IoT 的商用服務，此攜手合作之商業服務模式，傳達了新科技資訊應用服務未來不會單純存在，而是相互應用或整合。

⑥地理資訊系統之創新應用

GIS 除了呈現傳統地圖的空間資訊外，還能多元化的展示，更清楚了解地物或地理現象分布、型態及彼此間的相互關係。生活中隨處可見 GIS 的運用，如在電子地圖網站中查詢門牌地址所在位置、從甲地到乙地車的交通動線；甚至可以結合全球定位系統(GPS)、通訊技術的導航系統及手機行動服務，也可提供以使用者所在位置為基礎的生活服務。有了這些設備與服務，無論身在何處，都可以知道自身所在的位置以及周遭的相關生活資源。超高速寬頻上網的基礎建置後，透過雲端架構建置 GIS 的服務平台，搭配大數據分析服務及 IOT 連結技術等，除了提供直接的生活應用外，對於政府的防災、土地管理、警政消防等業務，也可藉助 GIS 應用平台提供資料查詢服務之效率與多元性，進而執行管理、規劃與決策等作業。

(2)從公司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

該集團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如下：

①財務結構

該集團 105~107 年底及 108 年第三季底之股東權益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52.10%、55.54%、44.29% 及 51.62%，負債比率分別為 47.90%、44.46%、55.71% 及 48.38%。106 年底負債比率較 105 年底下降，主係因 106 年度營收下降，進貨產生之應付帳款減少 104,690 仟元，使得 106 年底負債較 105 年底減少所致；107 年底負債比率較 106 年底提升，主係因該集團承接之大型專案仍

在執行中，使 107 年底應付帳款及合約負債金額較 106 年底增加，負債總額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108 年第三季底負債占資產比率下降至 48.38%，主要係部分依購案合約執行進度預收客戶之款項，因已符合認列收入條件，108 年第三季底相關合約負債隨收入之認列而相對減少外，加上部分應付款項依付款條件於 108 年第三季陸續付款，致 108 年第三季底應付款項相對減少因素影響，此外，亦因部份負債準備因部分購案隨保固期間屆滿因而相對減少之下，均致 108 年第三季負債總額較前一年底減少，而負債比率則相對下降。

該集團 105~107 年底及 108 年第三季底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 429.09%、431.65%、423.78% 及 428.48%。105~107 年底及 108 年第三季底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尚無重大變化。

整體而言，105~107 年底及 108 年第三季底之負債比率及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尚稱穩定，顯示其財務結構尚屬穩健。

②經營績效

該集團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經營績效，請詳二、互動國際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該集團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三季之本期淨利分別為 160,352 仟元、166,665 仟元、198,234 仟元及 186,855 仟元，本期綜合損益分別為 159,554 千元、168,363 千元、197,756 千元及 186,855 千元，每股盈餘分別為 3.70 元、3.61 元、4.71 元及 5.06 元。106 年度該集團在營業費用控管得宜下，營業費用較 105 年度減少 32,791 仟元；107 年度主係營業外收支主要係因結清員工之舊制年資，並申請結清退休金帳戶，高估的淨確定福利負債轉列其他收入 16,459 仟元、向監察人行使歸入權利益返還公司 1,478 仟元及股利收入 2,363 仟元；108 年前三季主係該集團承作之大型電信暨寬頻網路建置購案及無線共構工程等服務已於 108 年前三季陸續驗收並認列收入所致。整體而言，該集團本期淨利變化係隨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同步成長，變動原因尚屬合理，應無重大異常之情事。該集團 106 年度稅後純益較 105 年增加，致純益率由 8.41% 上升至 9.28%，惟該集團於 105 年度辦理上櫃前現金增資，使 105 年度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較 106 年度為低，致每股盈餘由 3.70 元下降至 3.61 元；107 年度除稅後純益成長外，該集團於當年度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使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較 107 年度減少，致每股盈餘亦隨之大幅增加；108 年前三季因該集團承作大型電信暨寬頻網路建置購案及無線共構工程等服務陸續驗收並轉列營收，隨獲利成長純益率上升至 13.47%，然因每股盈餘僅有前三季營運成果，故不予以比較。

整體而言，該集團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三季之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及每股盈餘之變化尚屬合理，並無重大異常。

(3)從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

①擔保情形

該公司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係委託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該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利。凡持有該公司債之債權人，

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該公司與受託人間受託契約之約定受託事務、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該公司債發行轉換辦法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法令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該公司營業處所查閱或向受託人請求閱覽，故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之債權應可確保。

②其他發行條件

A.票面利率

本次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0%，主要參考目前市場之發行條件及國內股票市場之變化，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主要鼓勵投資人著重未來轉換價值，故對著眼於股票轉換價值之投資人而言，應屬合理。

B.發行年限

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期間訂為三年，係配合該公司財務規劃、考量投資人之資金成本等，故應屬合理可行。

C.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限制轉換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該公司之服務代理機構請求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該發行轉換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規定辦理。其轉換期間已涵蓋發行年限之絕大部份，投資人執行轉換權利甚具便利性，其規定應屬合理。

D.轉換價格重設

為保障該公司股東之權益，並降低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損益對該公司綜合損益表造成之波動影響，該公司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機制除因普通股股份變動或配發現金股利之反稀釋調整外，並無設計轉換價格向下重設之條件。本次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反稀釋調整，主要係為避免該公司因普通股股份之變動而損害債券投資人之權益，或因公司配發現金股利時，有損害債券投資人之債權情事。另該反稀釋條款訂定之原則，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八條及第二十五條之規定，故其應屬合理。

E.債權人賣回權

依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九條規定，其賣回權利條款如下：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之日為債權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該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權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債權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賣回基準日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該公司服務代理機構(送達

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該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100.5006%(實質收益率 0.2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該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依上述規定，若投資人尚未申請轉換，得於該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時將轉換公司債賣回給該公司。目前金融機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約為 1.035%，考量該公司未來之營運前景及過去之債信水準等，本次轉換公司債之實質收益率尚屬合理，對原股東亦無不利影響。

F. 發行公司贖回權

依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規定，其收回或贖回條款如下：

(A)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連續四十日，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之收盤價格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債權人贖回權之行使，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B)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債權人贖回權之行使，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C) 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服務代理機構(於送運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按面額以現金收回。

上述贖回條款(A)係規範債券持有人如將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獲利至少在 30% 以上時，發行公司有權利以約定之價格收回全部債券，如此一方面可鼓勵投資人行使轉換權利，另一方面則可減少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B)之規定主要目的則在使發行公司可藉由贖回少量流通在外債券餘額，以減少處理債券業務作業；另在贖回權行使程序上，已訂定相關流程以通知書及公告方式通知債券持有人，以保障債券持有人之權益。(C)以更

明確說明未以書面回覆之債券持有人之處理方式，避免可能爭議。

綜合言之，本項贖回條款之規定已兼顧發行公司及債券持有人雙方之權益，應屬合理。

G.其他決定發行價格之因素

該公司以各參數代入理論模型所計算出之價格作為本次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再以銀行一年期定存利率 1.035% 估算流動性貼水之調整，並以相關法令規定之九折計算之後，該調整後理論價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約為 **94,699** 元，惟此價格僅一參考值。

本案係採詢價圈購方式訂價，故未來有關發行價格之訂定，除了參考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外，將再視未來圈購結果，在反應投資人意願並維護該公司現有股東之權益下，由發行公司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4)其他：無。

綜上，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定原則、方式及其他發行條件，係參考該公司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展望、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暨參考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將轉換溢價比率訂為 105%，其轉換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

(二)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中與發行價格有關之主要條款說明如下：

(1)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

(2)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 0%。

(3)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或該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該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該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4)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該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5)轉換標的

債權人得依本辦法之規定，向該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公司債依面額及請求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股票，該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6)轉換期間

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一)普通股依

法暫停過戶期間；(二)該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認購)之外，得隨時向該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及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 (1)純債券價值
- (2)轉換權價值
- (3)賣回權價值
- (4)買回權價值
-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 (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 a.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 b.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 c.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 d.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b、c 及 d 的資本市場，稱之為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 e.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 f.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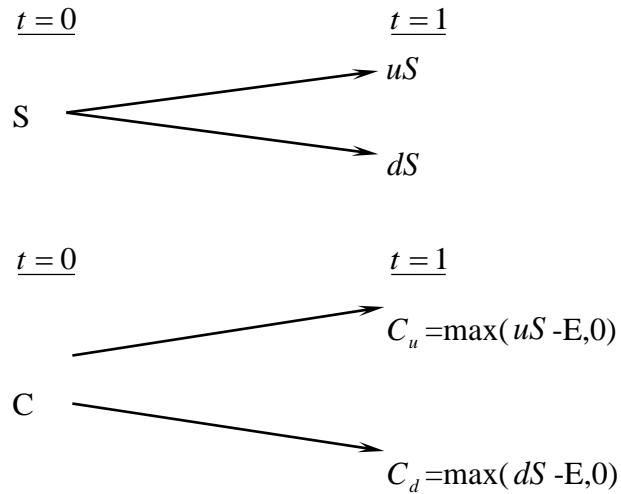
(2)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B 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u-1)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u > 1$)，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d-1)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d < 1$)，(1-q)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A.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 ，履約股價可能上升(u-1)百分比或下降(d-1)百分比。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此處，

E 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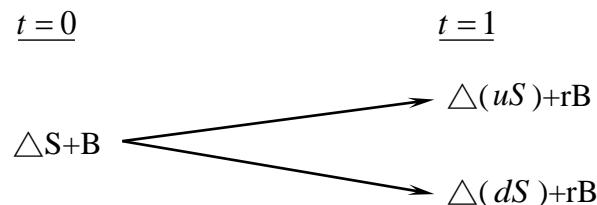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Δ)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 Δ 及 B。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u-1)或下降(d-1)，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此處， $r=(1+i)$, i =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Delta uS + rB \quad (a)$$

$$C_d = \Delta dS + rB \quad (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Delta = \frac{C_u - C_d}{S(u-d)} \quad (c)$$

$$B = \frac{uC_d - dC_u}{(u-d)r} \quad (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Delta S + B \quad (e)$$

將公式(c)及(d)的 Δ 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 \left[\frac{(r-d)}{u-d} \cdot C_u + \frac{(u-r)}{u-d} \cdot C_d \right] \quad (f)$$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f^1)$$

此處， $p=(r-d)/(u-d)$, $1-p=(u-r)/(u-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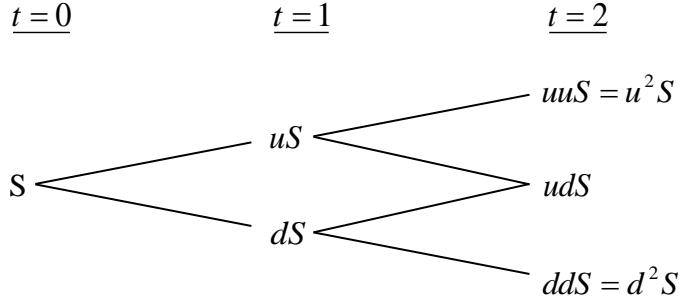
公式(f)或(f¹)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C_u 及 C_d)、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u 及 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 [$pC_u + (1-p)C_d$] 的現值。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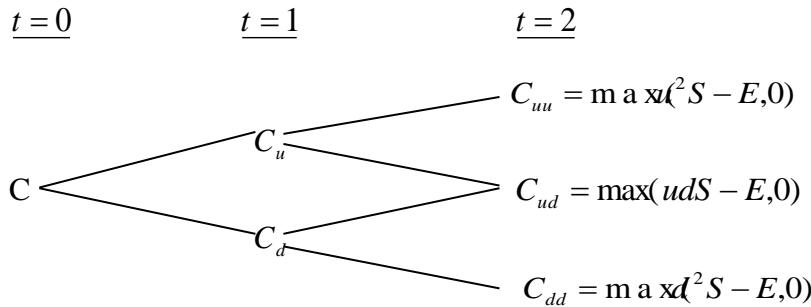
B.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復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為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u-1$)及($d-1$)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

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 C_u 及 C_d ，如下：

由 $t=1$ 至 $t=2$ ，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為：

$$C_u = \frac{1}{r} [pC_{uu} + (1-p)C_{ud}] \quad (g)$$

類似的，有 $t=1$ 至 $t=2$ ，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為：

$$C_d = \frac{1}{r} [pC_{du} + (1-p)C_{dd}] \quad (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

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Delta (uuS) + rB$$

$$C_{ud} = \Delta (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 Δ 及 B 而得，

$$\Delta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其在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為：

$$c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c = \frac{1}{r^2} [p^2 C_u u + 2p(1-p)C_{du} + (1-p)^2 C_{dd}] \quad (j)$$

$$= \frac{1}{r^2} [p^2 \max(u^2 S - X, 0) + 2p(1-p) \max(udS - X, 0)]$$

$$+ (1-p)^2 \max(d^2 S - X, 0)] \quad (j^1)$$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¹)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left[\binom{2}{2} p^2 \max(u^2 d^u S - X, 0) \right. \\ &\quad + \left. \binom{2}{1} p(1-p) \max(u^1 d^{2-1} S - X, 0) \right. \\ &\quad \left. + \binom{2}{0} (1-P)^2 \max(d^2 u S - X, 0) \right] \end{aligned} \quad (k)$$

$$\text{此處} , \binom{n}{j} = \frac{n!}{j!(n-j)!}, \binom{2}{0} = 1, \binom{2}{1} = 2, \binom{2}{2} = 1 \circ$$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為

$$c = \frac{1}{r^2} \left[\sum_{j=0}^2 \binom{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

或者，

$$c = \frac{1}{r^2} \left[\sum_{j=0}^2 \frac{2!}{j!(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l)或(l¹)代表若買權的到期限為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l¹)內的 2 改為 n)

$$c = \frac{1}{r^n} \left[\sum_{j=0}^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max(u^j d^{n-j} S - X, 0) \right] \quad (m)$$

但在公式(m)中，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0$ 。若 $u^j d^{n-j} S > X$ ，

則 $\max(u^j d^{n-j} S - X, 0) = u^j d^{n-j} S - X > 0$ 。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 / Sd^n)}{\ln(u / d)} \quad (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為：

$$\begin{aligned} c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X) \right] \\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right] -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X \right] \\ &= S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frac{X}{r^n}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end{aligned} \quad (o)$$

$$\text{此處， } p' = \frac{pu}{r}, 1 - p' = \frac{(1-p)d}{r} \quad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 \bullet B(n, k, p') - \frac{X}{r^n} B(n, k, p) \quad (q)$$

此處，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n > k \quad (r)$$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s)$$

註：n < k, c = 0。

(三)理論價值之計算

1. 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評價日期	108/11/13	
基準價格	74.73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08/11/14 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三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平均值為基準價格 74.73 元
轉換價格	78.5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訂定轉換溢價率 105% 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78.5 元。
發行期間	3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 3 年。
股價波動度	30.52%	樣本期間-(107/11/14-108/11/13)，樣本數-242 1.採 108/11/13 起前一年為樣本期間。 2.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2，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0.5556%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08/11/12，2 年及 5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 108 央甲 11(剩餘年限約為 2 年)及 108 央債甲 7(剩餘年限約為 4.679 年)之 0.5350% 及 0.5903%，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3 年殖利率為 0.5556%，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1.5000%	評估風險折現率時，可嘗試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同產業鏈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等方式。本次擬採用擴大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評估數值為 1.5000%，做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94.44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 1825 期。
賣回收益率	0.25%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債券面額加計 0.25% 之年收益率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賣回。
到期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 0% 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2.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1)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 3 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參考公司之借款利率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 1.5% (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 $100,000/(1+1.5\%)^3=95,640$ 。

(2)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 105,970 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 95,640 元，得轉換權價值 10,330 元。

(3)賣回權

賣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賣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賣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 380 元即為賣回權的價值。

(4)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4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6)各權利價值百分比

權利	價值(元)	百分比例
純債券價值	95,640	89.96%
轉換權價值	10,330	9.72%
賣回權價值	380	0.36%
買回權價值	(40)	-0.04%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106,310	100%

(四)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 106,310 元，以 108 年 11 月 13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035% 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105,221 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0,2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05,221 \times 0.9 = 94,699$ 元)，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 20 條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四、總結

綜上所述，互動國際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暨轉換條件之設計，無論於轉換價格調整、轉換權之安排、對原股東及債權人之影響及整體市場環境，均備完善之考慮與規劃，其發行條件應屬合理。

此外，就可轉換公司債所採行之評價模型，業已妥善考量本次可轉換公司債所設計之發行條件，且所採用之評價模型，亦已考量轉換標的(互動國際之股票)之市場風險因素、可轉換發行期間之利率趨勢及發行公司之特有信用風險貼水等，故整體而言，本次可轉債之不論於發行條件之設計或理論價值之運算，均屬適切合宜。

附件六/15(發行公司)

發行公司：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炎為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十四日

(僅供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史 綱



中 華 民 國 一 ○ 八 年 十 一 月 十 四 日

(僅供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三>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
報告書

股票代號：6486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內含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

公司名稱：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五工五路 38-1 號

公司電話：02-2298-3456

項 目	頁 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聲明書	3
肆、會計師查核報告	4 ~8
伍、合併資產負債表	9
陸、合併綜合損益表	10
柒、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捌、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玖、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3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6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 ~ 36
七、關係人交易	37 ~ 38
八、質押之資產	3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8
十二、其他	39 ~ 4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5 ~ 46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6
(三)大陸投資資訊	47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48
十四、部門資訊	49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自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炎為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六）；收入認列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請詳附註五（一）。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營業收入包括電信暨寬頻網路、無線傳輸、數位媒體、雲端資訊及地理資訊等商品銷售，並且提供專業整合技術服務，以達成客戶系統建置、擴充及維運等各種功能及要求。由於客戶需求樣態繁雜，收入之認列常涉及管理階層判斷及認定，故本會計師認為收入認列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收入流程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並評估其運作之有效性。
2. 檢視本年度主要銷售合約內容，依合約內容判斷收入認列，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證據，包括相關測試報告或安裝驗收資料等，足以證明符合收入認列條件之文件。
3. 執行期末截止測試，以確認重大收入之歸屬期間正確。
4. 查核當期及期後重大退回及折讓之原因，並評估退回及折讓估計之合理性。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九）；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二）。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係提供專業的整合技術服務，依不同的銷售對象及專案提供客製化之銷售產品組合，系統建置過程中可能因環境變更或建置需求考量，或依客戶要求調整服務內容，經審酌相關產品功能及技術規格並與客戶協商議定後，可能需再投入軟硬體及勞務相關成本。由於合約成本估計之允當性有可能影響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會計師認為存貨評價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依過去銷售合約型態及管理階層預定之合理利潤率區間，分析個案毛利執行狀況，並針對落於區間外之主要銷售合約，訪談專案負責人員，分析並瞭解其毛利率異常之原因。
2. 抽核主要銷售合約之實際投入成本，以及已預購或已發包成本，並檢視預估購案毛利分析表之預計再投入成本之證明文件及報價資料。
3. 評估其存貨跌價損失所採用之提列政策與程序，並測試存貨庫齡系統資料是否正確。
4. 抽核存貨之銷售價格並驗證存貨跌價損失已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
5. 檢視年度盤點計畫並執行期末存貨觀察及抽樣盤點。

負債準備估列

事項說明

負債準備估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負債準備估列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三）。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產品保固，依其過往技術經驗及不同之合約條件，估計可能發生需要支付之維護費用並評估提列負債準備，由於估計具高度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認為負債準備估列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評估負債準備之流程。
2. 評估管理階層對負債準備之估列，檢視其估列基礎所使用之資料並進行分析。
3. 抽核保固期尚未屆滿案件資料，訪談管理階層並瞭解是否尚有重大未估計之負債準備。
4. 檢視保固負債到期沖轉情形，並抽核相關結轉核准文件；若有已到期尚未沖轉之案件，抽查檢視合約條件及訪談相關專案負責人員以評估其合理性。

其他事項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之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宜



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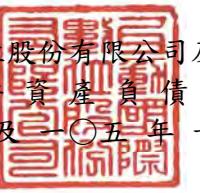
張成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六)第 02925 號
(86)台財證(六)第 74537 號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	105年12月31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	105年12月31日	%
1X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721,933	38.38	\$538,733	27.04	2150	應付票據		\$1,640	0.09	\$2,314	0.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45,218	2.40	-	-	2170	應付帳款		342,894	18.23	447,585	22.4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129,548	6.89	138,288	6.94
1150	應收票據	六(三)	24,782	1.32	4,664	0.2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5,555	1.36	18,134	0.91
1170	應收帳款	六(四)	209,001	11.11	340,106	17.07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	135,777	7.22	102,684	5.15
1180	應收帳款淨額 - 關係人	七	8,114	0.43	7,173	0.36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一)	145,647	7.74	192,362	9.65
1200	其他應收款		328	0.02	470	0.02	21XX	小計		781,061	41.53	901,367	45.24
130X	存貨	六(五)	207,925	11.05	407,566	20.46	25XX	非流動負債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256,965	13.66	268,175	13.46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	44,905	2.39	35,923	1.8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3,040	1.77	32,253	1.6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95	0.01	142	0.01
11XX	小計		<u>1,507,306</u>	<u>80.14</u>	<u>1,599,140</u>	<u>80.27</u>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九)	10,141	0.53	16,869	0.86
							25XX	小計		55,141	2.93	52,934	2.67
							2XXX	負債合計		836,202	44.46	954,301	47.91
15XX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254,784	13.55	254,221	12.76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461,800	24.55	461,800	23.18
1780	無形資產		8	-	11	-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11,974	16.59	311,974	15.6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28,085	1.49	19,514	0.98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四)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0,648	4.82	119,310	5.9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3,813	4.99	77,777	3.90
15XX	小計		<u>373,525</u>	<u>19.86</u>	<u>393,056</u>	<u>19.73</u>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76,976	9.41	186,167	9.34
							3400	其他權益		66	-	177	0.0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合計		1,044,629	55.54	1,037,895	52.09
							3XXX	權益總計		1,044,629	55.54	1,037,895	52.09
1XXX	資產總計		<u>\$1,880,831</u>	<u>100.00</u>	<u>\$1,992,196</u>	<u>100.00</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1,880,831</u>	<u>100.00</u>	<u>\$1,992,196</u>	<u>100.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項	目	附註	106 年度	%	105 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	\$1,795,556	100.00	\$1,906,879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1,111,131)	(61.88)	(1,201,403)	(63.00)
5900 營業毛利			684,425	38.12	705,476	37.00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684,425	38.12	705,476	37.00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55,994)	(19.83)	(378,955)	(19.87)
6200 管理費用			(126,311)	(7.03)	(136,141)	(7.15)
6000 小計			(482,305)	(26.86)	(515,096)	(27.02)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202,120	11.26	190,380	9.9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4,083	0.23	3,413	0.18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4,011)	(0.22)	1,765	0.09
7050 財務成本			(146)	(0.02)	(8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4)	(0.01)	5,090	0.27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202,046	11.25	195,470	10.25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十九)	(35,381)	(1.97)	(35,118)	(1.84)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166,665	9.28	160,352	8.41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66,665	9.28	160,352	8.4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179	0.12	323	0.0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九)	(370)	(0.02)	(5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	(0.01)	(1,066)	(0.06)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98	0.09	(798)	(0.0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8,363	9.37	159,554	8.37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66,665	9.28	160,352	8.41
合計			166,665	9.28	160,352	8.41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68,363	9.37	159,554	8.37
合計			\$168,363	9.37	\$159,554	8.37
每股盈餘(元)：		六(二十)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3.61		\$3.7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3.61		\$3.7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3.56		\$3.6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20,000	\$213,921	\$62,683	\$166,641	\$1,243	\$864,488	\$0	\$864,488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094	(15,094)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26,000)	-	(126,000)	-	(126,000)
105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160,352	-	160,352	-	160,3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68	(1,066)	(798)	-	(798)
現金增資及折溢價／預收股款	41,800	96,140	-	-	-	137,940	-	137,94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913	-	-	-	1,913	-	1,913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61,800	\$311,974	\$77,777	\$186,167	\$177	\$1,037,895	\$0	\$1,037,895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036	(16,036)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61,630)	-	(161,630)	-	(161,630)
106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166,665	-	166,665	-	166,6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809	(111)	1,698	-	1,698
千元尾差	-	-	-	1	-	1	-	1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461,800	\$311,974	\$93,813	\$176,976	\$66	\$1,044,629	\$0	\$1,044,629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202,046	\$195,470
合併總損益	202,046	195,47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079	6,910
攤銷費用	3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益	2,492	-
利息費用	145	87
利息收入	(1,209)	(73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91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86	(179)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196)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7,514)	-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0,117)	6,66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31,105	127,571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941)	(2,666)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43	(30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54
存貨(增加)減少	199,642	(82,554)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1,183	33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0,027	36,246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88)	1,483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30,00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674)	(10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04,690)	28,483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8,740)	6,197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2,075	(31,29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46,520)	(70,79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96)	(15,083)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4,875)	(6,242)
收取之利息	1,209	730
支付利息	(145)	(87)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36,580)	(36,56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24,050	135,24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393)	(7,3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4	443
存出保證金減少	28,663	9,279
預付設備款減少	-	19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0,934	2,60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	45
存入保證金減少	(48)	-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5	-
發放現金股利	(161,630)	(126,000)
現金增資	-	137,94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1,673)	11,98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1)	(1,06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83,200	148,76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38,733	389,96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21,933	\$538,733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721,933	538,73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司理人

經理人：

司理人

主辦會計：

司理人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92年5月14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並於民國105年9月上櫃。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服務項目為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無線傳輸服務、數位媒體系統服務、雲端資訊系統服務及地理資訊系統服務等。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07年3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1.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IFRS版本時，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 9」)，仍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財務報表無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選擇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不確定性之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 (1)本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做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備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公司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華琦通訊)	電子通訊產品 技術諮詢、技術研發、維修 及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重大限制：無。

6.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換算

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即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報表之表達貨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以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下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應按設算利率設算其公允價值，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之差額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並按利息法分期轉列為利息收入。但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項，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其交易量頻繁者，則不以公允價值評價。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九) 存貨

存貨平時採用加權平均法，期末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不動產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 4.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主要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50~56年外，其餘資產設備為3~6年。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下列項目之評估：(1)貨幣時間價值，及(2)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預期低於帳面金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迴轉之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負債準備

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虧損性合約：當預期從合約所獲得之經濟效益低於履行該合約義務所發生不可避免之成本時，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間之孰低者的現值予以衡量。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對該合約相關資產之任何減損損失予以認列。

(十三)員工福利

1.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係按月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並將每期應提撥數認列為當期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在確定福利退休辦法下，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決定，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精算評價。精算損益係於發生期間立即全數認列，並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下之其他綜合損益。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3) 子公司參加中國大陸各地方政府設立之退休福利計畫，該福利計畫係屬確定提撥計畫。

該子公司於提撥時認列為費用後，不再承擔或給付員工之退休福利，而係由中國大陸各地方政府負責承擔或給付具退休資格員工之退休福利。

2.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的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及相對權益之增加。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會符合之服務條件加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的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為基礎。對於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該等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結果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需作核實調整。

不論本公司如何取得該等權益工具，以本公司自身之權益工具為對價而取得商品或服務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視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

(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遷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3. 遷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十六)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預估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商品之銷貨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與買方；
- (2)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 (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風險及報酬移轉的時點視銷售合約個別條件而定。當銷售價格包含可辨認的售後服務(保固)金額時，該可辨認售後服務金額應予遞延並於勞務履行之期間認列為收入，其相關遞延收入金額包含提供服務的預期成本及合理利潤，其按原始銷售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分攤之。

2.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於提供勞務期間內，其合約結果能可靠估計時，視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相關收入，相關之勞務支出於發生時認列，除非該項支出係產生一項與未來合約活動相關之資產；當提供勞務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則僅於已認列可回收成本之範圍內認列收入，且已發生之成本應認列為支出，另預期所提供之勞務將產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損失。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惟具反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並不列入計算。

(十八)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二)存貨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外存貨評價亦可能受客戶合約需求變化，而產生重大變動。

(三)負債準備

因過去事件負有現實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認列負債準備。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與客戶之合約或承諾，於商品或勞務移轉認列收入時，估計可能發生壞修替換之相關備品或服務準備，且按過往之技術經驗，預計可能需要支出之維護費用估計負債準備。另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四)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及子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經營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673	\$902
銀行存款	721,260	537,831
合計	<u>\$721,933</u>	<u>\$538,733</u>

1.本公司及子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47,710	\$-
評價調整	(2,492)	-
合計	<u>\$45,218</u>	<u>\$-</u>

(三)應收票據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24,782</u>	<u>\$4,664</u>

(四)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209,372	\$340,813
減：備抵呆帳	(371)	(707)
合計	<u>\$209,001</u>	<u>\$340,106</u>

1.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已逾期但未減損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30天內	\$9,084	\$46,840
31-90天	376	9,935
91-180天	2,106	2,174
180天以上	-	1,615
合計	<u>\$11,566</u>	<u>\$60,564</u>

2.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者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群組1	\$23,547	\$33,692
群組2	99,994	110,774
群組3	74,265	135,783
合計	<u>\$197,806</u>	<u>\$280,249</u>

群組1：新客戶/政府機構/公立學校

群組2：現有客戶且資本額低於新台幣10億元/大哥大/固網業者

群組3：國內外上市櫃公司/其他

3.群組評估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	\$707	\$640
本期提列(迴轉)減損	<u>(336)</u>	<u>67</u>
12月31日	<u>\$371</u>	<u>\$707</u>

4.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及民國105年12月31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存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129,917	\$79,916
寄存品	100,517	337,596
小計	230,434	417,512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22,509)</u>	<u>(9,946)</u>
合計	<u>\$207,925</u>	<u>\$407,566</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6年度	105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1,026,242	\$1,140,49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2,563	(9,591)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	1,038,805	1,130,907
勞務成本及其他	72,326	70,496
營業成本合計	<u>\$1,111,131</u>	<u>\$1,201,403</u>

1.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存貨出售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2.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預付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付租金	\$1,525	\$2,505
預付貨款	32,534	38,929
預付購案成本	222,412	226,044
其他預付費用	494	697
合計	<u>\$256,965</u>	<u>\$268,175</u>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	合 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207,450	\$69,551	\$2,398	\$21,096	\$300,49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3,541)	(1,799)	(10,934)	(46,274)
合計	<u>\$207,450</u>	<u>\$36,010</u>	<u>\$599</u>	<u>\$10,162</u>	<u>\$254,221</u>
106年度					
1月1日	\$207,450	\$36,010	\$599	\$10,162	\$254,221
增添	-	2,535	-	5,858	8,393
處分	-	-	-	(750)	(750)
折舊費用	-	(2,258)	(213)	(4,608)	(7,079)
匯率影響數	-	-	-	(1)	(1)
12月31日	<u>\$207,450</u>	<u>\$36,287</u>	<u>\$386</u>	<u>\$10,661</u>	<u>\$254,784</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207,450	\$70,566	\$827	\$24,593	\$303,43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4,279)	(441)	(13,932)	(48,652)
合計	<u>\$207,450</u>	<u>\$36,287</u>	<u>\$386</u>	<u>\$10,661</u>	<u>\$254,784</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	合 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207,450	\$66,213	\$3,086	\$22,764	\$299,513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1,593)	(2,089)	(11,741)	(45,423)
合計	<u>\$207,450</u>	<u>\$34,620</u>	<u>\$997</u>	<u>\$11,023</u>	<u>\$254,090</u>
105年度					
1月1日	\$207,450	\$34,620	\$997	\$11,023	\$254,090
增添	-	3,338	-	3,972	7,310
處分	-	-	-	(264)	(264)
折舊費用	-	(1,948)	(397)	(4,565)	(6,910)
匯率影響數	-	-	(1)	(4)	(5)
12月31日	<u>\$207,450</u>	<u>\$36,010</u>	<u>\$599</u>	<u>\$10,162</u>	<u>\$254,221</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207,450	\$69,551	\$2,398	\$21,096	\$300,49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3,541)	(1,799)	(10,934)	(46,274)
合計	<u>\$207,450</u>	<u>\$36,010</u>	<u>\$599</u>	<u>\$10,162</u>	<u>\$254,221</u>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八)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79,986	\$88,918
其他應付費用	49,562	49,370
合計	<u>\$129,548</u>	<u>\$138,288</u>

(九)退休金

-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民國106年度及民國105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4,931仟元及16,258仟元。

2.(1)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依該辦法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按每月薪資計算。本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截至民國106年及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提存至台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81,992仟元及82,864仟元，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91,868)	\$(99,42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81,992	82,864
淨確定福利負債	\$(9,876)	\$(16,560)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99,424)	\$82,864	\$(16,560)
利息(費用)收入	(1,485)	1,252	(233)
	<u>(100,909)</u>	<u>84,116</u>	<u>(16,79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	(461)	(461)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之精算損益	(302)	-	(302)
財務假設變動之精算損益	(2,998)	-	(2,998)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5,940	-	5,940
計畫縮減影響數	2,771	-	2,771
	<u>(95,498)</u>	<u>83,655</u>	<u>(11,843)</u>
雇主提撥數	-	1,967	1,967
計劃資產福利支付數	3,630	(3,630)	-
12 月 31 日餘額	\$(91,868)	\$81,992	\$(9,876)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 (102,696)	\$ 79,626	\$ (23,070)
當期服務成本	(129)	-	(129)
利息(費用)收入	(1,535)	1,204	(331)
	(104,360)	80,830	(23,53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	(645)	(645)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之精算損益	(314)	-	(314)
財務假設變動之精算損益	-	-	-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1,282	-	1,282
	(103,392)	80,185	(23,207)
雇主提撥數	-	6,647	6,647
計畫資產福利支付數	3,968	(3,968)	-
12 月 31 日餘額	\$ (99,424)	\$ 82,864	\$ (16,560)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6年及民國105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1.25%	1.50%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預設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0.25%	減少 0.25%
106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919)	\$ 3,045	\$ 2,984	\$ (2,877)
105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274)	\$ 3,418	\$ 3,359	\$ (3,23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906仟元。

(7)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年。

(8)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係依據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辦法，依當地雇員工資提撥養老保險金。該等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十)負債準備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產品保固一流動	\$ 135,777	\$ 102,684
產品保固一非流動	44,905	35,923
合計	\$ 180,682	\$ 138,607

(十一)其他流動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收貨款	\$ 140,908	\$ 187,292
其他	4,739	5,070
合計	\$ 145,647	\$ 192,362

(十二)股本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本	\$ 600,000	\$ 600,000
已發行股本	\$ 461,800	\$ 461,800

1. 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數為60,000仟股，其中供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6,000仟股。本公司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6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配合申請股票初次上櫃公開承銷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4,180仟股，每股33元溢價發行，基準日為民國105年9月10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十三)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期貨局規定，每年撥充資本公積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2.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00,320	\$300,320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11,654	11,654
合 計	<u>\$311,974</u>	<u>\$311,974</u>

(十四) 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之方法，將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的部份，發給新股或現金。

2. 盈餘分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分派順序及限制如下：

- a. 提繳稅款；
- b.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c. 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 d. 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外；

e.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表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或保留之，緣本公司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依據本公司未來資本規劃，每年發放之股利總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總額之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2)本公司民國105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業經股東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五)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	\$1,553,929	\$1,672,020
勞務收入及其他	241,627	234,859
合計	\$1,795,556	\$1,906,879

(十六)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626)	\$1,586
處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86)	179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96	-
其他損失	(3)	-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2,492)	-
合計	\$(4,011)	\$1,765

(十七)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存貨之變動	\$1,038,805	\$1,130,907
勞務成本及其他營業成本	72,326	70,496
員工福利費用	395,600	414,746
折舊及攤銷費用	7,082	6,913
其他費用	79,623	93,437
營業成本及費用合計	\$1,593,436	\$1,716,499

(十八)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費用	\$347,645	\$359,922
勞健保費用	26,517	26,094
退休金	12,394	16,717
其他用人費用	9,044	12,013
合計	<u>\$395,600</u>	<u>\$414,746</u>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3%至10%，董事酬勞不高於2%。
- 2.本公司民國106年及民國105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2,903仟元及22,158仟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579仟元及4,430仟元，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106年及民國105年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5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 3.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1)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產生之應付所得稅	\$(44,286)	\$(37,10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	(635)
國外扣繳稅額(不得扣抵繳)	(83)	(51)
當期所得稅(費用)總額	<u>(44,369)</u>	<u>(37,795)</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988	2,677
遞延所得稅(費用)總額	8,988	2,677
所得稅(費用)利益	<u>\$(35,381)</u>	<u>\$(35,118)</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6年度	105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370)	\$(55)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4,677	\$33,609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9,609	3,500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8,988)	(2,67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	635
國外扣繳稅額(不得扣抵繳)	83	51
所得稅費用(利益)	<u>\$35,381</u>	<u>\$35,118</u>

3.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315	\$63	\$-	\$-	\$378
呆帳損失之認列	21	-	-	-	21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	1,691	2,135	-	-	3,826
確定福利計劃	3,670	(766)	(370)	-	2,534
保固準備	13,545	7,153	-	-	20,698
提撥職工福利	272	(68)	-	-	204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424	-	-	424
小計	\$19,514	\$8,941	\$(370)	\$-	\$28,08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42)	\$47	\$-	\$-	\$(95)
小計	\$(142)	\$47	\$-	\$-	\$(95)
合計	\$19,372	\$8,988	\$(370)	\$-	\$27,990

	105年度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320	\$(5)	\$-	\$-	\$315
呆帳損失之認列	99	(78)	-	-	21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	3,321	(1,630)	-	-	1,691
確定福利計劃	4,777	(1,052)	(55)	-	3,670
保固準備	8,314	5,231	-	-	13,545
提撥職工福利	-	272	-	-	272
小計	\$16,831	\$2,738	\$(55)	\$-	\$19,51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81)	\$(61)	\$-	\$-	\$(142)
小計	\$(81)	\$(61)	\$-	\$-	\$(142)
合計	\$16,750	\$2,677	\$(55)	\$-	\$19,372

4.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4年度。

5.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176,976	\$186,167

6.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股東可扣抵稅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公司	-	\$42,606

(2)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6年度(預計)	105年度(實際)
本公司	-	22.32%

由於民國107年2月公布生效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以揭露民國106年12月31日之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106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7. 营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107年1月起由17%調增至20%，相關稅率影響數將調整於民國107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中。

(二十) 每股盈餘

	106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稅後金額	每股盈餘 (仟股)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	\$166,665	46,180	\$3.6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65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66,665	46,830	\$3.56
	105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稅後金額	每股盈餘 (仟股)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	\$160,352	43,294	\$3.7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65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60,352	43,948	\$3.65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酬勞若有可能採發放股票者，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以該潛在普通股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正式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關係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仲琦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母公司	\$41,188	\$48,676
關聯企業	3,141	2,442
合計	\$44,329	\$51,118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係依一般銷售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

2.租金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母公司	\$617	\$617
關聯企業	13	31
合計	\$630	\$648

3.租金支出

	106年度	106年度
母公司	\$454	\$454

4. 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母公司	\$7,454	\$7,173
關聯企業	660	-
合計	<u>\$8,114</u>	<u>\$7,173</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u>\$40,300</u>	<u>\$40,519</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u>\$496</u>	<u>\$496</u>

1. 質押資產係以帳面淨額表達。

2. 本公司及子公司質押資產之存出保證金為履約保固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 購案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	\$5,359	\$4,915
2. 工程保證開立之保證書	\$46,187	\$62,555
3. 已開信用狀尚未使用之餘額	\$-	USD\$248
4. 台北關稅局先放後稅保證書	\$3,000	\$3,000

(二) 承諾事項：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經定期檢視並衡量相關成本、風險及報酬率，確保良好的獲利水準及財務比率，必要時藉由各項籌資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以支應未來期間營運資金、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21,933	\$721,9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218	45,218
應收票據	24,782	24,78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17,115	217,115
其他應收款	328	328
其他金融資產	120,647	120,647
合計	\$1,130,023	\$1,130,023

	105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38,733	\$538,733
應收票據	4,664	4,66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347,279	347,279
其他應收款	470	470
其他金融資產	149,311	149,311
合計	\$1,040,457	\$1,040,457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1,640	\$1,640
應付帳款	342,894	342,894
其他應付款	129,548	129,548
其他金融負債	261	261
合計	\$474,343	\$474,343

105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2,314	\$2,314
應付帳款	447,585	447,585
其他應付款	138,288	138,288
其他金融負債	309	309
合計	\$588,496	\$588,496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主要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12.31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853	29.8	\$114,819	5%	±\$5,741	\$-	
日幣：新台幣	\$4,586	0.2645	\$1,213	5%	±\$61	\$-	
歐元：新台幣	\$57	35.627	\$2,031	5%	±\$102	\$-	
人民幣：新台幣	\$3,265	4.572	\$14,928	5%	±\$74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596	29.8	\$77,361	5%	±\$3,868	\$-	
日幣：新台幣	\$350	0.2645	\$93	5%	±\$5	\$-	
人民幣：新台幣	\$57	4.572	\$261	5%	±\$13	\$-	
105.12.31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171	32.25	\$37,765	5%	±\$1,888	\$-	
日幣：新台幣	\$1,105	0.2755	\$304	5%	±\$15	\$-	
歐元：新台幣	\$60	33.888	\$2,033	5%	±\$102	\$-	
人民幣：新台幣	\$2,936	4.638	\$13,617	5%	±\$68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387	32.25	\$76,981	5%	±\$3,849	\$-	
日幣：新台幣	\$3,824	0.2755	\$1,054	5%	±\$53	\$-	
人民幣：新台幣	\$88	4.638	\$408	5%	±\$20	\$-	

- 主要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暴露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且主要管理階層會依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政策進行匯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

-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浮動利率之資產及負債，因而產生現金流量利率暴險。
- 本公司及子公司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明細於本附註流動性風險管理說明(參閱下述說明)。
- 敏感度分析，下列係依非衍生性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6年度及民國105年度之淨利將隨之增減，主要係因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信用風險

- A.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以及營運活動所產生之應收款項。
- B.應收款項之債務人，大部分為信用極好之公司或公家機關，近年來尚未發生過重大呆帳之情形，且經定期評估備抵呆帳之適足性，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C.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營運管理部門衡量並監控。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 A.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有足夠之流動性資金以支應未來12個月內之營運需求，本公司及子公司係透過維持適當之資金額度及調配銀行額度，以支應各項合約義務。

B.下表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1,474	\$166	\$-	\$-
應付帳款	342,894	-	-	-
其他應付款	129,548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2,314	\$-	\$-	\$-
應付帳款	447,585	-	-	-
其他應付款	138,288	-	-	-

衍生性金融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6年及民國105年12月31日無操作衍生性金融負債。

(三)公允價值估計

1.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6年及民國105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45,218	\$-	\$-	\$45,218

- 2.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受益憑證，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 4.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 5.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3)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 6.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6年及民國105年12月31日無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與有價證券發 行人之關係 (註 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註 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 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互動國際	股票-創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1	\$29,028	0.08%	\$29,028	無
互動國際	股票-力成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	4,400	0.01%	4,400	無
互動國際	股票-英業達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	2,375	-	2,375	無
互動國際	股票-神準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	6,425	0.10%	6,425	無
互動國際	股票-至上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	2,990	0.03%	2,990	無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份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及未實現損益，請詳附註七說明。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 資 金 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華琦通訊設 備(上海)有 限公司	電子通訊產品 技術諮詢、技 術研究、維修 及售後服務	USD200	(一)	\$12,048	-	-	\$12,048	\$1,208	100%	\$1,204 (2)	\$12,324	\$9,090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3)
互動國際數位(股)公司	\$12,048	USD414	\$626,777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公司設在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 其他。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四)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1,448	按一般交易條件	0.08%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母公司填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單一部門衡量部門績效及資源分配，故無營運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二)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無需分別揭露地區別財務資訊。

(三)外銷銷貨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亞洲(台灣以外之地區)	<u>\$12,623</u>	<u>\$16,026</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6年度及民國105年度收入占銷貨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其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領	佔營業收入 比例	金 領	佔營業收入 比例
客戶C	\$221,143	12.32	\$-	-
客戶O	203,771	11.35	-	-
客戶Y	-	-	237,667	12.46
合 計	<u>\$424,914</u>	23.67	<u>\$237,667</u>	12.46

<附件四>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
報告書

股票代號：6486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內含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公司名稱：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五工五路 38-1 號

公司電話：02-2298-3456

項 目	頁 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聲明書	3
肆、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8
伍、合併資產負債表	9
陸、合併綜合損益表	10
柒、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捌、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玖、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3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7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 ~ 38
七、關係人交易	38 ~ 39
八、質押之資產	3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其他	40 ~ 4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 ~ 48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
(三)大陸投資資訊	49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50
十四、部門資訊	51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炎為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Tel: +886 2 2564 3000
Fax: +886 2 2561 6123
www.bdo.com.tw

BDO Taiwan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F., No.72, Sec. 2, Nanjing E. Rd.,
Taipei City 104, Taiwan (R.O.C.)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 10 樓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七）；收入認列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請詳附註五（一）。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營業收入包括電信暨寬頻網路、無線傳輸、數位媒體、雲端資訊及地理資訊等商品銷售，並且提供專業整合技術服務，以達成客戶系統建置、擴充及維運等各種功能及要求。由於客戶需求樣態繁雜，收入之認列常涉及管理階層判斷及認定，故本會計師認為收入認列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收入流程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並評估其運作之有效性。
2. 檢視本年度主要銷售合約內容，依合約內容判斷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是否已移轉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並取得包括測試報告或安裝驗收資料等相關憑證，以確認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3. 執行期末截止測試，以確認重大收入之歸屬期間正確。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二）。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係提供專業系統整合技術服務，系統建置過程中可能因環境變更或續後建置需求考量，或因客戶要求調整服務內容，或經評估相關產品功能及技術規格後，可能需調整投入軟硬體及勞務相關成本。由於合約執行及管控之有效性有可能影響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會計師認為存貨評價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依過去銷售合約型態及管理階層預定之合理利潤率區間，分析個案毛利執行狀況，並針對落於區間外之主要銷售合約，訪談專案負責人員，分析並瞭解其毛利率異常之原因。
2. 抽核主要銷售合約之實際投入成本，以及已預購或已發包成本，並檢視預估購案毛利分析表之預計再投入成本之證明文件及報價資料。
3. 評估存貨跌價損失所採用之提列政策與程序，並測試存貨跌價損失提列之適足性。



Tel: +886 2 2564 3000
Fax: +886 2 2561 6123
www.bdo.com.tw

BDO Taiwan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F., No.72, Sec. 2, Nanjing E. Rd.,
Taipei City 104, Taiwan (R.O.C.)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 10 樓

負債準備估列

事項說明

負債準備估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負債準備估列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三）。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產品保固，依其過往技術經驗及不同之合約條件，估計可能發生之維護成本並提列負債準備，由於估計具高度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認為負債準備估列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評估負債準備之流程。
2. 評估管理階層對負債準備之估列，檢視其估列基礎所使用之資料並進行分析。
3. 抽核保固期尚未屆滿案件資料，訪談專案負責人員並瞭解是否尚有重大未估計之負債準備。
4. 檢視保固負債到期沖轉情形，並抽核相關結轉核准文件。

其他事項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之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Tel: +886 2 2564 3000
Fax: +886 2 2561 6123
www.bdo.com.tw

BDO Taiwan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F., No.72, Sec. 2, Nanjing E. Rd.,
Taipei City 104, Taiwan (R.O.C.)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 10 樓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Tel: +886 2 2564 3000
Fax: +886 2 2561 6123
www.bdo.com.tw

BDO Taiwan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F., No.72, Sec. 2, Nanjing E. Rd.,
Taipei City 104, Taiwan (R.O.C.)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 10 樓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宜



會計師：

許坤錦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六)第 02925 號
(80)台財證(一)第 51636 號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	106年12月31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	106年12月31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492,015	21.74	\$721,933	38.38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402,941	17.81	\$-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43,362	1.92	45,218	2.40	2150	應付票據		1,576	0.07	1,640	0.09
							2170	應付帳款		445,515	19.69	342,894	18.2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30,000	1.33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152,667	6.75	129,548	6.8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1,322	1.38	25,555	1.3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52,311	2.31	24,782	1.3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一)	156,728	6.93	135,777	7.2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509,052	22.49	209,001	11.1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二)	8,258	0.35	145,647	7.74
118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淨額	七	10,486	0.46	8,114	0.43	21XX	小計		1,199,007	52.98	781,061	41.53
1200	其他應收款		246	0.01	328	0.02	25XX	非流動負債					
130X	存貨	六(六)	355,385	15.70	207,925	11.05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一)	61,469	2.72	44,905	2.39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	377,696	16.69	256,965	13.6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60	-	95	0.0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449	0.16	33,040	1.77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	261	0.01	10,141	0.53
11XX	小計		1,874,002	82.81	1,507,306	80.14	25XX	小計		61,790	2.73	55,141	2.93
							2XXX	負債合計		1,260,797	55.71	836,202	44.46
							31XX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XX	非流動資產						3100	股本	六(十三)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251,080	11.09	254,784	13.55	3110	普通股股本		369,440	16.32	461,800	24.55
1780	無形資產		5	-	8	-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11,974	13.79	311,974	16.5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41,422	1.83	28,085	1.49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五)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6,536	4.27	90,648	4.8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0,479	4.88	93,813	4.99
15XX	小計		389,043	17.19	373,525	19.86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10,621	9.31	176,976	9.41
							3400	其他權益		(266)	(0.01)	66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002,248	44.29	1,044,629	55.54
							3XXX	權益總計		1,002,248	44.29	1,044,629	55.54
1XXX	資產總計		\$2,263,045	100.00	\$1,880,831	100.00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2,263,045	100.00	\$1,880,831	100.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項	目	附註	107年度	%	106年度	%
4000 营業收入		六(十六)	\$1,727,270	100.00	\$1,795,556	100.00
5000 营業成本		六(六)	(1,017,623)	(58.92)	(1,111,131)	(61.88)
5900 营業毛利			709,647	41.08	684,425	38.12
5950 营業毛利淨額			709,647	41.08	684,425	38.12
6000 营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52,320)	(20.40)	(355,994)	(19.83)
6200 管理費用			(136,082)	(7.88)	(126,311)	(7.0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46	0.01	-	-
6000 小計			(488,356)	(28.27)	(482,305)	(26.86)
6900 营業利益(損失)			221,291	12.81	202,120	11.26
7000 营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24,620	1.43	4,083	0.2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7,473)	(0.43)	(4,011)	(0.22)
7050 財務成本			(237)	(0.02)	(146)	(0.02)
7000 营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910	0.98	(74)	(0.0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238,201	13.79	202,046	11.25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	(39,967)	(2.31)	(35,381)	(1.97)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198,234	11.48	166,665	9.28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98,234	11.48	166,665	9.2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46)	(0.01)	2,179	0.1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	-	(370)	(0.0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2)	(0.02)	(111)	(0.0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78)	(0.03)	1,698	0.0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7,756	11.45	168,363	9.37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98,234	11.48	166,665	9.28
合計			198,234	11.48	166,665	9.28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97,756	11.45	168,363	9.37
合計			\$197,756	11.45	\$168,363	9.37
每股盈餘(元)：		六(二十一)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4.71		\$3.6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4.71		\$3.6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4.64		\$3.56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61,800	\$311,974	\$77,777	\$186,167	\$177	\$1,037,895	\$0	\$1,037,895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036	(16,036)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61,630)	—	(161,630)	—	(161,630)			
106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166,665	—	166,665	—	166,6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809	(111)	1,698	—	1,698			
千元尾差	—	—	—	1	—	1	—	1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61,800	\$311,974	\$93,813	\$176,976	\$66	\$1,044,629	\$0	\$1,044,629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667	(16,667)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47,776)	—	(147,776)	—	(147,776)			
107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198,234	—	198,234	—	198,23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46)	(332)	(478)	—	(478)			
現金減資	(92,360)	—	—	—	—	(92,360)	—	(92,360)			
千元尾差	—	—	(1)	—	—	(1)	—	(1)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369,440	\$311,974	\$110,479	\$210,621	\$(266)	\$1,002,248	\$0	\$1,002,248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107年 度	106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238,201	\$202,046	
合併總損益	238,201	202,04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867	7,079	
攤銷費用	3	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4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益	8,551	2,492	
利息費用	237	145	
利息收入	(1,292)	(1,209)	
股利收入	(2,362)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86)	86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1,567)	(1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5,128)	(47,514)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7,529)	(20,117)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00,004)	131,105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372)	(94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82	143	
存貨(增加)減少	(147,460)	199,642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246)	1,183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20,485)	10,02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09)	(788)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62,033	-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64)	(67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02,620	(104,69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3,119	(8,74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7,515	42,075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	(46,52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519	(196)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10,023)	(4,875)	
收取之利息	1,292	1,209	
收取之股利	2,362	-	
支付利息	(237)	(145)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47,572)	(36,58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419	324,05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72)	(8,3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5	664	
存出保證金增加	(5,888)	-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8,66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865)	20,93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	-	(48)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	5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4)	-	
發放現金股利	(147,776)	(161,630)	
現金減資	(92,36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40,140)	(161,67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32)	(11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29,918)	183,2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21,933	538,73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2,015	\$721,93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92年5月14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並於民國105年9月上櫃。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服務項目為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無線傳輸服務、數位媒體系統服務、雲端資訊系統服務及地理資訊系統服務等。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08年3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外，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IFRS 9)

- (1) 金融資產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減損評估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認列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IFRS 1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

4.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初次適用日(民國107年1月1日)認列IFRS 9及IFRS 15之累積影響數，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IFRS 9及IFRS 15對合併報表之影響說明如下：

(1) IFRS 9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IFRS版本時，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IFRS9仍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財務報表無影響。

於IAS39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之定期存款計30,000仟元，因有符合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條件，且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係為收取現金流量，因此於初次適用IFRS9時，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調增30,000仟元，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並無影響。

(2) IFRS 1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適用並未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收入認列產生重大影響。對於部份合約，於移轉商品前或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及子公司須承擔後續履約之義務，於民國107年1月1日以後，依IFRS15之規定應認列為合約負債，與民國107年1月1日以前認列為其他流動負債不同。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7年1月1日自其他流動負債重分類至合約負債之金額為140,908仟元；另若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之規定，則民國107年12月31日之其他流動負債將增加402,941仟元，而合約負債將減少402,941仟元。

IFRS15對具有已滿足履約義務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者認列合約資產，與民國107年1月1日以前認列應收帳款之作法不同。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7年1月1日自應收帳款重分類至合約資產金額為1,933仟元；另若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之規定，對民國107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無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對於民國108年1月1日可能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21,210仟元。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7年1月1日初次適用IFRS9及IFRS15，係採用簡易追溯，並未重編民國106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106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 (1)本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做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			所持股權百分比		
投資公司名稱	名稱	業務性質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備註
本公司	華琦通訊設備 (上海)有限公司 司(華琦通訊)	電子通訊產品技術 諮詢、技術研發、 維修及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重大限制：無。

6.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換算

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即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報表之表達貨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以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下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106 年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 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 年

- 1.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應收帳款及票據

-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應收帳款、票據及合約資產針對客戶營運狀況及償債能力，個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跡象。未存在減損跡象且非屬重大之應收帳款、票據及合約資產，依信用損失歷史經驗，根據客戶類型及信用評等之差異，使用適當之分組方式，合理評估應收帳款、票據及合約資產減損發生率作為提列備抵損失之依據。

(十一)存貨

存貨平時採用加權平均法，期末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不動產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 4.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主要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50~56年外，其餘資產設備為3~6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虧損性合約：當預期從合約所獲得之經濟效益低於履行該合約義務所發生不可避免之成本時，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間之孰低者的現值予以衡量。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對該合約相關資產之任何減損損失予以認列。

(十五)員工福利

1.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係按月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並將每期應提撥數認列為當期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在確定福利退休辦法下，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決定，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精算評價。精算損益係於發生期間立即全數認列，並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下之其他綜合損益。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3)子公司參加中國大陸各地方政府設立之退休福利計畫，該福利計畫係屬確定提撥計畫。該子公司於提撥時認列為費用後，不再承擔或給付員工之退休福利，而係由中國大陸各地方政府負責承擔或給付具退休資格員工之退休福利。

2.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六)所得稅

-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3.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十七)收入認列

107 年

- 1.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系統整合之專案性業務，於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移轉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合約或訂單之約定價格考量銷貨退回或折讓後作為收入認列之基礎，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係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份為限。
- 2.商品或勞務已移轉控制予客戶，惟仍未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者，認列合約資產及收入；已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尚須承擔續後提供商品或勞務之義務者，則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續後滿足履約義務時轉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預估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與買方；
- (2)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 (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風險及報酬移轉的時點視銷售合約個別條件而定。當銷售價格包含可辨認的售後服務(保固)金額時，該可辨認售後服務金額應予遞延並於勞務履行之期間認列為收入，其相關遞延收入金額包含提供服務的預期成本及合理利潤，其按原始銷售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分攤之。

2.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於提供勞務期間內，其合約結果能可靠估計時，視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相關收入，相關之勞務支出於發生時認列，除非該項支出係產生一項與未來合約活動相關之資產；當提供勞務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則僅於已認列可回收成本之範圍內認列收入，且已發生之成本應認列為支出，另預期所提供之勞務將產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損失。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惟具反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並不列入計算。

(十九)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移轉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二)存貨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外存貨評價主亦可能受客戶合約需求變化，而產生重大變動。

(三)負債準備

因過去事件負有現實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認列負債準備。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與客戶之合約或承諾，於商品或勞務移轉認列收入時，估計可能發生壞修替換之相關備品或服務準備，且按過往之技術經驗，預計可能需要支出之維護費用估計負債準備。另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623	\$673
銀行存款	491,392	721,260
合計	<u>\$492,015</u>	<u>\$721,933</u>

- 本公司及子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53,996	\$-
評價調整	<u>(10,634)</u>	-
合計	<u>\$43,362</u>	<u>\$-</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	\$47,710
評價調整	<u>-</u>	<u>(2,492)</u>
合計	<u>\$-</u>	<u>\$45,218</u>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30,000</u>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52,311</u>	<u>\$24,782</u>

(五)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509,377	\$209,372
減：備抵損失	<u>(325)</u>	<u>(371)</u>
合計	<u>\$509,052</u>	<u>\$209,001</u>

107年

1.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31~90天	逾期91~180天	合計
<u>107年12月31日</u>					
帳面價值總額	\$505,833	\$2,658	\$886	\$-	\$509,377
備抵損失	<u>(289)</u>	<u>(36)</u>	-	-	<u>(325)</u>
攤銷後成本	<u>\$505,544</u>	<u>\$2,622</u>	<u>\$886</u>	<u>\$-</u>	<u>\$509,052</u>

2.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如下：

	107年1月1日至12月30日
期初餘額(IAS 39)	\$371
適用IFRS 9調整數	-
期初餘額(IFRS 9)	371
減損損失迴轉	(46)
期末餘額(IFRS 9)	<u>\$325</u>

106年

1.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已逾期但未減損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30天內	\$9,084
31-90天	376
91-180天	2,106
180天以上	-
合計	<u>\$11,566</u>

2.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群組1	\$23,547
群組2	99,994
群組3	74,265
合計	<u>\$197,806</u>

群組1：新客戶/政府機構/公立學校

群組2：現有客戶且資本額低於新台幣10億元/大哥大/固網業者

群組3：國內外上市櫃公司/其他

3.群組評估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期初餘額	\$707
本期提列(迴轉)減損	(336)
期末餘額	<u>\$371</u>

4.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六)存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55,459	\$129,917
寄存品	317,513	100,517
小計	<u>372,972</u>	<u>230,434</u>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587)	(22,509)
	<u>\$355,385</u>	<u>\$207,925</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7年度	106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939,223	\$1,026,24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4,922)	12,563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	<u>934,301</u>	<u>1,038,805</u>
勞務成本及其他	83,322	72,326
營業成本合計	<u>\$1,017,623</u>	<u>\$1,111,131</u>

1.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存貨出售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2.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七)預付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租金	\$1,374	\$1,525
預付貨款	45,348	32,534
預付購案成本	330,083	222,412
其他預付費用	891	494
合計	<u>\$377,696</u>	<u>\$256,965</u>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	合 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207,450	\$70,566	\$827	\$24,593	\$303,43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4,279)	(441)	(13,932)	(48,652)
合計	\$207,450	\$36,287	\$386	\$10,661	\$254,784
107年度					
1月1日	\$207,450	\$36,287	\$386	\$10,661	\$254,784
增添	-	1,600	-	2,072	3,672
處分	-	-	-	(509)	(509)
折舊費用	-	(2,371)	(130)	(4,366)	(6,867)
12月31日	\$207,450	\$35,516	\$256	\$7,858	\$251,080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207,450	\$72,166	\$823	\$21,176	\$301,61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6,650)	(567)	(13,318)	(50,535)
合計	\$207,450	\$35,516	\$256	\$7,858	\$251,080
106年1月1日					
成本	\$207,450	\$69,551	\$2,398	\$21,096	\$300,49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3,541)	(1,799)	(10,934)	(46,274)
合計	\$207,450	\$36,010	\$599	\$10,162	\$254,221
106年度					
1月1日	\$207,450	\$36,010	\$599	\$10,162	\$254,221
增添	-	2,535	-	5,858	8,393
處分	-	-	-	(750)	(750)
折舊費用	-	(2,258)	(213)	(4,608)	(7,079)
匯率影響數	-	-	-	(1)	(1)
12月31日	\$207,450	\$36,287	\$386	\$10,661	\$254,784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207,450	\$70,566	\$827	\$24,593	\$303,43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4,279)	(441)	(13,932)	(48,652)
合計	\$207,450	\$36,287	\$386	\$10,661	\$254,784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九)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89,618	\$79,986
其他應付費用	63,049	49,562
合計	<u>\$152,667</u>	<u>\$129,548</u>

(十)退休金

1.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民國 107 年及民國 106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4,518 仟元及 14,931 仟元。

2.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本公司已於民國 107 年 11 月結清員工舊制年資，並撤銷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及結清帳戶。

3.民國 106 年有關確定福利退休辦法相關資訊如下：

(1)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91,86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81,99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9,876)</u>

(2)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99,424)	\$82,864	\$(16,560)
利息(費用)收入	(1,485)	1,252	(233)
	<u>(100,909)</u>	<u>84,116</u>	<u>(16,793)</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	(461)	(461)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之精算損益	(302)	-	(302)
財務假設變動之精算損益	(2,998)	-	(2,998)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5,940	-	5,940
計畫縮減影響數	2,771	-	2,771
	<hr/>	<hr/>	<hr/>
	(95,498)	83,655	(11,843)
雇主提撥數	-	1,967	1,967
計畫資產福利支付數	3,630	(3,630)	-
12月31日餘額	<hr/>	<hr/>	<hr/>
	\$ (91,868)	\$ 81,992	\$ (9,876)

(3)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6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4)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預設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0.25%	減少 0.25%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919)	\$ 3,045	\$ 2,984	\$ (2,87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5)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係依據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辦法，依當地雇員工資提撥養老保險金。該等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十一)負債準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產品保固一流動	\$156,728	\$135,777
產品保固一非流動	61,469	44,905
合計	<u>\$218,197</u>	<u>\$180,682</u>

(十二)其他流動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收貨款	\$-	\$140,908
其他	8,258	4,739
合計	<u>\$8,258</u>	<u>\$145,647</u>

(十三)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本	<u>\$600,000</u>	<u>\$600,000</u>
已發行股本	<u>\$369,440</u>	<u>\$461,800</u>

1.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數為60,000仟股，其中供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6,000仟股。本公司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本公司為活化投資人之資金運用及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於民國107年6月15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現金減資退還股東92,360仟元，銷除已發行股份9,236仟股，減資比率為20%。本減資案業於民國107年7月13日經行政院金融管理監督委員會核備在案，並訂定民國107年7月24日為減資基準日。

(十四)資本公積

1.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期貨局規定，以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2.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00,320	\$300,320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11,654	11,654
合計	<u><u>\$311,974</u></u>	<u><u>\$311,974</u></u>

(十五) 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之方法，將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的部份，發給新股或現金。

2. 盈餘分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分派順序及限制如下：

- a. 提繳稅款；
- b.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c. 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 d. 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外；
- e. 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表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或保留之，緣本公司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依據本公司未來資本規劃，每年發放之股利總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總額之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2)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及民國106年度盈餘分配議案，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其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十六)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1,455,850	\$1,553,929
勞務收入	271,420	241,627
合計	<u><u>\$1,727,270</u></u>	<u><u>\$1,795,556</u></u>

2.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1,689,054
隨時間逐步認列	38,216
合計	<u>\$1,727,270</u>

(2)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	\$1,933
減：備抵損失	-	-
合計	<u>-</u>	<u>\$1,933</u>
合約負債	<u>\$402,941</u>	<u>\$140,908</u>

(十七)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675)	\$(1,626)
處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86	(86)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567	196
其他損失	-	(3)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u>(8,551)</u>	<u>(2,492)</u>
合計	<u>\$(7,473)</u>	<u>\$(4,011)</u>

(十八)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商品存貨之變動	\$934,301	\$1,038,805
勞務成本及其他營業成本	83,322	72,326
員工福利費用	405,634	395,6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6,870	7,082
其他費用	<u>75,852</u>	<u>79,623</u>
營業成本及費用合計	<u>\$1,505,979</u>	<u>\$1,593,436</u>

(十九)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費用	\$334,688	\$330,836
勞健保費用	25,531	26,517
退休金費用	14,518	12,394
董事酬金	21,525	16,809
其他用人費用	9,372	9,044
合計	<hr/> \$405,634	<hr/> \$395,600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3%至10%，董事酬勞不高於2%。
- 本公司民國107年及民國106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7,020仟元及22,903仟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仟元5,400及4,579仟元，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107年及民國106年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6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1)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產生之應付所得稅	\$(53,068)	\$(44,286)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高(低)估數	7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403)	-
國外扣繳稅額(不得扣抵繳)	(20)	(83)
當期所得稅(費用)總額	<hr/> \$(53,484)	<hr/> \$(44,36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3,517	8,988
遞延所得稅(費用)總額	13,517	8,988
所得稅(費用)利益	<hr/> \$(39,967)	<hr/> \$(35,381)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7年度	106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	\$(370)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47,641	\$34,677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5,427	9,609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13,517)	(8,988)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高(低)估數	(7)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403	-
國外扣繳稅額(不得扣抵繳)	20	83
所得稅費用(利益)	\$39,967	\$35,381

3.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7年度					
	1月1日	損益	認列於 其他 綜合損益	認列於 權益	稅率改變 之影響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378	\$(365)	\$-	\$-	\$67	\$8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1	-	-	-	4	25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	3,826	(984)	-	-	675	3,517
確定福利計劃	2,534	(2,981)	-	-	447	-
保固準備	20,698	13,289	-	-	3,653	37,640
提撥職工福利	204	(80)	-	-	36	160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 損失	424	(499)	-	-	75	-
小計	\$28,085	\$8,380	\$-	\$-	\$4,957	\$41,42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95)	\$51	\$-	\$-	\$(16)	\$(60)
小計	\$(95)	\$51	\$-	\$-	\$(16)	\$(60)
合計	\$27,990	\$8,431	\$-	\$-	\$4,941	\$41,362

	106年度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315	\$63	\$-	\$-	\$378
呆帳損失之認列	21	-	-	-	21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	1,691	2,135	-	-	3,826
確定福利計劃	3,670	(766)	(370)	-	2,534
保固準備	13,545	7,153	-	-	20,698
提撥職工福利	272	(68)	-	-	204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424	-	-	424
小計	\$19,514	\$8,941	\$(370)	\$-	\$28,08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42)	\$47	\$-	\$-	\$(95)
小計	\$(142)	\$47	\$-	\$-	\$(95)
合計	\$19,372	\$8,988	\$(370)	\$-	\$27,990

4.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5年度。

5.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107年1月起由17%調增至20%，相關稅率影響數將調整於民國107年度之財務報表中。

(二十一)每股盈餘

	107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仟股)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	\$198,234	42,106	\$4.7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64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	\$198,234	42,746	\$4.64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06年度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仟股)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	\$166,665	46,180	<u>\$3.61</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65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	\$166,665	46,830	<u>\$3.56</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酬勞若有可能採發放股票者，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以該潛在普通股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正式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關係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仲琦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母公司	\$45,422	\$41,188
關聯企業	1,349	3,141
合計	\$46,771	\$44,329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係依一般銷售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

2.租金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母公司	\$617	\$617
關聯企業	-	13
合計	<u>\$617</u>	<u>\$630</u>

3.租金支出

	107年度	106年度
母公司	<u>\$454</u>	<u>\$454</u>

4.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母公司	\$9,981	\$7,454
關聯企業	505	660
合計	<u>\$10,486</u>	<u>\$8,114</u>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u>\$37,671</u>	<u>\$40,300</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u>\$-</u>	<u>\$496</u>

1.質押資產係以帳面淨額表達。

2.本公司及子公司質押資產之存出保證金為履約保固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購案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	\$6,850	\$5,359
2.工程保證開立之保證書	\$167,073	\$46,187
3.台北關稅局先放後稅保證書	\$3,000	\$3,000

(二)承諾事項：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經定期檢視並衡量相關成本、風險及報酬率，確保良好的獲利水準及財務比率，必要時藉由各項籌資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以支應未來期間營運資金、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07年12月31日(註)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92,015	\$492,0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3,362	43,3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30,000
應收票據	52,311	52,31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19,538	519,538
其他應收款	246	246
其他金融資產	96,536	96,536
合計	\$1,234,008	\$1,234,008

106年12月31日(註)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21,933	\$721,9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218	45,218
應收票據	24,782	24,78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17,115	217,115
其他應收款	328	328
其他金融資產	120,647	120,647
合計	\$1,130,023	\$1,130,023

107年12月31日(註)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合約負債	\$402,941	\$402,941
應付票據	1,576	1,576
應付帳款	445,515	445,515
其他應付款	152,667	152,667
其他金融負債	261	261
合計	\$1,002,960	\$1,002,960

106年12月31日(註)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1,640	\$1,640
應付帳款	342,894	342,894
其他應付款	129,548	129,548
其他金融負債	261	261
合計	\$474,343	\$474,343

註：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採用IFRS9及IFRS15之規定辦理，請詳附註三(一)之說明。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動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主要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 (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318	30.7	\$132,563	5%	±\$6,628	\$-
日幣：新台幣	\$61	0.278	\$17	5%	±\$1	\$-
歐元：新台幣	\$12	35.181	\$422	5%	±\$21	\$-
人民幣：新台幣	\$3,694	4.47	\$16,512	5%	±\$82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183	30.7	\$67,018	5%	±\$3,351	\$-
歐元：新台幣	\$36	35.181	\$1,267	5%	±\$63	\$-
人民幣：新台幣	\$88	4.47	\$393	5%	±\$20	\$-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新台幣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853	29.8	\$114,819	5%	±\$5,741	\$-
日幣：新台幣	\$4,586	0.2645	\$1,213	5%	±\$61	\$-
歐元：新台幣	\$57	35.627	\$2,031	5%	±\$102	\$-
人民幣：新台幣	\$3,265	4.572	\$14,928	5%	±\$746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2,596	29.8	\$77,361	5%	±\$3,868	\$-
日幣：新台幣	\$350	0.2645	\$93	5%	±\$5	\$-
人民幣：新台幣	\$57	4.572	\$261	5%	±\$13	\$-

- 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利率風險

-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浮動利率之資產及負債，因而產生現金流量利率暴險。
- 本公司及子公司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明細於本附註流動性風險管理說明(參閱下述說明)。
- 敏感度分析，下列係依非衍生性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7年度及民國106年度之淨利將隨之增減，主要係因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信用風險

- A.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款。
- B.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與每一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本公司及子公司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並參考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合約資產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

(3)流動性風險

- A.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有足夠之流動性資金以支應未來12個月內之營運需求，本公司及子公司係透過維持適當之資金額度及調配銀行額度，以支應各項合約義務。
- B.下表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年内	1至2年内	2至5年内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1,576	\$-	\$-	\$-
應付帳款	445,515	-	-	-
其他應付款	152,667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年内	1至2年内	2至5年内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1,474	\$166	\$-	\$-
應付帳款	342,894	-	-	-
其他應付款	129,548	-	-	-

衍生性金融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7年及民國106年12月31日無操作衍生性金融負債。

(三)公允價值估計

1.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7年及民國106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43,362	\$-	\$-	\$43,362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45,218	\$-	\$-	\$45,218

2.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受益憑證，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3)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6.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7年及民國106年12月31日無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與有價證券發 行人之關係 (註 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註 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 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互動國際	股票-創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1	\$23,447	0.08%	\$23,447	無
互動國際	股票-力成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	13,220	0.03%	13,220	無
互動國際	股票-至上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	2,705	0.03%	2,705	無
互動國際	股票-健鼎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	3,990	0.01%	3,990	無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份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 10.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及未實現損益，請詳附註七說明。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通訊產品技術諮詢、技術研究、維修及售後服務	USD200	(一)	\$12,048	-	-	\$12,048	\$2,416	100%	\$2,420	\$13,360	\$10,143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3)
互動國際數位(股)公司	\$12,048	USD414	\$601,349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公司設在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 其他。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四)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1,165	按一般交易條件	0.07%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母公司填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單一部門衡量部門績效及資源分配，故無營運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二)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無需分別揭露地區別財務資訊。

(三)外銷銷貨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亞洲(台灣以外之地區)	<u>\$9,387</u>	<u>\$12,623</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7年度及民國106年度收入占銷貨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其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領	佔營業收入 比例	金 領	佔營業收入 比例
客戶C	\$362,867	21.01	\$221,143	12.32
客戶O	-	-	203,771	11.35
合 計	<u>\$362,867</u>	<u>21.01</u>	<u>\$424,914</u>	<u>23.67</u>

<附件五>
108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
核閱報告

股票代號：6486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內含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第三季

公司名稱：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五工五路 38-1 號

公司電話：02-2298-3456

頁 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會計師核閱報告	3
肆、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伍、合併綜合損益表	5
陸、合併權益變動表	6
柒、合併現金流量表	7
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 ~ 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 1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 1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8 ~ 29
七、關係人交易	30 ~ 30
八、質押之資產	3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1
十二、其他	31~ 3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9~ 40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0
(三)大陸投資資訊	41
(四)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42
十四、部門資訊	42

會計師核閱報告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八年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一〇八年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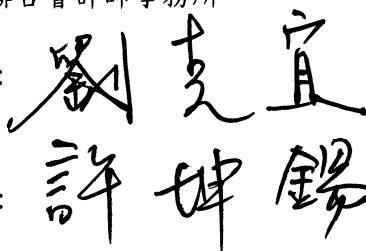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八年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〇八年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六)第 02925 號
(80)台財證(一)第 51636 號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十四日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及二〇七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08年9月30日	%	107年12月31日	%	107年9月30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8年9月30日	%	107年12月31日	%	107年9月30日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697,920	35.61	\$492,015	21.74	\$385,194	19.1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342,372	17.47	\$402,941	17.81	\$245,403	12.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24,189	1.23	43,362	1.92	36,483	1.81	2150	應付票據		407	0.02	1,576	0.07	2,792	0.1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30,000	1.53	30,000	1.33	-	-	2200	應付帳款		257,480	13.14	445,515	19.69	495,874	24.6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53,479	2.73	52,311	2.31	37,397	1.86	225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116,309	5.93	152,667	6.75	108,429	5.3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49,788	12.74	509,052	22.49	254,556	12.63	228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二)	134,875	6.88	156,728	6.93	154,920	7.69		
118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淨額	七	11,499	0.59	10,486	0.46	8,751	0.43	230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8,029	0.41	-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180	0.01	246	0.01	13,298	0.66	21XX	其他應收款		10,256	0.52	8,258	0.35	7,829	0.38		
130X 存貨	六(六)	249,217	12.71	355,385	15.70	495,314	24.58	25XX	小計		881,819	44.99	1,199,007	52.98	1,026,914	50.95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	254,778	13.00	377,696	16.69	368,737	18.30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二)	57,883	2.95	61,469	2.72	58,600	2.9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860	0.09	3,449	0.16	34,283	1.7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9	-	60	-	10	-		
11XX 小計		1,572,910	80.24	1,874,002	82.81	1,634,013	81.08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8,374	0.43	-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61	-	261	0.01	262	0.02		
								25XX	小計		66,557	3.38	61,790	2.73	58,872	2.93		
								2XXX	負債合計		948,376	48.37	1,260,797	55.71	1,085,786	53.88		
15XX 非流動資產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251,664	12.84	251,080	11.09	252,666	12.54	3100	股本	六(十三)	369,440	18.85	369,440	16.32	369,440	18.33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16,359	0.83	-	-	-	-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311,974	15.92	311,974	13.79	311,974	15.48		
1780 無形資產		3	-	5	-	6	-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130,302	6.65	110,479	4.88	110,479	5.4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9,960	2.04	41,422	1.83	34,539	1.71	3300	保留盈餘		266	0.01	-	-	-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9,251	4.05	96,536	4.27	94,136	4.6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0,055	10.21	210,621	9.31	137,615	6.83		
15XX 小計		387,237	19.76	389,043	17.19	381,347	18.9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6)	(0.01)	(266)	(0.01)	66	-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011,771	51.63	1,002,248	44.29	929,574	46.12		
								3400	其他權益		1,011,771	51.63	1,002,248	44.29	929,574	46.1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合計									
								3XXX	權益總計									
1XXX 資產總計		\$1,960,147	100.00	\$2,263,045	100.00	\$2,015,360	100.00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1,960,147	100.00	\$2,263,045	100.00	\$2,015,360	100.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二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108年第三季	%	107年第三季	%	108年前三季	%	107年前三季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	\$433,115	100.00	\$339,823	100.00	\$1,387,432	100.00	\$1,073,579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	(247,013)	(57.03)	(177,576)	(52.26)	(801,828)	(57.79)	(588,171)	(54.79)
5900	營業毛利			186,102	42.97	162,247	47.74	585,604	42.21	485,408	45.2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86,102	42.97	162,247	47.74	585,604	42.21	485,408	45.21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89,625)	(20.69)	(87,105)	(25.63)	(262,495)	(18.92)	(261,798)	(24.39)
6200	管理費用			(30,525)	(7.05)	(30,216)	(8.89)	(104,639)	(7.54)	(88,525)	(8.2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269)	(0.06)	(1,351)	(0.40)	(227)	(0.02)	(1,764)	(0.15)
6000	小計			(120,419)	(27.80)	(118,672)	(34.92)	(367,361)	(26.48)	(352,087)	(32.79)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65,683	15.17	43,575	12.82	218,243	15.73	133,321	12.4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3,560	0.82	19,736	5.81	5,622	0.41	22,825	2.1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545)	(0.13)	(5,474)	(1.61)	3,849	0.28	(3,737)	(0.35)
7050	財務成本			(113)	(0.02)	(59)	(0.02)	(341)	(0.03)	(152)	(0.0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902	0.67	14,203	4.18	9,130	0.66	18,936	1.76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68,585	15.84	57,778	17.00	227,373	16.39	152,257	14.18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	(11,268)	(2.61)	(12,902)	(3.79)	(40,518)	(2.92)	(27,175)	(2.53)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57,317	13.23	44,876	13.21	186,855	13.47	125,082	11.65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57,317	13.23	44,876	13.21	186,855	13.47	125,082	11.6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7,317	13.23	44,876	13.21	186,855	13.47	125,082	11.65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57,317	13.23	44,876	13.21	186,855	13.47	125,082	11.65
	合計			57,317	13.23	44,876	13.21	186,855	13.47	125,082	11.65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57,317	13.23	44,876	13.21	186,855	13.47	125,082	11.65
	合計			\$57,317	13.23	\$44,876	13.21	\$186,855	13.47	\$125,082	11.65
	每股盈餘(元)：		六(二十一)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1.55		\$1.02		\$5.06		\$2.8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1.55		\$1.02		\$5.06		\$2.8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1.54		\$1.01		\$4.99		\$2.82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總計 之兌換差額	非控制權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61,800	\$311,974	\$93,813	\$0	\$176,976	\$66	\$1,044,629	\$0	\$1,044,629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667	-	(16,667)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47,776)	-	(147,776)	-	(147,776)	
107 年前三季本期稅後淨利	-	-	-	-	125,082	-	125,082	-	125,082	
現金減資	(92,360)	-	-	-	-	-	(92,360)	-	(92,360)	
千元尾差	-	-	(1)	-	-	-	(1)	-	(1)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 餘額	<u>\$369,440</u>	<u>\$311,974</u>	<u>\$110,479</u>	<u>\$0</u>	<u>\$137,615</u>	<u>\$66</u>	<u>\$929,574</u>	<u>\$0</u>	<u>\$929,574</u>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餘額	\$369,440	\$311,974	\$110,479	\$0	\$210,621	\$(266)	\$1,002,248	\$0	\$1,002,248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823	-	(19,823)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66	(266)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77,332)	-	(177,332)	-	(177,332)	
108 年前三季本期稅後淨利	-	-	-	-	186,855	-	186,855	-	186,855	
民國 108 年 9 月 30 日 餘額	<u>\$369,440</u>	<u>\$311,974</u>	<u>\$130,302</u>	<u>\$266</u>	<u>\$200,055</u>	<u>\$(266)</u>	<u>\$1,011,771</u>	<u>\$0</u>	<u>\$1,011,771</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前三季	107 年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227,373	\$152,257
合併總損益	227,373	152,25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658	5,172
攤銷費用	2	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228	1,7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益	850	4,848
利息費用	340	153
利息收入	(1,345)	(713)
股利收入	(2,235)	(2,36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225)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4,743)	(1,5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5,453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169)	(12,61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59,036	(47,319)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013)	(637)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65	(12,994)
存貨(增加)減少	105,890	(287,389)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625)	(1,833)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23,544	(109,939)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590	(1,220)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60,569)	104,495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169)	1,15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88,035)	152,979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6,358)	(21,118)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25,439)	32,837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54	15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844	2,937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	(9,876)
收取之利息	1,345	713
收取之股利	2,235	2,362
支付利息	(169)	(153)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58,310)	(47,60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54,975	(90,28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92)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658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45)	(3,05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5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072)
存出保證金減少	17,639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53)	(41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5,007	(6,31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6,745)	-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4)
發放現金股利	(177,332)	(147,776)
現金減資	-	(92,36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4,077)	(240,14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05,905	(336,73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2,015	721,93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97,920	\$385,19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92年5月14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並於民國105年9月上櫃。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服務項目為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無線傳輸服務、數位媒體系統服務、雲端資訊系統服務及地理資訊系統服務等。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08年11月14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外，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IFRSs版本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108年1月1日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21,210仟元。
3. 公司及子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a.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 b.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c.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
 - d.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4.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公司及子公司增額借款利率，其加權平均利率為1.25%。
5.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認列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108年1月1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認列之營業租賃承諾	\$21,668
減：屬短期租賃之豁免	(102)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21,566
本公司及子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1.25%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21,210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9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 (1)本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做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備註
			108年 9月30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9月30日	
本公司	華琦通訊設備 (上海)有限公司 (華琦通訊)	電子通訊產品技術 諮詢、技術研發、 維修及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100.00	-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重大限制：無。

6.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換算

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即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報表之表達貨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以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下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應收帳款及票據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應收帳款、票據及合約資產針對客戶營運狀況及償債能力，個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跡象。未存在減損跡象且非屬重大之應收帳款、票據及合約資產，依信用損失歷史經驗，根據客戶類型及信用評等之差異，使用適當之分組方式，合理評估應收帳款、票據及合約資產減損發生率作為提列備抵損失之依據。

(十一)存貨

存貨平時採用加權平均法，期末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不動產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 4.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主要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50~56年外，其餘資產設備為3~6年。

(十三)承租人之租賃交易

108 年

- 1.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金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107 年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五)負債準備

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虧損性合約：當預期從合約所獲得之經濟效益低於履行該合約義務所發生不可避免之成本時，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間之孰低者的現值予以衡量。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對該合約相關資產之任何減損損失予以認列。

(十六)員工福利

1.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係按月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並將每期應提撥數認列為當期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A.在確定福利退休辦法下，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決定，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精算評價。精算損益係於發生期間立即全數認列，並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下之其他綜合損益。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B.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

(3)子公司參加中國大陸各地方政府設立之退休福利計畫，該福利計畫係屬確定提撥計畫。該子公司於提撥時認列為費用後，不再承擔或給付員工之退休福利，而係由中國大陸各地方政府負責承擔或給付具退休資格員工之退休福利。

2.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七)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3.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4.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計算，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十八)收入認列

- 1.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系統整合之專案性業務，於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移轉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合約或訂單之約定價格考量銷貨退回或折讓後作為收入認列之基礎，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係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份為限。
- 2.商品或勞務已移轉控制予客戶，惟仍未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者，認列合約資產及收入；已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尚須承擔續後提供商品或勞務之義務者，則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續後滿足履約義務時轉列收入。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惟具反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並不列入計算。

(二十)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移轉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二)存貨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外存貨評價主亦可能受客戶合約需求變化，而產生重大變動。

(三)負債準備

因過去事件負有現實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認列負債準備。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與客戶之合約或承諾，於商品或勞務移轉認列收入時，估計可能發生壞修替換之相關備品或服務準備，且按過往之技術經驗，預計可能需要支出之維護費用估計負債準備。另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484	\$623	\$623
銀行存款	697,436	491,392	384,571
合計	\$697,920	\$492,015	\$385,194

1.本公司及子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32,651	\$53,996	\$43,414
評價調整	(8,462)	(10,634)	(6,931)
合計	\$24,189	\$43,362	\$36,483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定期存款	<u>\$30,000</u>	<u>\$30,000</u>	<u>\$-</u>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應收票據	<u>\$53,479</u>	<u>\$52,311</u>	<u>\$37,397</u>

(五)應收帳款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	<u>\$250,341</u>	<u>\$509,377</u>	<u>\$256,691</u>
減：備抵損失	<u>(553)</u>	<u>(325)</u>	<u>(2,135)</u>
合計	<u>\$249,788</u>	<u>\$509,052</u>	<u>\$254,556</u>

1.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31~90天	逾期91~180天	合計
<u>108年9月30日</u>					
帳面價值總額	<u>\$229,291</u>	<u>\$16,092</u>	<u>\$4,958</u>	<u>\$-</u>	<u>\$250,341</u>
備抵損失	<u>(318)</u>	<u>(160)</u>	<u>(75)</u>	<u>-</u>	<u>(553)</u>
攤銷後成本	<u>\$228,973</u>	<u>\$15,932</u>	<u>\$4,883</u>	<u>\$-</u>	<u>\$249,788</u>
<u>107年12月31日</u>					
帳面價值總額	<u>\$505,833</u>	<u>\$2,658</u>	<u>\$886</u>	<u>\$-</u>	<u>\$509,377</u>
備抵損失	<u>(289)</u>	<u>(36)</u>	<u>-</u>	<u>-</u>	<u>(325)</u>
攤銷後成本	<u>\$505,544</u>	<u>\$2,622</u>	<u>\$886</u>	<u>\$-</u>	<u>\$509,052</u>
<u>107年9月30日</u>					
帳面價值總額	<u>\$227,173</u>	<u>\$29,173</u>	<u>\$345</u>	<u>\$-</u>	<u>\$256,691</u>
備抵損失	<u>(387)</u>	<u>(1,748)</u>	<u>-</u>	<u>-</u>	<u>(2,135)</u>
攤銷後成本	<u>\$226,786</u>	<u>\$27,425</u>	<u>\$345</u>	<u>\$-</u>	<u>\$254,556</u>

2.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如下：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325	\$371
減損損失(迴轉)	228	1,764
期末餘額	<u>\$553</u>	<u>\$2,135</u>

3.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4.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六)存貨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商品存貨	\$79,683	\$55,459	\$62,511
寄存品	185,597	317,513	449,428
小計	265,280	372,972	511,939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6,063)	(17,587)	(16,625)
合計	<u>\$249,217</u>	<u>\$355,385</u>	<u>\$495,314</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出售存貨成本	\$220,931	\$149,369	\$737,990	\$528,0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891)	(1,079)	(1,524)	(5,883)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	220,040	148,290	736,466	522,187
勞務成本及其他	26,973	29,286	65,362	65,984
營業成本合計	<u>\$247,013</u>	<u>\$177,576</u>	<u>\$801,828</u>	<u>\$588,171</u>

1.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存貨出售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2.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七)預付款項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預付租金	\$-	\$1,374	\$2,580
預付貨款	35,995	45,348	52,802
預付購案成本	215,893	330,083	312,083
其他預付費用	2,890	891	1,272
合計	\$254,778	\$377,696	\$368,737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	合 計
<u>108年1月1日</u>					
成本	\$207,450	\$72,166	\$823	\$21,176	\$301,61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6,650)	(567)	(13,318)	(50,535)
合計	\$207,450	\$35,516	\$256	\$7,858	\$251,080
<u>108年度</u>					
1月1日	\$207,450	\$35,516	\$256	\$7,858	\$251,080
增添	-	750	2,006	2,589	5,345
折舊費用	-	(1,853)	(292)	(2,895)	(5,040)
重分類	-	-	279	-	279
9月30日	\$207,450	\$34,413	\$2,249	\$7,552	\$251,664
<u>108年9月30日</u>					
成本	\$207,450	\$72,536	\$3,103	\$23,498	\$306,58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8,123)	(854)	(15,946)	(54,923)
合計	\$207,450	\$34,413	\$2,249	\$7,552	\$251,664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	合 計
<u>107年1月1日</u>					
成本	\$207,450	\$70,566	\$827	\$24,593	\$303,43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4,279)	(441)	(13,932)	(48,652)
合計	<u>\$207,450</u>	<u>\$36,287</u>	<u>\$386</u>	<u>\$10,661</u>	<u>\$254,784</u>
<u>107年度</u>					
1月1日	\$207,450	\$36,287	\$386	\$10,661	\$254,784
增添	-	1,600	-	1,454	3,054
折舊費用	-	(1,744)	(98)	(3,330)	(5,172)
9月30日	<u>\$207,450</u>	<u>\$36,143</u>	<u>\$288</u>	<u>\$8,785</u>	<u>\$252,666</u>
<u>107年9月30日</u>					
成本	\$207,450	\$72,166	\$822	\$24,228	\$304,66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6,023)	(534)	(15,443)	(52,000)
合計	<u>\$207,450</u>	<u>\$36,143</u>	<u>\$288</u>	<u>\$8,785</u>	<u>\$252,666</u>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08年

1.本公司及子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及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2到4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多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使用權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8年9月30日	108年前三季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建物	\$14,551	\$6,296
運輸設備	1,608	316
機器設備	200	6
	<u>\$16,359</u>	<u>\$6,618</u>

3.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1,768仟元。

4.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租賃負債如下：

	108年9月30日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流動	\$8,175	\$146	\$8,029
非流動	8,446	72	8,374
合計	\$16,621	\$218	\$16,403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6,745仟元。

(十)其他應付款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應付薪資	\$65,406	\$89,618	\$61,154
其他應付費用	50,903	63,049	47,275
合計	\$116,309	\$152,667	\$108,429

(十一)退休金

1.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8 年及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止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721 仟元、3,645 仟元、10,897 仟元及 10,933 仟元。

2.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本公司已於民國 107 年 11 月結清員工舊制年資，並撤銷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及結清帳戶。

3.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係依據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辦法，依當地雇員薪資提撥養老保險金。該等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十二)負債準備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產品保固一流動	\$134,875	\$156,728	\$154,920
產品保固一非流動	57,883	61,469	58,600
合計	\$192,758	\$218,197	\$213,520

(十三)股本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額定股本	\$600,000	\$600,000	\$600,000
已發行股本	\$369,440	\$369,440	\$369,440

- 1.截至民國108年9月30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數為60,000仟股，其中供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6,000仟股。本公司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2.本公司為活化投資人之資金運用及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於民國107年6月15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現金減資退還股東92,360仟元，銷除已發行股份9,236仟股，減資比率為20%。本減資案業於民國107年7月13日經行政院金融管理監督委員會核備在案，並訂定民國107年7月24日為減資基準日。

(十四)資本公積

- 1.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期貨局規定，以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2.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00,320	\$300,320	\$300,320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11,654	11,654	11,654
合計	\$311,974	\$311,974	\$311,974

(十五)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之方法，將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的部份，發給新股或現金。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3.盈餘分配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分派順序及限制如下：

- a. 提繳稅款；
- b.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c. 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 d. 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外；
- e. 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表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或保留之，緣本公司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依據本公司未來資本規劃，每年發放之股利總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總額之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2)本公司民國107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業經股東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十六)營業收入

1.客戶合約收入

	108年7月1日	107年7月1日	108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至9月30日	至9月30日	至9月30日
銷貨收入	\$349,060	\$252,644	\$1,173,879	\$866,226
勞務收入	84,055	87,179	213,553	207,353
合計	\$433,115	\$339,823	\$1,387,432	\$1,073,579

2.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8年及民國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民國108年及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423,259	\$326,546	\$1,354,273	\$1,042,687
隨時間逐步認列	9,856	13,277	33,159	30,892
合計	\$443,115	\$339,823	\$1,387,432	\$1,073,579

(2)合約餘額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合約資產	\$-	\$-	\$-
減：備抵損失	-	-	-
合計	\$-	\$-	\$-
合約負債	\$342,372	\$402,941	\$245,403

(十七)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81)	\$35	\$(45)	\$(68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	-	225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4,501	-	4,744	1,567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4,965)	(5,509)	(850)	(4,848)
合計	\$(545)	\$(5,474)	\$3,849	\$(3,737)

(十八)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商品存貨之變動	\$220,040	\$148,290	\$736,466	\$522,187
勞務成本及其他營業成本	26,973	29,286	65,362	65,984
員工福利費用	98,384	96,300	309,219	288,922
折舊及攤銷費用	4,049	1,710	11,660	5,174
其他費用	17,986	20,662	46,482	57,991
營業成本及費用合計	<u>\$367,432</u>	<u>\$296,248</u>	<u>\$1,169,189</u>	<u>\$940,258</u>

(十九)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薪資費用	\$81,914	\$80,649	\$258,623	\$240,541
勞健保費用	6,827	5,984	20,097	19,161
退休金	3,721	3,465	10,897	10,933
董事酬金	3,756	4,146	13,150	12,050
其他用人費用	2,166	2,056	6,452	6,237
合計	<u>\$98,384</u>	<u>\$96,300</u>	<u>\$309,219</u>	<u>\$288,922</u>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3%至10%，董事酬勞不高於2%。
- 2.本公司民國108年及民國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民國108及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依章程估列員工酬勞金額分別為7,780仟元、6,550仟元、25,820仟元及17,250仟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550仟元、1,310仟元、5,160仟元及3,450仟元。民國108年及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
- 3.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107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 4.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產生之應付所得稅	\$15,385	\$8,526	\$39,045	\$33,192
未分配盈餘加徵5%	-	403	33	403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高)低估數	-	-	-	(7)
國外扣繳稅額(不得扣抵數)	(113)	-	-	125
當期所得稅費用總額	15,272	8,929	39,078	33,71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004)	3,973	1,440	(6,538)
遞延所得稅費用總額	(4,004)	3,973	1,440	(6,538)
所得稅費用(利益)	\$11,268	\$12,902	\$40,518	\$27,175

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無。

3.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6年度。

(二十一) 每股盈餘

	108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仟股)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	\$57,317	36,944	\$1.5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5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	\$57,317	37,298	\$1.54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稅後金額 (仟股)	每股盈餘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	\$44,876	43,84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95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	\$44,876	44,241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44,876</u>	<u>44,241</u>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 稅後金額 (仟股)	每股盈餘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	\$186,855	36,94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8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	\$186,855	37,426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86,855</u>	<u>37,426</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稅後金額 (仟股)	每股盈餘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	\$125,082	43,84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4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	\$125,082	44,388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25,082</u>	<u>44,388</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酬勞若有可能採發放股票者，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以該潛在普通股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正式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關係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仲琦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收入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母公司	\$10,844	\$12,234	\$27,029	\$33,279
關聯企業	99	(9)	508	820
合計	\$10,943	\$12,225	\$27,537	\$34,099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係依一般銷售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

2.租金收入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母公司	\$154	\$154	\$463	\$463

3.租金支出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母公司	\$-	\$113	\$-	\$340

4.應收帳款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母公司	\$11,387	\$9,981	\$8,751
關聯企業	112	505	-
合計	\$11,499	\$10,486	\$8,751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5,663	\$7,035	\$32,098	\$32,199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1.購案而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	\$9,635	\$6,850	\$5,449
2.工程保證開立之保證書	\$184,909	\$167,073	\$171,371
3.台北關稅局先放後稅保證書	\$3,000	\$3,000	\$3,000
4.已開立信用狀尚未使用之餘額	-	-	USD240

(二)承諾事項：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民國一〇八年度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新台幣陸億元整，以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經定期檢視並衡量相關成本、風險及報酬率，確保良好的獲利水準及財務比率，必要時藉由各項籌資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以支應未來期間營運資金、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08年9月30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97,920	\$697,9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189	24,18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30,000
應收票據	53,479	53,479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61,287	261,287
其他應收款	180	180
其他金融資產	78,897	78,897
合計	\$1,145,952	\$1,145,952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92,015	\$492,0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3,362	43,3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30,000
應收票據	52,311	52,31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19,538	519,538
其他應收款	246	246
其他金融資產	96,536	96,536
合計	\$1,234,008	\$1,234,008
107年9月30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85,194	\$385,1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6,483	36,483
應收票據	37,397	37,397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63,307	263,307
其他應收款	13,298	13,298
其他金融資產	123,719	123,719
合計	\$859,398	\$859,398

108年9月30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合約負債-流動	\$342,372	\$342,372
應付票據	407	407
應付帳款	257,480	257,480
其他應付款	116,309	116,309
其他金融負債	261	261
租賃負債	16,403	16,403
合計	\$733,232	\$733,232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合約負債	\$402,941	\$402,941
應付票據	1,576	1,576
應付帳款	445,515	445,515
其他應付款	152,667	152,667
其他金融負債	261	261
合計	\$1,002,960	\$1,002,960

107年9月30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合約負債-流動	\$245,403	\$245,403
應付票據	2,792	2,792
應付帳款	495,874	495,874
其他應付款	108,429	108,429
其他金融負債	262	262
合計	\$852,760	\$852,760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動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主要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 年 9 月 30 日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 (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149	31.04	\$66,705	5%	±\$3,335	\$-
歐元：新台幣	\$13	33.941	\$441	5%	±\$22	\$-
人民幣：新台幣	\$3,794	4.349	\$16,500	5%	±\$82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269	31.04	\$39,390	5%	±\$1,970	\$-
歐元：新台幣	\$6	33.941	\$204	5%	±\$10	\$-
人民幣：新台幣	\$90	4.349	\$391	5%	±\$20	\$-

107 年 12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u>	外幣 (仟元)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318	30.7	\$132,563	5%	±\$6,628	\$-
日幣：新台幣	\$61	0.278	\$17	5%	±\$1	\$-
歐元：新台幣	\$12	35.181	\$422	5%	±\$21	\$-
人民幣：新台幣	\$3,694	4.47	\$16,512	5%	±\$826	\$-
<u>金融負債</u>						
美金：新台幣	\$2,183	30.7	\$67,018	5%	±\$3,351	\$-
歐元：新台幣	\$36	35.181	\$1,267	5%	±\$63	\$-
人民幣：新台幣	\$88	4.47	\$393	5%	±\$20	\$-

107 年 9 月 30 日

<u>金融資產</u>	外幣 (仟元)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423	30.535	\$73,986	5%	±\$3,699	\$-
人民幣：新台幣	\$3,587	4.438	\$15,919	5%	±\$796	\$-
日幣：新台幣	\$1,327	0.2692	\$357	5%	±\$18	\$-
歐元：新台幣	\$12	35.482	\$426	5%	±\$21	\$-
<u>金融負債</u>						
美金：新台幣	\$1,527	30.535	\$46,627	5%	±\$2,331	\$-
歐元：新台幣	\$125	35.482	\$4,435	5%	±\$222	\$-

- 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利率風險

-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浮動利率之資產及負債，因而產生現金流量利率暴險。
- 本公司及子公司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明細於本附註流動性風險管理說明(參閱下述說明)。
- 敏感度分析，下列係依非衍生性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8年及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淨利將隨之增減，主要係因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信用風險

- A.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款。
- B.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與每一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本公司及子公司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並參考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合約資產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

(3)流動性風險

- A.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有足夠之流動性資金以支應未來12個月內之營運需求，本公司及子公司係透過維持適當之資金額度及調配銀行額度，以支應各項合約義務。
- B.下表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 年 9 月 30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407	\$-	\$-	\$-
應付帳款	257,480	-	-	-
其他應付款	116,309	-	-	-
租賃負債	8,029	6,168	2,206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1,576	\$-	\$-	\$-
應付帳款	445,515	-	-	-
其他應付款	152,667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 年 9 月 30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2,775	\$17	\$-	\$-
應付帳款	495,874	-	-	-
其他應付款	108,429	-	-	-

衍生性金融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8年9月30日、民國107年12月31日及民國107年9月30日無操作衍生金融負債。

(三)公允價值估計

1.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8年9月30日、民國107年12月31日及民國107年9月30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108 年 9 月 30 日</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24,189	\$-	\$-	\$24,189
	<hr/>	<hr/>	<hr/>	<hr/>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43,362	\$-	\$-	\$43,362
	<hr/>	<hr/>	<hr/>	<hr/>
<u>107 年 9 月 30 日</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36,483	\$-	\$-	\$36,483
	<hr/>	<hr/>	<hr/>	<hr/>

2.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受益憑證，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3)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6.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8年9月30日、民國107年12月31日及民國107年9月30日無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與有價證券發 行人之關係 (註 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註 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 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互動國際	股票-創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1	\$22,604	0.08%	\$22,604	無
互動國際	股票-聖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	1,585	0.02%	1,585	無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份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 10.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及未實現損益，請詳附註七說明。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華琦通訊設 備(上海)有 限公司	電子通訊產品 技術諮詢、技 術研究、維修 及售後服務	USD200	(一)	\$12,048	-	-	\$12,048	\$1,220	100%	\$1,220	\$12,482	\$12,241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3)
互動國際數位(股)公司	\$12,048	USD414	\$607,06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公司設在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 其他。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四)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924	按一般交易條件	0.07%
0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	1	合約負債	\$308	按一般交易條件	0.0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母公司填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單一部門衡量部門績效及資源分配，故無營運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附件六>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
報告書

股票代號：6486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內含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

公司名稱：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五工五路 38-1 號

公司電話：02-2298-3456

項 目	頁 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肆、個體資產負債表	7
伍、個體綜合損益表	8
陸、個體權益變動表	9
柒、個體現金流量表	10
捌、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1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 ~ 34
七、關係人交易	34 ~ 35
八、質押之資產	3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6
十二、其他	36 ~ 4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2 ~ 43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3
(三)大陸投資資訊	44
玖、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45 ~ 61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六）；收入認列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請詳附註五（一）。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營業收入包括電信暨寬頻網路、無線傳輸、數位媒體、雲端資訊及地理資訊等商品銷售，並且提供專業整合技術服務，以達成客戶系統建置、擴充及維運等各種功能及要求。由於客戶需求樣態繁雜，收入之認列常涉及管理階層判斷及認定，故本會計師認為收入認列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收入流程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並評估其運作之有效性。
2. 檢視本年度主要銷售合約內容，依合約內容判斷收入認列，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證據，包括相關測試報告或安裝驗收資料等，足以證明符合收入認列條件之文件。
3. 執行期末截止測試，以確認重大收入之歸屬期間正確。
4. 查核當期及期後重大退回及折讓之原因，並評估退回及折讓估計之合理性。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二）。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係提供專業的整合技術服務，依不同的銷售對象及專案提供客製化之銷售產品組合，系統建置過程中可能因環境變更或建置需求考量，或依客戶要求調整服務內容，經審酌相關產品功能及技術規格並與客戶協商議定後，可能需再投入軟硬體及勞務相關成本。由於合約成本估計之允當性有可能影響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會計師認為存貨評價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依過去銷售合約型態及管理階層預定之合理利潤率區間，分析個案毛利執行狀況，並針對落於區間外之主要銷售合約，訪談專案負責人員，分析並瞭解其毛利率異常之原因。
2. 抽核主要銷售合約之實際投入成本，以及已預購或已發包成本，並檢視預估購案毛利分析表之預計再投入成本之證明文件及報價資料。
3. 評估其存貨跌價損失所採用之提列政策與程序，並測試存貨庫齡系統資料是否正確。
4. 抽核存貨之銷售價格並驗證存貨跌價損失已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
5. 檢視年度盤點計畫並執行期末存貨觀察及抽樣盤點。

負債準備估列

事項說明

負債準備估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負債準備估列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三）。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之產品保固，依其過往技術經驗及不同之合約條件，估計可能發生需要支付之維護費用並評估提列負債準備，由於估計具高度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認為負債準備估列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評估負債準備之流程。
2. 評估管理階層對負債準備之估列，檢視其估列基礎所使用之資料並進行分析。
3. 抽核保固期尚未屆滿案件資料，訪談管理階層並瞭解是否尚有重大未估計之負債準備。
4. 檢視保固負債到期沖轉情形，並抽核相關結轉核准文件；若有已到期尚未沖轉之案件，抽查檢視合約條件及訪談相關專案負責人員以評估其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之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宜



會計師：

張成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六)第 02925 號
(86)台財證(六)第 74537 號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	105年12月31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	105年12月31日	%
1X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710,840	37.80	\$527,374	26.48	2150	應付票據		\$1,640	0.09	\$2,314	0.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45,218	2.40	-	-	2170	應付帳款		342,783	18.23	447,321	22.4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129,399	6.88	138,143	6.94
1150	應收票據	六(三)	24,782	1.32	4,664	0.2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5,311	1.35	18,037	0.91
1170	應收帳款	六(四)	208,432	11.08	339,449	17.04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一)	135,777	7.22	102,684	5.15
1180	應收帳款淨額 - 關係人	七	7,454	0.40	7,173	0.36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二)	145,645	7.74	192,361	9.65
1200	其他應收款		327	0.02	454	0.02	21XX	小計		780,555	41.51	900,860	45.23
130X	存貨	六(五)	207,479	11.03	407,004	20.44	25XX	非流動負債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	256,949	13.67	267,899	13.45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一)	44,905	2.39	35,923	1.8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3,041	1.76	32,253	1.6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95	0.01	142	0.01
11XX	小計		<u>1,494,522</u>	<u>79.48</u>	<u>1,586,270</u>	<u>79.64</u>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	<u>10,137</u>	<u>0.54</u>	<u>16,870</u>	<u>0.84</u>
							25XX	小計		<u>55,137</u>	<u>2.94</u>	<u>52,935</u>	<u>2.65</u>
							2XXX	負債合計		<u>835,692</u>	<u>44.45</u>	<u>953,795</u>	<u>47.88</u>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XX	非流動資產						3100	股本	六(十三)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2,324	0.66	12,436	0.62	3110	普通股股本		461,800	24.56	461,800	23.1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254,743	13.55	254,159	12.76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11,974	16.59	311,974	15.6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28,085	1.49	19,514	0.98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五)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0,647	4.82	119,311	6.0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3,813	4.99	77,777	3.91
15XX	小計		<u>385,799</u>	<u>20.52</u>	<u>405,420</u>	<u>20.36</u>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u>176,976</u>	<u>9.41</u>	<u>186,167</u>	<u>9.35</u>
							3400	其他權益		<u>66</u>	<u>-</u>	<u>177</u>	<u>0.01</u>
							3XXX	權益總計		<u>1,044,629</u>	<u>55.55</u>	<u>1,037,895</u>	<u>52.12</u>
1XXX	資產總計		<u>\$1,880,321</u>	<u>100.00</u>	<u>\$1,991,690</u>	<u>100.00</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1,880,321</u>	<u>100.00</u>	<u>\$1,991,690</u>	<u>100.00</u>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二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106 年度	%	105 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	\$1,787,136	100.00	\$1,900,055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1,107,360)	(61.96)	(1,199,315)	(63.12)
5900	營業毛利			679,776	38.04	700,740	36.88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679,776	38.04	700,740	36.88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54,828)	(19.85)	(377,736)	(19.88)
6200	管理費用			(124,344)	(6.97)	(134,173)	(7.06)
6000	小計			(479,172)	(26.82)	(511,909)	(26.94)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200,604	11.22	188,831	9.9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3,967	0.22	3,057	0.1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3,981)	(0.22)	1,772	0.09
7050	財務成本			(145)	(0.01)	(8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204	0.07	1,440	0.0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45	0.06	6,182	0.32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201,649	11.28	195,013	10.26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	(34,984)	(1.95)	(34,661)	(1.82)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166,665	9.33	160,352	8.44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66,665	9.33	160,352	8.4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179	0.12	323	0.0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370)	(0.02)	(5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	-	(1,066)	(0.06)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98	0.10	(798)	(0.0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8,363	9.43	159,554	8.40
每股盈餘(元)：		六(二十一)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3.61		\$3.7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3.61		\$3.7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3.56		\$3.65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
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保留盈餘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20,000	\$213,921	\$62,683	\$166,641	\$1,243		\$864,488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094	(15,094)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26,000)	-		(126,000)
105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160,352	-		160,3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68	(1,066)		(798)
現金增資及折溢價／預收股款	41,800	96,140	-	-	-		137,94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913	-	-	-		1,913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61,800	\$311,974	\$77,777	\$186,167	\$177		\$1,037,895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036	(16,036)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61,630)	-		(161,630)
106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166,665	-		166,6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809	(111)		1,698
千元尾差	-	-	-	1	-		1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461,800</u>	<u>\$311,974</u>	<u>\$93,813</u>	<u>\$176,976</u>	<u>\$66</u>		<u>\$1,044,629</u>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201,649	\$195,013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201,649	195,01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059	6,8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益	2,492	-
利息費用	145	87
利息收入	(1,174)	(69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913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	13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86	(179)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196)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7,514)	-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0,117)	6,66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31,016	125,959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81)	(2,666)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27	(29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54
存貨(增加)減少	199,525	(82,068)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1,097	16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9,854	36,28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88)	1,483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30,00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674)	(10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04,539)	28,22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8,744)	6,168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2,075	(31,29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46,520)	(70,79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96)	(15,083)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4,875)	(6,242)
收取之利息	1,174	698
支付利息	(145)	(87)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36,327)	(36,23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24,210	133,85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393)	(7,3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4	443
存出保證金減少	28,663	9,279
預付設備款減少	-	19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0,934	2,60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	45
存入保證金減少	(48)	-
發放現金股利	(161,630)	(126,000)
現金增資	-	137,94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1,678)	11,98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83,466	148,43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7,374	378,93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10,840	\$527,374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710,840	527,374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92年5月14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並於民國105年9月上櫃。本公司主要服務項目為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無線傳輸服務、數位媒體系統服務、雲端資訊系統服務及地理資訊系統服務等。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07年3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1.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IFRS版本時，本公司所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 9」)，仍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財務報表無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選擇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不確定性之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編製個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以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為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下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 2.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應按設算利率設算其公允價值，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之差額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並按利息法分期轉列為利息收入。但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項，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其交易量頻繁者，則不以公允價值評價。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八)存貨

存貨平時採用加權平均法，期末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 2.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不動產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 4.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主要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50~56年外，其餘資產設備為3~6年。

(十一)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下列項目之評估：(1)貨幣時間價值，及(2)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預期低於帳面金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迴轉之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負債準備

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虧損性合約：當預期從合約所獲得之經濟效益低於履行該合約義務所發生不可避免之成本時，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間之孰低者的現值予以衡量。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對該合約相關資產之任何減損損失予以認列。

(十三)員工福利

1.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係按月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並將每期應提撥數認列為當期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在確定福利退休辦法下，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決定，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精算評價。精算損益係於發生期間立即全數認列，並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下之其他綜合損益。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的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及相對權益之增加。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會符合之服務條件加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的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為基礎。對於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該等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結果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需作核實調整。

不論本公司如何取得該等權益工具，以本公司自身之權益工具為對價而取得商品或服務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視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

(十五)所得稅

-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3.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十六)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預估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商品之銷貨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與買方；
- (2)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 (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風險及報酬移轉的時點視銷售合約個別條件而定。當銷售價格包含可辨認的售後服務（保固）金額時，該可辨認售後服務金額應予遞延並於勞務履行之期間認列為收入，其相關遞延收入金額包含提供服務的預期成本及合理利潤，其按原始銷售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分攤之。

2.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於提供勞務期間內，其合約結果能可靠估計時，視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相關收入，相關之勞務支出於發生時認列，除非該項支出係產生一項與未來合約活動相關之資產；當提供勞務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則僅於已認列可回收成本之範圍內認列收入，且已發生之成本應認列為支出，另預期所提供之勞務將產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損失。

(十七) 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惟具反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並不予列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二) 存貨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外存貨評價亦可能受客戶合約需求變化，而產生重大變動。

(三) 負債準備

因過去事件負有現實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認列負債準備。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本公司係依與客戶之合約或承諾，於商品或勞務移轉認列收入時，估計可能發生壞修替換之相關備品或服務準備，且按過往之技術經驗，預計可能需要支出之維護費用估計負債準備。另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四)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經營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670	\$900
銀行存款	710,170	526,474
合計	<u>\$710,840</u>	<u>\$527,374</u>

-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47,710	\$-
評價調整	(2,492)	-
合計	<u>\$45,218</u>	<u>\$-</u>

(三)應收票據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24,782</u>	<u>\$4,664</u>

(四)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208,803	\$340,156
減：備抵呆帳	(371)	(707)
合計	<u>\$208,432</u>	<u>\$339,449</u>

-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已逾期但未減損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30天內	\$9,084	\$46,840
31-90天	376	9,698
91-180天	2,106	2,174
180天以上	-	1,195
合計	<u>\$11,566</u>	<u>\$59,907</u>

2.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者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群組1	\$23,547	\$33,692
群組2	99,994	110,774
群組3	73,696	135,783
合計	<u>\$197,237</u>	<u>\$280,249</u>

群組1：新客戶/政府機構/公立學校

群組2：現有客戶且資本額低於新台幣10億元/大哥大/固網業者

群組3：國內外上市櫃公司/其他

3.群組評估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	\$707	\$640
本期提列(迴轉)減損	(336)	67
12月31日	<u>\$371</u>	<u>\$707</u>

4.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及民國105年12月31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存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129,471	\$79,354
寄存品	100,517	337,596
小計	229,988	416,950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2,509)	(9,946)
合計	<u>\$207,479</u>	<u>\$407,004</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6年度	105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1,022,514	\$1,140,57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2,563	(9,591)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	1,035,077	1,130,986
勞務成本及其他	72,283	68,329
營業成本合計	<u>\$1,107,360</u>	<u>\$1,199,315</u>

1.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存貨出售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2.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長期股權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	\$12,324	\$12,436

2.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	\$1,204	\$1,440

3.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106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七)預付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付租金	\$1,525	\$2,418
預付貨款	32,518	38,740
預付購案成本	222,412	226,044
其他預付費用	494	697
合計	<u>\$256,949</u>	<u>\$267,899</u>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	合 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207,450	\$69,551	\$2,219	\$20,938	\$300,15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3,541)	(1,638)	(10,820)	(45,999)
合計	\$207,450	\$36,010	\$581	\$10,118	\$254,159
106年度					
1月1日	\$207,450	\$36,010	\$581	\$10,118	\$254,159
增添	-	2,535	-	5,858	8,393
處分	-	-	-	(750)	(750)
折舊費用	-	(2,258)	(212)	(4,589)	(7,059)
12月31日	\$207,450	\$36,287	\$369	\$10,637	\$254,743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207,450	\$70,566	\$650	\$24,441	\$303,10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4,279)	(281)	(13,804)	(48,364)
合計	\$207,450	\$36,287	\$369	\$10,637	\$254,743
105年1月1日					
成本	\$207,450	\$66,213	\$2,893	\$22,593	\$299,14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1,593)	(1,915)	(11,638)	(45,146)
合計	\$207,450	\$34,620	\$978	\$10,955	\$254,003
105年度					
1月1日	\$207,450	\$34,620	\$978	\$10,955	\$254,003
增添	-	3,338	-	3,972	7,310
處分	-	-	-	(264)	(264)
折舊費用	-	(1,948)	(397)	(4,545)	(6,890)
12月31日	\$207,450	\$36,010	\$581	\$10,118	\$254,159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	合 計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207,450	\$69,551	\$2,219	\$20,938	\$300,15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3,541)	(1,638)	(10,820)	(45,999)
合計	\$207,450	\$36,010	\$581	\$10,118	\$254,159

本公司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九)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79,916	\$88,848
其他應付費用	49,483	49,295
合計	\$129,399	\$138,143

(十)退休金

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民國106年度及民國105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4,931仟元及16,258仟元。

2.(1)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依該辦法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按每月薪資計算。本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截至民國106年及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提存至台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81,992仟元及82,864仟元，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91,868)	\$(99,42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81,992	82,864
淨確定福利負債	\$(9,876)	\$(16,560)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 (99,424)	\$ 82,864	\$ (16,560)
利息(費用)收入	(1,485)	1,252	(233)
	<hr/>	<hr/>	<hr/>
	(100,909)	84,116	(16,79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	(461)	(461)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之精算損益	(302)	-	(302)
財務假設變動之精算損益	(2,998)	-	(2,998)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5,940	-	5,940
計畫縮減影響數	2,771	-	2,771
	<hr/>	<hr/>	<hr/>
	(95,498)	83,655	(11,843)
雇主提撥數	-	1,967	1,967
計畫資產福利支付數	3,630	(3,630)	-
	<hr/>	<hr/>	<hr/>
12 月 31 日餘額	\$ (91,868)	\$ 81,992	\$ (9,876)
105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 (102,696)	\$ 79,626	\$ (23,070)
當期服務成本	(129)	-	(129)
利息(費用)收入	(1,535)	1,204	(331)
	<hr/>	<hr/>	<hr/>
	(104,360)	80,830	(23,53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	(645)	(645)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之精算損益	(314)	-	(314)
財務假設變動之精算損益	-	-	-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1,282	-	1,282
	<hr/>	<hr/>	<hr/>
	(103,392)	80,185	(23,207)
雇主提撥數	-	6,647	6,647
計畫資產福利支付數	3,968	(3,968)	-
	<hr/>	<hr/>	<hr/>
12 月 31 日餘額	\$ (99,424)	\$ 82,864	\$ (16,560)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6年及民國105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1.25%	1.50%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預設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0.25%	減少 0.25%
106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2,919)	\$3,045	\$2,984	\$(2,877)
105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3,274)	\$3,418	\$3,359	\$(3,23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906仟元。

(7)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年。

(十一)負債準備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產品保固—流動	\$135,777	\$102,684
產品保固—非流動	44,905	35,923
合計	<u>\$180,682</u>	<u>\$138,607</u>

(十二)其他流動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收貨款	\$140,908	\$187,292
其他	4,737	5,069
合計	<u>\$145,645</u>	<u>\$192,361</u>

(十三)股本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本	\$600,000	\$600,000
已發行股本	<u>\$461,800</u>	<u>\$461,800</u>

1.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數為60,000仟股，其中供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6,000仟股。本公司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本公司於民國105年6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配合申請股票初次上櫃公開承銷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4,180仟股，每股33元溢價發行，基準日為民國105年9月10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十四)資本公積

1.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期貨局規定，每年撥充資本公積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2.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00,320	\$300,320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11,654	11,654
合 計	<u>\$311,974</u>	<u>\$311,974</u>

(十五)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之方法，將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的部份，發給新股或現金。

2.盈餘分配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分派順序及限制如下：

a.提繳稅款；

b.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c.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d.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外；

e.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表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或保留之，緣本公司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依據本公司未來資本規劃，每年發放之股利總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總額之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2)本公司民國105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業經股東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十六)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	\$1,549,575	\$1,663,918
勞務收入	237,561	236,137
合計	\$1,787,136	\$1,900,055

(十七)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599)	\$1,593
處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86)	179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96	-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2,492)	-
合計	<u><u>\$3,981)</u></u>	<u><u>\$1,772</u></u>

(十八)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存貨之變動	\$1,035,077	\$1,130,986
勞務成本及其他營業成本	72,283	68,329
員工福利費用	394,286	413,409
折舊費用	7,059	6,890
其他費用	77,827	91,610
營業成本及費用合計	<u><u>\$1,586,532</u></u>	<u><u>\$1,711,224</u></u>

(十九)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費用	\$346,544	\$358,799
勞健保費用	26,304	25,880
退休金費用	12,394	16,717
其他用人費用	9,044	12,013
合計	<u><u>\$394,286</u></u>	<u><u>\$413,409</u></u>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3%至10%，董事酬勞不高於2%。
- 本公司民國106年及民國105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2,903仟元及22,158仟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579仟元及4,430仟元，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106年及民國105年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5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1)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產生之應付所得稅	\$(43,889)	\$(36,652)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	(635)
國外扣繳稅額(不得扣抵繳)	(83)	(51)
當期所得稅(費用)總額	<u>(43,972)</u>	<u>(37,338)</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988	2,677
遞延所得稅(費用)總額	<u>8,988</u>	<u>2,677</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u>\$(34,984)</u></u>	<u><u>\$(34,661)</u></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6年度	105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370)	\$(55)
	<u><u>\$(370)</u></u>	<u><u>\$(55)</u></u>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4,280	\$33,152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9,609	3,500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8,988)	(2,67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	635
國外扣繳稅額(不得扣抵繳)	83	51
所得稅費用(利益)	<u><u>\$34,984</u></u>	<u><u>\$34,661</u></u>

3. 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年度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315	\$63	\$-	\$-
呆帳損失之認列	21	-	-	21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	1,691	2,135	-	3,826
確定福利計劃	3,670	(766)	(370)	2,534
保固準備	13,545	7,153	-	20,698
提撥職工福利	272	(68)	-	204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424	-	424
小計	\$19,514	\$8,941	\$(370)	\$-
				\$28,08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42)	\$47	\$-	\$-
小計	\$(142)	\$47	\$-	\$(95)
合計	\$19,372	\$8,988	\$(370)	\$-
				\$27,990
	105年度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320	\$(5)	\$-	\$-
呆帳損失之認列	99	(78)	-	21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	3,321	(1,630)	-	1,691
確定福利計劃	4,777	(1,052)	(55)	3,670
保固準備	8,314	5,231	-	13,545
提撥職工福利	-	272	-	272
小計	\$16,831	\$2,738	\$(55)	\$-
				\$19,51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81)	\$(61)	\$-	\$(142)
小計	\$(81)	\$(61)	\$-	\$(142)
合計	\$16,750	\$2,677	\$(55)	\$-
				\$19,372

4.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4年度。

5.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u>\$176,976</u>	<u>\$186,167</u>

6.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股東可扣抵稅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公司	<u>-</u>	<u>\$42,606</u>

(2)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6年度(預計)	105年度(實際)
本公司	<u>-</u>	<u>22.32%</u>

由於民國107年2月公布生效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以揭露民國106年12月31日之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106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7.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107年1月起由17%調增至20%，相關稅率影響數將調整於民國107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中。

(廿一)每股盈餘

	106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仟股)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	\$166,665	46,180	<u>\$3.61</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65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66,665</u>	<u>\$46,830</u>	<u>\$3.56</u>

	105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仟股)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	\$160,352	43,294	\$3.7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65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60,352	43,948	\$3.65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酬勞若有可能採發放股票者，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以該潛在普通股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正式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母公司	\$41,188	\$48,676
子公司	1,448	1,360
關聯企業	-	271
合計	<u>\$42,636</u>	<u>\$50,307</u>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係依一般銷售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

2.租金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母公司	\$617	\$617
關聯企業	13	31
合計	<u>\$630</u>	<u>\$648</u>

3.租金支出

	106年度	105年度
母公司	<u>\$454</u>	<u>\$454</u>

4.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母公司	<u>\$7,454</u>	<u>\$7,173</u>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u>\$40,300</u>	<u>\$40,519</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u>\$496</u>	<u>\$496</u>

1.質押資產係以帳面淨額表達。

2.本公司質押資產之存出保證金為履約保固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購案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	\$5,359	\$4,915
2.工程保證開立之保證書	\$46,187	\$62,555
3.已開信用狀尚未使用之餘額	\$-	USD\$248
4.台北關稅局先放後稅保證書	\$3,000	\$3,000

(二)承諾事項：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經定期檢視並衡量相關成本、風險及報酬率，確保良好的獲利水準及財務比率，必要時藉由各項籌資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以支應未來期間營運資金、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10,840	\$710,8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218	45,218
應收票據	24,782	24,78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15,886	215,886
其他應收款	327	327
其他金融資產	120,647	120,647
合計	\$1,117,700	\$1,117,700

105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27,374	\$527,374
應收票據	4,664	4,66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346,622	346,622
其他應收款	454	454
其他金融資產	149,311	149,311
合計	\$1,028,425	\$1,028,425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1,640	\$1,640
應付帳款	342,783	342,783
其他應付款	129,399	129,399
其他金融負債	261	261
合計	\$474,083	\$474,083

105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2,314	\$2,314
應付帳款	447,321	447,321
其他應付款	138,143	138,143
其他金融負債	310	310
合計	\$588,088	\$588,088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本公司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主要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12.31									
外幣 (仟元)	匯率	新台幣	帳面金額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853	29.8	\$114,819	5%	±\$5,741	\$-			
日幣：新台幣	\$4,586	0.2645	\$1,213	5%	±\$61	\$-			
歐元：新台幣	\$57	35.627	\$2,031	5%	±\$102	\$-			
人民幣：新台幣	\$570	4.572	\$2,606	5%	±\$13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596	29.8	\$77,361	5%	±\$3,868	\$-			
日幣：新台幣	\$350	0.2645	\$93	5%	±\$5	\$-			

105.12.31

外幣 (仟元)	匯率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171	32.25	\$37,765	5%	±\$1,888	\$-
日幣：新台幣	\$1,105	0.2755	\$304	5%	±\$15	\$-
歐元：新台幣	\$60	33.888	\$2,033	5%	±\$102	\$-
人民幣：新台幣	\$330	4.638	\$1,531	5%	±\$77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2,387	32.25	\$76,981	5%	±\$3,849	\$-
日幣：新台幣	\$3,824	0.2755	\$1,054	5%	±\$53	\$-

- 主要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且主要管理階層會依本公司之政策進行匯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

- 本公司持有浮動利率之資產及負債，因而產生現金流量利率暴險。
- 本公司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明細於本附註流動性風險管理說明(參閱下述說明)。
- 敏感度分析，下列係依非衍生性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106年度及民國105年度之淨利將隨之增減，主要係因本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信用風險

- A.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以及營運活動所產生之應收款項。
- B.應收款項之債務人，大部分為信用極好之公司或公家機關，近年來尚未發生過重大呆帳之情形，且經定期評估備抵呆帳之適足性，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C.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營運管理部門衡量並監控。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 A.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確保本公司有足夠之流動性資金以支應未來12個月內之營運需求，本公司係透過維持適當之資金額度及調配銀行額度，以支應各項合約義務。
- B.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1,474	\$166	\$-	\$-
應付帳款	342,783	-	-	-
其他應付款	129,399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2,314	\$-	\$-	\$-
應付帳款	447,321	-	-	-
其他應付款	138,143	-	-	-

衍生性金融負債

本公司民國106年及民國105年12月31日無操作衍生性金融負債。

(三)公允價值估計

1.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及民國105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45,218	\$-	\$-	\$45,218

2.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受益憑證，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1)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2)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3)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6.本公司於民國106年及民國105年12月31日無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與有價證券發 行人之關係 (註 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註 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 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互動國際	股票-創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1	\$29,028	0.08%	\$29,028	無
互動國際	股票-力成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	4,400	0.01%	4,400	無
互動國際	股票-英業達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	2,375	-	2,375	無
互動國際	股票-神準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	6,425	0.10%	6,425	無
互動國際	股票-至上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	2,990	0.03%	2,990	無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份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及未實現損益，請詳附註七說明。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華琦通訊設備 (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通訊產品技術 諮詢、技術研究、 維修及售後服務	USD200	(一)	\$12,048	-	-	\$12,048	\$1,208	100%	\$1,204 (2)	\$12,324	\$9,090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3)
互動國際數位(股)公司	\$12,048	USD414	\$626,777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公司設在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 其他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附件七>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
報告書

股票代號：6486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內含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

公司名稱：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五工五路 38-1 號

公司電話：02-2298-3456

項 目	頁 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6
肆、個體資產負債表	7
伍、個體綜合損益表	8
陸、個體權益變動表	9
柒、個體現金流量表	10
捌、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1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5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 ~ 36
七、關係人交易	36 ~ 37
八、質押之資產	3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8
十二、其他	38 ~ 4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4 ~ 45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
(三)大陸投資資訊	46
玖、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48 ~ 62



Tel: +886 2 2564 3000
Fax: +886 2 2561 6123
www.bdo.com.tw

BDO Taiwan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F., No.72, Sec. 2, Nanjing E. Rd.,
Taipei City 104, Taiwan (R.O.C.)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 10 樓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七）；收入認列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請詳附註五（一）。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營業收入包括電信暨寬頻網路、無線傳輸、數位媒體、雲端資訊及地理資訊等商品銷售，並且提供專業整合技術服務，以達成客戶系統建置、擴充及維運等各種功能及要求。由於客戶需求樣態繁雜，收入之認列常涉及管理階層判斷及認定，故本會計師認為收入認列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收入流程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並評估其運作之有效性。
2. 檢視本年度主要銷售合約內容，依合約內容判斷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是否已移轉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並取得包括測試報告或安裝驗收資料等相關憑證，以確認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3. 執行期末截止測試，以確認重大收入之歸屬期間正確。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二）。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係提供專業系統整合技術服務，系統建置過程中可能因環境變更或續後建置需求考量，或因客戶要求調整服務內容，或經評估相關產品功能及技術規格後，可能需調整投入軟硬體及勞務相關成本。由於合約執行及管控之有效性有可能影響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會計師認為存貨評價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依過去銷售合約型態及管理階層預定之合理利潤率區間，分析個案毛利執行狀況，並針對落於區間外之主要銷售合約，訪談專案負責人員，分析並瞭解其毛利率異常之原因。
2. 抽核主要銷售合約之實際投入成本，以及已預購或已發包成本，並檢視預估購案毛利分析表之預計再投入成本之證明文件及報價資料。
3. 評估存貨跌價損失所採用之提列政策與程序，並測試存貨跌價損失提列之適足性。

負債準備估列

事項說明

負債準備估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負債準備估列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三）。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之產品保固，依其過往技術經驗及不同之合約條件，估計可能發生之維護成本並提列負債準備，由於估計具高度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認為負債準備估列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評估負債準備之流程。
2. 評估管理階層對負債準備之估列，檢視其估列基礎所使用之資料並進行分析。
3. 抽核保固期尚未屆滿案件資料，訪談專案負責人員並瞭解是否尚有重大未估計之負債準備。
4. 檢視保固負債到期沖轉情形，並抽核相關結轉核准文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之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宜



會計師：

許坤錦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六)第 02925 號
(80)台財證(一)第 51636 號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	106年12月31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	106年12月31日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479,564	21.20	\$710,840	37.8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402,941	17.81	\$-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43,362	1.92	45,218	2.40	2150	應付票據		1,576	0.07	1,640	0.0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30,000	1.33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152,493	6.74	129,399	6.8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52,311	2.31	24,782	1.3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二)	156,728	6.93	135,777	7.2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508,813	22.49	208,432	11.08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三)	8,257	0.36	145,645	7.74
118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淨額	七	9,981	0.44	7,454	0.40	21XX	小計		1,198,578	52.97	780,555	41.51
1200	其他應收款		245	0.01	327	0.02	25XX	非流動負債					
130X	存貨	六(六)	354,948	15.69	207,479	11.03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二)	61,469	2.72	44,905	2.39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	377,577	16.69	256,949	13.6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60	-	95	0.0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450	0.14	33,041	1.76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一)	261	0.01	10,137	0.54
11XX	小計		<u>1,860,251</u>	<u>82.22</u>	<u>1,494,522</u>	<u>79.48</u>	25XX	小計		<u>61,790</u>	<u>2.73</u>	<u>55,137</u>	<u>2.94</u>
							2XXX	負債合計		<u>1,260,368</u>	<u>55.70</u>	<u>835,692</u>	<u>44.45</u>
15XX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13,360	0.59	12,324	0.66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369,440	16.33	461,800	24.5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251,048	11.10	254,743	13.55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11,974	13.79	311,974	16.5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41,422	1.83	28,085	1.49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六)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6,535	4.26	90,647	4.8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0,479	4.88	93,813	4.99
15XX	小計		<u>402,365</u>	<u>17.78</u>	<u>385,799</u>	<u>20.52</u>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u>210,621</u>	<u>9.31</u>	<u>176,976</u>	<u>9.41</u>
							3400	其他權益		(266)	(0.01)	66	-
							3XXX	權益總計		<u>1,002,248</u>	<u>44.30</u>	<u>1,044,629</u>	<u>55.55</u>
1XXX	資產總計		<u>\$2,262,616</u>	<u>100.00</u>	<u>\$1,880,321</u>	<u>100.00</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2,262,616</u>	<u>100.00</u>	<u>\$1,880,321</u>	<u>100.00</u>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項	目	附註	107 年度	%	106 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	\$1,720,266	100.00	\$1,787,136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	(1,015,487)	(59.03)	(1,107,360)	(61.96)
5900 營業毛利			704,779	40.97	679,776	38.04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704,779	40.97	679,776	38.04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51,264)	(20.42)	(354,828)	(19.85)
6200 管理費用			(134,639)	(7.83)	(124,344)	(6.9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46	0.01	-	-
6000 小計			(485,857)	(28.24)	(479,172)	(26.82)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218,922	12.73	200,604	11.2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24,582	1.43	3,967	0.2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7,487)	(0.44)	(3,981)	(0.22)
7050 財務成本			(237)	(0.01)	(145)	(0.0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六(七)		2,420	0.14	1,204	0.0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278	1.12	1,045	0.06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238,200	13.85	201,649	11.28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一)	(39,966)	(2.33)	(34,984)	(1.95)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198,234	11.52	166,665	9.33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98,234	11.52	166,665	9.3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46)	(0.01)	2,179	0.1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一)	-	-	(370)	(0.0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2)	(0.02)	(111)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78)	(0.03)	1,698	0.1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7,756	11.49	168,363	9.43
每股盈餘(元)：		六(二十二)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4.71		\$3.6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4.71		\$3.6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4.64		\$3.56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保留盈餘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61,800	\$311,974	\$77,777	\$186,167	\$177		\$1,037,895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036	(16,036)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61,630)	-		(161,630)
106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166,665	-		166,6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809	(111)		1,698
千元尾差	-	-	-	1	-		1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61,800	\$311,974	\$93,813	\$176,976	\$66		\$1,044,629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667	(16,667)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47,776)	-		(147,776)
107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198,234	-		198,23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46)	(332)		(478)
現金減資	(92,360)	-	-	-	-		(92,360)
千元尾差	-	-	(1)	-	-		(1)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369,440	\$311,974	\$110,479	\$210,621	\$(266)		\$1,002,248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238,200	\$201,649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238,200	201,64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858	7,05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4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益	8,551	2,492
利息費用	237	145
利息收入	(1,256)	(1,174)
股利收入	(2,362)	-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367)	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86)	86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1,567)	(1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5,128)	(47,514)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7,529)	(20,117)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00,335)	131,016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527)	(28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82	127
存貨(增加)減少	(147,469)	199,525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171)	1,097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20,457)	9,854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09)	(788)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62,033	-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64)	(67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02,511	(104,539)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3,094	(8,744)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7,515	42,075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	(46,52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519	(196)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10,023)	(4,875)
收取之利息	1,256	1,174
收取之股利	2,362	-
支付利息	(237)	(145)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47,360)	(36,32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725	324,21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72)	(8,3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5	664
存出保證金增加	(5,888)	-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8,66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865)	20,93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	-	(48)
發放現金股利	(147,776)	(161,630)
現金減資	(92,36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40,136)	(161,67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31,276)	183,46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10,840	527,37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9,564	\$710,84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92年5月14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並於民國105年9月上櫃。本公司主要服務項目為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無線傳輸服務、數位媒體系統服務、雲端資訊系統服務及地理資訊系統服務等。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08年3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外，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IFRS 9)

(1) 金融資產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減損評估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認列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IFRS 1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

4. 本公司選擇初次適用日(民國107年1月1日)認列IFRS 9及IFRS 15之累積影響數，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IFRS 9及IFRS 15對合併報表之影響說明如下：

(1) IFRS 9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IFRS版本時，本公司所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IFRS9仍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財務報表無影響。

於IAS39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之定期存款計30,000仟元，因有符合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條件，且本公司持有係為收取現金流量，因此於初次適用IFRS9時，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調增30,000仟元，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並無影響。

(2) IFRS 1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適用並未對本公司收入認列產生重大影響。對於部份合約，於移轉商品前或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須承擔後續履約之義務，於民國107年1月1日以後，依IFRS15之規定應認列為合約負債，與民國107年1月1日以前認列為其他流動負債不同。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月1日自其他流動負債重分類至合約負債之金額為140,908仟元；另若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之規定，則民國107年12月31日之其他流動負債將增加402,941仟元，而合約負債將減少402,941仟元。

IFRS15對具有已滿足履約義務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者認列合約資產，與民國107年1月1日以前認列應收帳款之作法不同。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月1日自應收帳款重分類至合約資產金額為1,933仟元；另若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之規定，對民國107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無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公司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對於民國108年1月1日可能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21,210仟元。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月1日初次適用IFRS9及IFRS15，係採用簡易追溯，並未重編民國106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106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三)外幣換算

編製個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以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為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下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106年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年

1.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限期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應收帳款及票據

-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應收帳款、票據及合約資產針對客戶營運狀況及償債能力，個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跡象。未存在減損跡象且非屬重大之應收帳款、票據及合約資產，依信用損失歷史經驗，根據客戶類型及信用評等之差異，使用適當之分組方式，合理評估應收帳款、票據及合約資產減損發生率作為提列備抵損失之依據。

(十)存貨

存貨平時採用加權平均法，期末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本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 2.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不動產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 4.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主要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50~56年外，其餘資產設備為3~6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虧損性合約：當預期從合約所獲得之經濟效益低於履行該合約義務所發生不可避免之成本時，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間之孰低者的現值予以衡量。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對該合約相關資產之任何減損損失予以認列。

(十五)員工福利

1.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係按月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並將每期應提撥數認列為當期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在確定福利退休辦法下，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決定，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精算評價。精算損益係於發生期間立即全數認列，並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下之其他綜合損益。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六)所得稅

-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3.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十七)收入認列

107年

1.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系統整合之專案性業務，於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移轉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係以合約或訂單之約定價格考量銷貨退回或折讓後作為收入認列之基礎，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係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份為限。

2.商品或勞務已移轉控制予客戶，惟仍未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者，認列合約資產及收入；已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尚須承擔續後提供商品或勞務之義務者，則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續後滿足履約義務時轉列收入。

106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預估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與買方；
- (2)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 (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風險及報酬移轉的時點視銷售合約個別條件而定。當銷售價格包含可辨認的售後服務(保固)金額時，該可辨認售後服務金額應予遞延並於勞務履行之期間認列為收入，其相關遞延收入金額包含提供服務的預期成本及合理利潤，其按原始銷售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分攤之。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於提供勞務期間內，其合約結果能可靠估計時，視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相關收入，相關之勞務支出於發生時認列，除非該項支出係產生一項與未來合約活動相關之資產；當提供勞務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則僅於已認列可回收成本之範圍內認列收入，且已發生之成本應認列為支出，另預期所提供之勞務將產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損失。

(十八) 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惟具反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並不予列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移轉控制與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減項，且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二) 存貨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外存貨評價亦可能受客戶合約需求變化，而產生重大變動。

(三) 負債準備

因過去事件負有現實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認列負債準備。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本公司係依與客戶之合約或承諾，於商品或勞務移轉認列收入時，估計可能發生壞修替換之相關備品或服務準備，且按過往之技術經驗，預計可能需要支出之維護費用估計負債準備。另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620	\$670
銀行存款	478,944	710,170
合計	<u>\$479,564</u>	<u>\$710,840</u>

-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53,996	\$-
評價調整	(10,634)	-
合計	<u>\$43,362</u>	<u>\$-</u>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	\$47,710
評價調整	-	(2,492)
合計	<u>\$-</u>	<u>\$45,218</u>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30,000</u>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52,311</u>	<u>\$24,782</u>

(五)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509,138	\$208,803
減：備抵損失	(325)	(371)
合計	<u>\$508,813</u>	<u>\$208,432</u>

107年

1.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31~90天	逾期91~180天	合計
<u>107年12月31日</u>					
帳面價值總額	\$505,617	\$2,657	\$864	\$-	\$509,138
備抵損失	(289)	(36)	-	-	(325)
攤銷後成本	<u>\$505,328</u>	<u>\$2,621</u>	<u>\$864</u>	<u>\$-</u>	<u>\$508,813</u>

2.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如下：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期初餘額(IAS 39)	\$371
適用IFRS 9調整數	-
期初餘額(IFRS 9)	\$371
減損損失迴轉	(46)
期末餘額(IFRS 9)	<u>\$325</u>

106年

1.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已逾期但未減損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30天內	\$9,084
31-90天	376
91-180天	2,106
180天以上	-
合計	<u>\$11,566</u>

2.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群組1	\$23,547
群組2	99,994
群組3	73,696
合計	<u>\$197,237</u>

群組1：新客戶/政府機構/公立學校

群組2：現有客戶且資本額低於新台幣10億元/大哥大/固網業者

群組3：國內外上市櫃公司/其他

3.群組評估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期初餘額	\$707
本期提列(迴轉)減損	(336)
期末餘額	<u>\$371</u>

4.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六)存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55,022	\$129,471
寄存品	317,513	100,517
小計	372,535	229,988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587)	(22,509)
合計	<u>\$354,948</u>	<u>\$207,479</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7年度	106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937,746	\$1,022,51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4,922)	12,563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	932,824	1,035,077
勞務成本及其他	82,663	72,283
營業成本合計	<u>\$1,015,487</u>	<u>\$1,107,360</u>

1.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存貨出售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2.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七)預付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租金	\$1,299	\$1,525
預付貨款	45,304	32,518
預付購案成本	330,083	222,412
其他預付費用	891	494
合計	<u>\$377,577</u>	<u>\$256,949</u>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長期股權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	\$13,360	\$12,324

2.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	\$2,420	\$1,204

3.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10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	合 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207,450	\$70,566	\$650	\$24,441	\$303,10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4,279)	(281)	(13,804)	(48,364)
合計	\$207,450	\$36,287	\$369	\$10,637	\$254,743
107年度					
1月1日	\$207,450	\$36,287	\$369	\$10,637	\$254,743
增添	-	1,600	-	2,072	3,672
處分	-	-	-	(509)	(509)
折舊費用	-	(2,371)	(130)	(4,357)	(6,858)
12月31日	\$207,450	\$35,516	\$239	\$7,843	\$251,048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207,450	\$72,166	\$650	\$21,028	\$301,29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6,650)	(411)	(13,185)	(50,246)
合計	\$207,450	\$35,516	\$239	\$7,843	\$251,048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	合 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207,450	\$69,551	\$2,219	\$20,938	\$300,15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3,541)	(1,638)	(10,820)	(45,999)
合計	\$207,450	\$36,010	\$581	\$10,118	\$254,159
106年度					
1月1日	\$207,450	\$36,010	\$581	\$10,118	\$254,159
增添	-	2,535	-	5,858	8,393
處分	-	-	-	(750)	(750)
折舊費用	-	(2,258)	(212)	(4,589)	(7,059)
12月31日	\$207,450	\$36,287	\$369	\$10,637	\$254,743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207,450	\$70,566	\$650	\$24,441	\$303,10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4,279)	(281)	(13,804)	(48,364)
合計	\$207,450	\$36,287	\$369	\$10,637	\$254,743

本公司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89,547	\$79,916
其他應付費用	62,946	49,483
合計	\$152,493	\$129,399

(十一)退休金

1.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民國107年度及民國106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4,518仟元及14,931仟元。

2.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本公司已於民國107年11月結清員工舊制年資，並撤銷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及結清帳戶。

3.民國106年有關確定福利退休辦法相關資訊如下：

(1)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91,86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81,992
淨確定福利負債	\$(9,876)

(2)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99,424)	\$82,864	\$(16,560)
利息(費用)收入	(1,485)	1,252	(233)
	(100,909)	84,116	(16,79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	(461)	(461)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之精算損益	(302)	-	(302)
財務假設變動之精算損益	(2,998)	-	(2,998)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5,940	-	5,940
計畫縮減影響數	2,771	-	2,771
	<hr/>	<hr/>	<hr/>
	(95,498)	83,655	(11,843)
雇主提撥數	-	1,967	1,967
計畫資產福利支付數	3,630	(3,630)	-
12月31日餘額	<hr/>	<hr/>	<hr/>
	\$ (91,868)	\$ 81,992	\$ (9,876)

(3)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内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6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4)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	<hr/>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hr/>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預設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0.25%	減少 0.25%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2,919)	\$3,045	\$2,984	\$(2,87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十二)負債準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產品保固—流動	\$156,728	\$135,777
產品保固—非流動	61,469	44,905
合計	<u>\$218,197</u>	<u>\$180,682</u>

(十三)其他流動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收貨款	\$-	\$140,908
其他	8,257	4,737
合計	<u>\$8,257</u>	<u>\$145,645</u>

(十四)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本	<u>\$600,000</u>	<u>\$600,000</u>
已發行股本	<u>\$369,440</u>	<u>\$461,800</u>

- 1.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數為60,000仟股，其中供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6,000仟股。本公司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2.本公司為活化投資人之資金運用及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於民國107年6月15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現金減資退還股東92,360仟元，銷除已發行股份9,236仟股，減資比率為20%。本減資案業於民國107年7月13日經行政院金融管理監督委員會核備在案，並訂定民國107年7月24日為減資基準日。

(十五)資本公積

- 1.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期貨局規定，以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2.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00,320	\$300,320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11,654	11,654
合計	<u>\$311,974</u>	<u>\$311,974</u>

(十六) 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之方法，將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的部份，發給新股或現金。

2. 盈餘分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分派順序及限制如下：

a. 提繳稅款；

b.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c. 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d. 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外；

e. 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表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或保留之，緣本公司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依據本公司未來資本規劃，每年發放之股利總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總額之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2)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及民國106年度盈餘分配議案，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其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十七)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1,454,103	\$1,549,575
勞務收入	266,163	237,561
合計	<u>\$1,720,266</u>	<u>\$1,787,136</u>

2.本公司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1,680,885
隨時間逐步認列	39,381
合計	<u><u>\$1,720,266</u></u>

(2)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	\$1,933
減：備抵損失	-	-
合計	<u>-</u>	<u>\$1,933</u>
合約負債	<u>\$402,941</u>	<u>\$140,908</u>

(十八)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689)	\$(1,5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86	(86)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567	196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u>(8,551)</u>	<u>(2,492)</u>
合計	<u><u>\$(7,487)</u></u>	<u><u>\$(3,981)</u></u>

(十九)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商品存貨之變動	\$932,824	\$1,035,077
勞務成本及其他營業成本	82,663	72,283
員工福利費用	404,319	394,286
折舊費用	6,858	7,059
其他費用	74,680	77,827
營業成本及費用合計	<u><u>\$1,501,344</u></u>	<u><u>\$1,586,532</u></u>

(二十)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費用	\$333,600	\$329,735
勞健保費用	25,309	26,304
退休金費用	14,518	12,394
董事酬金	21,525	16,809
其他用人費用	9,367	9,044
合計	<u>\$404,319</u>	<u>\$394,286</u>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3%至10%，董事酬勞不高於2%。
- 本公司民國107年及民國106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7,020仟元及22,903仟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400仟元及4,579仟元，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107年及民國106年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6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一)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1)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產生之應付所得稅	\$(53,067)	\$(43,889)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高(低)估數	7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403)	-
國外扣繳稅額(不得扣抵繳)	(20)	(83)
當期所得稅(費用)總額	<u>(53,483)</u>	<u>(43,972)</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3,517	8,988
遞延所得稅(費用)總額	13,517	8,988
所得稅(費用)利益	<u>\$(39,966)</u>	<u>\$(34,984)</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7年度	106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	\$(370)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47,640	\$34,280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5,427	9,609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13,517)	(8,988)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高(低)估數	(7)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403	-
國外扣繳稅額(不得扣抵繳)	20	83
所得稅費用(利益)	<u>\$39,966</u>	<u>\$34,984</u>

3.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7年度					
	認列於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綜合損益	認列於 權益	稅率改變 之影響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378	\$(365)	\$-	\$-	\$67	\$8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1	-	-	-	4	25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	3,826	(984)	-	-	675	3,517
確定福利計劃	2,534	(2,981)	-	-	447	-
保固準備	20,698	13,289	-	-	3,653	37,640
提撥職工福利	204	(80)	-	-	36	160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 損失	424	(499)	-	-	75	-
小計	\$28,085	\$8,380	\$-	\$-	\$4,957	\$41,42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95)	\$51	\$-	\$-	\$(16)	\$(60)
小計	\$(95)	\$51	\$-	\$-	\$(16)	\$(60)
合計	\$27,990	\$8,431	\$-	\$-	\$4,941	\$41,362

	106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315	\$63	\$-	\$-	\$378
呆帳損失之認列	21	-	-	-	21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	1,691	2,135	-	-	3,826
確定福利計劃	3,670	(766)	(370)	-	2,534
保固準備	13,545	7,153	-	-	20,698
提撥職工福利	272	(68)	-	-	204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424	-	-	424
小計	\$19,514	\$8,941	\$(370)	\$-	\$28,08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42)	\$47	\$-	\$-	\$(95)
小計	\$(142)	\$47	\$-	\$-	\$(95)
合計	\$19,372	\$8,988	\$(370)	\$-	\$27,990

4.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5年度。

5.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由17%調增至20%，相關稅率影響數已調整於民國107年度財務報表中。

(廿二)每股盈餘

	107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仟股)	每股盈餘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	\$198,234	42,106	\$4.7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64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98,234	42,746	\$4.64

	106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仟股)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	\$166,665	46,180	<u>\$3.61</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65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66,665	46,830	<u>\$3.56</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酬勞若有可能採發放股票者，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以該潛在普通股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正式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母公司	\$45,422	\$41,188
子公司	1,165	1,448
合計	\$46,587	\$42,636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係依一般銷售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

2.租金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母公司	\$617	\$617
關聯企業	-	13
合計	<u>\$617</u>	<u>\$630</u>

3.租金支出

	107年度	106年度
母公司	<u>\$454</u>	<u>\$454</u>

4.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母公司	<u>\$9,981</u>	<u>\$7,454</u>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u>\$37,671</u>	<u>\$40,300</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u>\$-</u>	<u>\$496</u>

- 1.質押資產係以帳面淨額表達。
- 2.本公司質押資產之存出保證金為履約保固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購案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	\$6,850	\$5,359
2.工程保證開立之保證書	\$167,073	\$46,187
3.台北關稅局先放後稅保證書	\$3,000	\$3,000

(二)承諾事項：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經定期檢視並衡量相關成本、風險及報酬率，確保良好的獲利水準及財務比率，必要時藉由各項籌資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以支應未來期間營運資金、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07年12月31日(註)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79,564	\$479,5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3,362	43,3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30,000
應收票據	52,311	52,31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18,794	518,794
其他應收款	245	245
其他金融資產	96,535	96,535
合計	\$1,220,811	\$1,220,811

	106年12月31日(註)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10,840	\$710,8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218	45,218
應收票據	24,782	24,78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15,886	215,886
其他應收款	327	327
其他金融資產	120,647	120,647
合計	\$1,117,700	\$1,117,700

107年12月31日(註)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合約負債	\$402,941	\$402,941
應付票據	1,576	1,576
應付帳款	445,294	445,294
其他應付款	152,493	152,493
其他金融負債	261	261
合計	\$1,002,565	\$1,002,565

106年12月31日(註)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1,640	\$1,640
應付帳款	342,783	342,783
其他應付款	129,399	129,399
其他金融負債	261	261
合計	\$474,083	\$474,083

註：本公司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採用IFRS9及IFRS15之規定辦理，請詳附註三(一)之說明。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本公司及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本公司對於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動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主要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新台幣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318	30.7	\$132,563	5%	±\$6,628	\$-			
日幣：新台幣	\$61	0.278	\$17	5%	±\$1	\$-			
歐元：新台幣	\$12	35.181	\$422	5%	±\$21	\$-			
人民幣：新台幣	\$742	4.47	\$3,317	5%	±\$16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183	30.7	\$67,018	5%	±\$3,351	\$-			
歐元：新台幣	\$36	35.181	\$1,267	5%	±\$63	\$-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新台幣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853	29.8	\$114,819	5%	±\$5,741	\$-			
日幣：新台幣	\$4,586	0.2645	\$1,213	5%	±\$61	\$-			
歐元：新台幣	\$57	35.627	\$2,031	5%	±\$102	\$-			
人民幣：新台幣	\$570	4.572	\$2,606	5%	±\$13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596	29.8	\$77,361	5%	±\$3,868	\$-			
日幣：新台幣	\$350	0.2645	\$93	5%	±\$5	\$-			

- 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利率風險

- 本公司持有浮動利率之資產及負債，因而產生現金流量利率暴險。
- 本公司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明細於本附註流動性風險管理說明(參閱下述說明)。
- 敏感度分析，下列係依非衍生性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107年度及民國106年度之淨利將隨之增減，主要係因本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信用風險

- A.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款。
- B.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與每一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本公司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並參考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合約資產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

(3)流動性風險

- A.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確保本公司有足夠之流動性資金以支應未來12個月內之營運需求，本公司係透過維持適當之資金額度及調配銀行額度，以支應各項合約義務。
- B.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1,576	\$-	\$-	\$-
應付帳款	445,294	-	-	-
其他應付款	152,493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1,474	\$166	\$-	\$-
應付帳款	342,783	-	-	-
其他應付款	129,399	-	-	-

衍生性金融負債

本公司民國107年及民國106年12月31日無操作衍生性金融負債。

(三)公允價值估計

1.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及民國106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43,362	\$-	\$-	\$43,362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45,218	\$-	\$-	\$45,218

- 2.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受益憑證，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 4.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 5.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3)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 6.本公司於民國107年及民國106年12月31日無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與有價證券發 行人之關係 (註 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註 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 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互動國際	股票-創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1	\$23,447	0.08%	\$23,447	無
互動國際	股票-力成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	13,220	0.03%	13,220	無
互動國際	股票-至上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	2,705	0.03%	2,705	無
互動國際	股票-健鼎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	3,990	0.01%	3,990	無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份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 10.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及未實現損益，請詳附註七說明。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華琦通訊設備 (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通訊產品技術 諮詢、技術研究、 維修及售後服務	USD200	(一)	\$12,048	-	-	\$12,048	\$2,416	100%	\$2,420	\$13,360	\$10,143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3)
互動國際數位(股)公司	\$12,048	USD414	\$601,349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公司設在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 其他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附件八>

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主管與其會計、監察與本次申報募集人等有管案件或有關之經理人等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證明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該公司)委託，擔任該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史綱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該公司)委託，擔任該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葉光章



中 華 民 國 一 ○ 八 年 十 一 月 十 四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保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公司：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炎為



中 華 民 國 一 ○ 八 年 十 月 二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長暨大股東，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保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炎為



法人董事代表人：鄭炎為



法人董事代表人：劉美蘭



聲 明 書

本人為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保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許金樹



聲 明 書

本人為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保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加來開發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嬿慧



中 華 民 國 一 ○ 八 年 十 月 二十一 日

聲 明 書

本人為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保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代表人：王睦嘉



中 華 民 國 一 ○ 八 年 十 月 二十一 日

聲 明 書

本人為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保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林綸緒



聲 明 書

本人為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保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斯培德



聲 明 書

本人為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保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林獻堂



聲 明 書

本人為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保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王令甫



聲 明 書

本人為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總經理，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保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總經理：徐堂傑



聲 明 書

本人為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執行副總經理,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保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執行副總經理：李峰如



聲 明 書

本人為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副總經理，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保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副總經理：張恩霖



聲 明 書

本人為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副總經理，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保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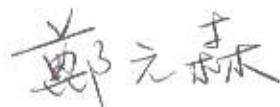
副總經理：郭正宗



聲 明 書

本人為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副總經理,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保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副總經理：鄭元森



聲 明 書

本人為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副總經理,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保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副總經理：謝宜庭



聲 明 書

本人為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協理暨財務/會計部門主管，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保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協理暨財務/會計部門主管：陳美琪



聲 明 書

本人為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本次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及受僱人，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保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受僱人：吳耀庭



王佳玲



王如梅



鄭紀男



陳珈伊



<附件九>

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等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對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辦理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件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不得為下列各款之人：

- 一、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二、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四、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五、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七、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八、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九、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十、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十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十二、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十三、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史綱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十月二十一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辦理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件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不得為下列各款之人：

- 一、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二、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四、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五、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七、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八、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九、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十、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十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十二、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十三、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葉光章



聲 明 書

本公司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委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主辦證券承銷機構，茲承諾以下事項：

- 一、本公司之關係人非為本次承銷案件之認購人或認購之最終資金來源。
- 二、無要求承銷商將本次承銷案件配售予本公司關係人及下列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四十三條之一規定所列之人：
 - (一)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二)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四)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五)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七)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八)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九)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十)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十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十二)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十三)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發行公司：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炎為



中 華 民 國 一 ○ 八 年 十 月 二十一 日

<附件十>

證券承銷商出具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
聲明書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
諾書

承 諾 書

為落實承銷商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之檢核暨強化詢價圈購人誠實之責，以維護募資案件之品質，本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時，承諾本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史綱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十月二十一日

承 諾 書

為落實承銷商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之檢核暨強化詢價圈購人誠實之責，以維護募資案件之品質，本承銷商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時，承諾本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葉光章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十四日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炎為

